

「路加福音讀經計劃」3月29日~5月17日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三月						
29 <u>路 1:1-1:25</u> 所學之道確實	30 <u>路 1:26-1:56</u> 蒙大恩的女子	31 <u>路 1:57-1:80</u> 施洗約翰的出生	<日期 <經節 <主題			
四月			1 <u>路 2:1-2:24</u> 大喜的信息	2 <u>路 2:25-2:52</u> 祂的成長和增長	3 <u>路 3:1-3:22</u> 曠野的呼聲	4 <u>路 3:23-3:38</u> 主的受浸和家譜
5 <u>路 4:1-4:30</u> 受試探和公開服事	6 <u>路 4:31-4:44</u> 祂的事工	7 <u>路 5:1-5:26</u> 祂是改變人的主	8 <u>路 5:27-5:39</u> 無價之寶的一現	9 <u>路 6:1-6:26</u> 祂是安息日的主	10 <u>路 6:27-6:49</u> 平原寶訓	11 <u>路 7:1-7:23</u> 祂的權柄和憐憫
12 <u>路 7:24-7:50</u> 因信得救因愛蒙恩	13 <u>路 8:1-8:25</u> 主的事工和比喻	14 <u>路 8:26-8:56</u> 病態人生屬天醫治	15 <u>路 9:1-9:36</u> 祂是誰	16 <u>路 9:37-9:62</u> 與主同心同行	17 <u>路 10:1-10:20</u> 主差遣七十人	18 <u>路 10:21-10:42</u> 好鄰舍與上好福份
19 <u>路 11:1-11:28</u> 主教導我們禱告	20 <u>路 11:29-11:54</u> 活在光中	21 <u>路 12:1-12:31</u> 主的警戒與教導	22 <u>路 12:32-12:59</u> 忠心有見識的管家	23 <u>路 13:1-13:17</u> 主的寬容愛心能力	24 <u>路 13:18-13:35</u> 得救的人少麼	25 <u>路 14:1-14:14</u> 赴宴
26 <u>路 4:15-14:35</u> 門徒的代價	27 <u>路 15:1-15:10</u> 神尋找人	28 <u>路 15:11-15:32</u> 快回家吧！	29 <u>路 16:1-16:17</u> 把握今生預備將來	30 <u>路 16:18-16:31</u> 財主與拉撒路		
五月					1 <u>路 17:1-17:19</u> 基督徒生活的要訣	2 <u>路 17:20-17:37</u> 神的國與主再來
3 <u>路 18:1-18:23</u> 常常禱告不必灰心	4 <u>路 18:24-18:43</u> 你要我為你作甚	5 <u>路 19:1-19:27</u> 奇妙的大改變	6 <u>路 19:28-19:48</u> 巴不得你知道	7 <u>路 20:1-20:22</u> 對屬天權柄的挑戰	8 <u>路 20:23-20:47</u> 基督徒生活中的問題	9 <u>路 21:1-21:19</u> 蒙悅納的奉獻
10 <u>路 21:20-21:38</u> 得以站立在人子面前	11 <u>路 22:1-22:23</u> 為的是記念主	12 <u>路 22:24-22:46</u> 我已經為你祈求	13 <u>路 22:47-22:71</u> 最長的一夜	14 <u>路 23:1-23:26</u> 祂失敗了嗎	15 <u>路 23:27-23:56</u> 主耶穌受難的經過	16 <u>路 24:1-24:27</u> 祂復活了
17 <u>路 24:28-24:53</u> 美麗終局						

「路加福音簡介」—人子的福音

主旨： 本書主要的信息是說到主耶穌以『人子救主』的身份出現在地上，全然滿足神對人類的一切要求；以祂的「生」來尋找失喪的人，以祂的「死」來拯救失喪的人（路十九10），且完成了神的救贖（路二三42~43），將墮落、被擄、失喪的人帶回來歸于神，與神和好，並且拯救他們到符合神起初造人的心意。

大綱： 本書共廿四章，根據內容要義，本書可分為三部份：

人子的出身	一一二	先鋒的誕生及成長		一	一二一	生活的完全	主是 完全的人子	
		人子的降生及成長		二				
人子的工作	三十一廿一	預備階段	先鋒的傳道	三上	三四上	尋找失喪人		工作的完全
			主的受洗與家譜	三下				
			主勝過試探	四上				
		在加利利	在拿撒勒	四中	四中九上			
			在迦百農	四下-五				
			在加利利各地	六-九上				
		上耶路撒冷途中	定意到耶路撒冷	九下-十三上	九下十九上			
			往耶路撒冷途中	十三下-十九上				
		在耶路撒冷	與敵辯論	十九下-廿一上	十九下廿一			
			預言末世	廿一下				
人子的結局	廿二廿四	受苦與釘死		廿二-廿三	廿二廿四	拯救失喪人		受苦的完全
		復活與升天		廿四				

特點：

- (一) 馬太福音著重記載主所說的；馬可著重主所作的；路加卻著重主自己，特意記載主耶穌的：(1) 降生和成長(二1~52)，(2) 受浸(三21~22)，(3) 受試探(四1~13)，(4) 改變形像(九2~8)，(5) 受難和被釘十字架(廿二1~廿三56)，(6) 復活(廿四1~49)，和(7) 升天(廿四50~53)。本書資料詳盡是四福音書中最長的一卷，對主耶穌的降生及童年的生活描述得最詳細；對主耶穌的人性刻劃得最生動；也把主耶穌人性的純潔、無限的美麗和無比的善良描寫出來。本書充滿了主的慈愛和憐憫之心，為人所愛讀而得安慰之書。
- (二) 本書是一本『啓示救恩的福音書』：「救恩」一詞在本書是首次出現在新約中，它啓示救恩的內容和中心—耶穌基督（二：30，三：6，十九：9）；救恩的對象—萬民、萬邦（二：10，30—31，二十四：47）；救恩的福分—恩典和赦罪（一：77—79，四：18—22，五：20，24，七：47—48，十：33—35，十五：3—24，二十三：42—43）。
- (三) 本書是一本『禱告的福音書』：本書十分注重禱告，它記載了主自己九次的禱告（三：21，五：16，六：12，九：18，29，十一：1，二十二：41，二十三：34，46）；又記載主教導門徒的禱告（十一：2—4）；要情詞迫切地禱告（十一：5—13），常常禱告，不可灰心（十八：1—8），時時儆醒，常常祈求（二十一：36）；還有其他人的禱告，如撒迦利亞（一：13），西面和女先知亞拿的禱告等（二：29，37）。主的一生充滿了禱告，所以主的一生也滿了聖

靈的能力，禱告是聖靈充滿的途徑，能力又是聖靈充滿的表現，主的一生也顯明這個關係。因此有人說，《路加福音》是一本禱告的福音書。

- (四) 本書是一本『靠聖靈行事的福音書』：本書特別注重聖靈的工作，表明人惟有靠著聖靈，才有從上頭來的能力。例如：施洗約翰在母腹裏就被聖靈充滿，他因此有了以利亞的心志和能力(一15, 17)；天使告訴馬利亞：「聖靈要臨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一35)；「耶穌滿有聖靈的能力」(四14；參五17；六19；八46)；主復活後吩咐門徒：「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你們要在城裏等候，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廿四49)。本書提到聖靈的地方相當多，包括：一41, 47, 67；二25, 26, 27；三16, 22；四18；十21；十一13；十二10, 12等。
- (五) 本書是一本『窮人的福音書』：本書記載主的使命是把福音傳給貧窮的人(四18~20)，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十九10)，使他們成為有福的人(參六20~23；十四13)。本書特別描寫主如何看顧人的身、心、靈需要，並且對於被被社會棄絕和藐視的人，其間一再流露祂的憐憫和饒恕。諸如撒瑪利亞人，稅吏，罪人，浪子，撒該，悔改的強盜等等，都是主所尋找拯救的對象(十九10；十七16；七34；十五1；十八13；十五20；十九5；廿二34)。本書也是一本關切婦女(一34, 36；二27；七11~17, 37, 48；八1~3, 48；十38~42；十三16；廿三28)和兒童們的書(七12；八42；九38；十八15~17)。
- (六) 本書有許多特別的記載，是其他福音書中所沒有的。有六個獨記的神蹟：叫使徒得魚(五4~11)，使寡婦之子復活(七11~17)，醫治腰彎之婦(十三11~17)，醫治患水腫之人(十四1~6)，醫治十個長大癩瘋的(十七11~19)，醫治祭司長僕人的耳朵(廿二50~51)；有十三個獨記的比喻：夜間求餅的朋友(十一5~8)，不義的官長(十八1~8)，二人祈禱的分別(十八10~14)，以上論禱告。失銀之喻(十五8~10)，浪子之喻(十五11~32)，以上論救人。二人欠債(七41~43)，無花果樹(十三6~9)，設大筵席(十四12~24)，以上論神忍而救人。好撒瑪利亞人(十25~37)，以上論憐憫人。無知的財主(十二16~21)，不義的管家(十六1~13)，財主和拉撒路(十六19~31)，交銀之喻(十九12~27)，以上論今世與來世的關係；還有其他的敘事，關於主末次從加利利到耶路撒冷的一段路程(九：51—十九：44)其中的記載，多半是本書所獨有的。

主要參考資料：

- (一) 黃迦勒《基督徒文摘解經系列》。
- (二) 江瑞榮《方舟台》。
- (三) 倪柝聲《曠野的筵席》和《倪柝聲著述全集》。
- (四) 摩根《解經叢書》和《默想新約》。
- (五) 江守道《基督是一切》。
- (六) 王國顯《配得那世界的人——路加福音讀經劄記》。
- (七) 陳希曾《毗斯迦山(新約)》。
- (八) 福音書房《聖經提要第四卷》。
- (九) 丁良才《耶穌聖蹟合參註釋》。
- (十) 香港教會總執事室《真理教育課程》。
- (十一) 大光《人物讀經日程》。
- (十二) 台北靈糧堂《每日靈糧》。

主題：所學之道確實

內容：路加福音第一章 1~4 節是本書的序言。路加經過詳細查考，照傳道人所傳有關基督耶穌的救恩和真理，以優美的文筆、歷史家的風範，按著道理的次序寫出這卷福音書。路加寫這福音書的目的，是使提阿非羅知道所學之道都是確實的，因為所記載的都是真人真事，並不是臆說。首先路加詳述了基督的先鋒施浸約翰出生前的事蹟（一 5~25），而祭司撒迦利亞是這場景裏的中心人物。當時正值希律的統治（希律大帝，主前 37~34），撒迦利亞遇上一生難得的機會進入至聖所（有 24 班祭司每年輪流在聖殿事奉兩週；燒香的特權是按抽籤決定的；而祭司可能一生都沒有抽到籤）（5~9）。天使加百利就在撒迦利亞預備燒香之際，向他顯現，並對他宣佈他要和妻子以利沙伯生一個兒子，稱為約翰他一生要作拿細耳人（民六 1、4），為救主的來臨豫備道路（10~17）。但撒迦利亞心生疑惑（他跟以利沙伯當時已年紀老邁），仍要求憑據或一個兆頭，以致神管教他，給了他一個兆頭，就是他要變得既啞且聾，直到那應許實現了（18~23）。以利沙伯懷孕後，在家中隱居了五個月；她感到歡喜快樂，因為主要把她因沒有孩子而帶來的羞恥除去（24~25）。

重點：本段可分為二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本書緒言	1~4 節	路加詳細考察，提筆寫信。我們是否肯為福音提筆寫信使人靈魂得救嗎？
施浸約翰出生的豫言	5~25 節	三個動人的名字：神的恩典(「約翰」的字義)乃是神記念(「撒迦利亞」的字義)祂的誓約(「以利沙伯」的字義)所產生的結果。我們是否能在靜默和孤寂中，學習體會神的應許？

鑰節：「這些事我既從起頭都詳細考察了，就定意要按著次序寫給你。使你知道所學之道都是確實的。」（路一 3，4）

提要：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都是路加寫的。關於他的生平事蹟聖經並無多少記載，若不是保羅寫書信的時候，說到路加的名字三次，我們也許根本不知道他是誰。路加是新約作者中唯一的外邦人被聖靈信托，而且所寫了數量約佔新約聖經的四分之一。在這兩卷書中，路加是個隱姓埋名的人，對自己的名字，一次也不提。他不顯揚自己，只顯揚基督。這樣為主用的人，實在是基督徒的好榜樣。這正如他名字路加的意思，他一生是為主「發光的」人；他雖然他不是使徒，卻成了初代教會的一盞明燈。

路加並不是主耶穌生平事蹟的目擊者，為何能將祂的言行作出如此完整且全面性的敘述呢？首先，當然要歸功於路加自己在序言裏所說：「從起頭都詳細考察了」（一 3）——意即他曾利用各種機會，從事調查、詢問、蒐集有關主耶穌生平各種資料。無疑地，路加是以《馬可福音》為第一手資料來源，但他還怕自己記載錯誤，所以又親身從頭考察了一次，好使他寫的事，「都是確實的」。而路加福音的內容，要比《馬可福音》來得豐富，在情節上，也較後者潤飾了不少。可見路加這個人，是個認真，確實，嚴謹的人。由此可見，神不能用一個馬虎的人作工人，不能用一個說話隨便，行事散漫的人為他傳道。而且，路加提及禱告和聖靈比其他福音書都多，由此也讓我們看見，他一定是藉著禱告和聖靈的感動，提筆完成了這項偉大的文字事工。

「戴德生的讀經法」

- ❖ 戴德生從年少的時候，就按次序有系統的讀聖經。他在六十八歲作見證說：「他四十年之久，讀過聖經從創世記到啓示錄四十遍，大約每天讀約三章，新約一章，詩篇一篇。有時因思想貫串，讀得多些；有時因為多默想，讀得少些。每年總把聖經讀一遍。」在他看來，讀聖經不但養活靈性，而且作他生活工作的指導。聖經于他，真是腳前的燈，路上的光。他常說：「有一位活神，這位活神在聖經里說話，神說一句，就算一句，凡神應許的，無不成就。活神仍然活著，聖經是活神所說的活話。凡神所說的，是靠的住的。」戴德生平習慣早起，守晨更。無論在任何環境中，決不改常。他說：「哪有先開音樂會，然後才調和樂器呢？每天讀經，祈禱，先與神調和，然後再與人見面，辦事。」在戴德生看來，研究聖經，在乎遵行聖經的話；所以他解經講道，都注重實行這一方面。正是因為他實行他自己所知道的，順服聖經的命令，應許，所以他明白聖經的深奧。知道即行，越行越知道。如經上所記，你既知道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

默想：我們真知道我們所信的都是確實的嗎？我們是不是以路加這種態度下功夫來讀聖經嗎？

禱告：親愛的主耶穌，我們願每天學習「不住禱告」，經歷「被聖靈充滿」，成為「發光的」基督徒。

主題：蒙大恩的女子

內容：路加福音第一章 26~56 節的主要中心是預言主耶穌由聖靈成孕，並由童女所生。伊利莎白懷孕六個月的時候，神差遣天使加百列到拿撒勒城向馬利亞顯現，告訴她主耶穌要藉她由聖靈成孕，而馬利亞全然奉獻，順服神的旨意（26~38）。這裏有三個階段：(1)是天使的問安（26-29）；(2)天使的宣告（30-34）；和(3)天使的解釋（35-38）。每一階段中，都包括了天使的話和馬利亞的回答。接著 39~45 節記載了馬利亞和伊利莎白相會。她們一見面，以利莎伯就給她祝福，聖靈和她的信心同證馬利亞所懷的胎是神應許的救主。於是馬利亞從她心靈的深處發出了「尊主頌」（46~56）。在她的頌讚詩中（46~55 節）幾乎每一句讚美的話都引自舊約（路一 47/賽六十一 10；48 節/撒上一 11；49 節/詩一二六 3；50 節/詩二零三 17；51 節/詩八十九 10；52 節/伯五 11；53 節/詩二零七 9；54 節/詩九八 3），可見她是多麼熟悉聖經。這首歌有兩個段落，第一個段落從 46-49 節，是她以讚美尊主為大。這是因著她經歷了神的憐憫作了她的救主。摩根說：「靈若以神救主為樂，心就會抓住其中的意義，經驗它、表達它，進而尊主為大。這就是敬拜的最高層次。」第二個段落從 50~56 節，是她稱頌神在世世代代的作為的稱頌。這是因著她知道了她裏面新生的生命，也認識了神的聖潔，神的慈愛，神的大能和信實。

重點：本段可分為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主耶穌降生的豫言	26~38 節	蒙大恩的女子，從驚慌、懷疑，到願意順服。生命的降服，乃是在於神話語能力的造就！
伊利莎白和馬利亞的相會	39~45 節	同樣寶貴的經歷和遭遇，一起分享、鼓勵、祝福。甜美的交通，乃是出於聖靈的感動！
馬利亞的稱頌	46~56 節	我心尊主為大，我靈以我的救主為樂。讚美的聲音，乃是在於心靈被主充滿！

鑰節：「馬利亞說：『我是主的使女，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天使就離開她去了。」【路一 38 節】

提要：馬利亞是一個極其普通的名字，在新約聖經中就有六個同名者。但這位成為主肉身母親的馬利亞，神揀選她，使她從聖靈懷孕，藉此應驗神的應許：「必有童女生子，給他取名叫以馬內利」（賽七 14）豫表基督耶穌為童女所生和「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創三 15）指主耶穌在地上給予魔鬼致命傷（來二 14；約壹三 8）。而馬利亞所以被揀選為「蒙大恩的女子」（28 節），是因著她敬虔的心靈、謙卑的順服、無偽的信靠。然而馬利亞的信心和順服，乃是基於她聽見了天使加百列宣告：「聖靈要臨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因為，出於神的話，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35、37 節）神話語的能力在她生命中，產生了極大的功效，即使她可能會犧牲名節，甚至也可能被石頭打死，她也在所不惜。她被神的權能和慈愛所降服，因而「情願」讓神的話語成就（38 節），使神救贖的計劃沒有受到打岔。神的聲音也常常在我們心中，祂的話不會沒有能力。當我們一知道神對我們說話，讓我們也能回應說：「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

「聖靈充滿和唱詩」

❖ 在第一章裏面，提到三個人被聖靈充滿：施洗約翰（15 節）；以利沙伯（41 節）；和撒迦利亞（67 節）。被聖靈充滿的生命的其中一個特徵是唱頌詩章、頌詞和靈歌（弗五 18，19 節）。因此在四本福音書，獨有路加記錄了與基督降世有關的詩歌。這五首詩歌是：（1）以利沙伯的祝福[一 42~45 節]；（2）馬利亞的尊主頌[一 46~55 節]；（3）撒迦利亞的拯救詩[一 68~79 節]；（4）天使天軍的榮耀頌[二 14 節]；和（5）西面的救恩頌[二 29~32 節]。

默想：執行神計劃的唯一條件就是人的順服。我們是否能像馬利亞那樣禱告「情願照您的話成就在我身上」來順服神呢？

禱告：親愛的主，使我們認識你的權能和慈愛，讓我們能像馬利亞那樣的順服，樂意讓你的旨意成就在我們的身上。

主題：施洗約翰的出生和成長

內容：路加福音第一章 57~66 節詳細記載了施浸約翰的出生與命名的事蹟。在施浸約翰出生的第八日行割禮的時候，親友都以爲這孩子應按照他父親的名字，起名爲撒迦利亞。當他母親說孩子要叫約翰時，他們都感到奇怪，因爲他的親族中沒有叫這名字的。而同時撒迦利亞也寫出孩子的名字是約翰，那時他便立時開口說出話來。撒迦利亞從變成啞吧直到約翰出生，其間至少有九個多月。這段時間對他來說，未嘗不是蒙福的機會，因爲他不能與人交通，促使他轉向神、並與神交通，更多認識並經歷神，所以他恢復說話以後所作的第一件事，就是讚美神(64)。接著，撒迦利亞被聖靈充滿就說出預言(67~79)，其預言包括：過去，神把祂的百姓從仇敵手中拯救出來(68~75)；今日，神在施洗約翰身上有特別的職分(76~77)；將來，神還要把祂的百姓從黑暗中死蔭裡引導到平安的路上(78~79)。而先鋒約翰在這樣被聖靈充盈的家中日漸長大，心靈強健，住在曠野，直到開始公開事奉(80)。

重點：本段可分爲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施浸約翰的出生	57~66 節	不平凡的命名是神奇妙的佈局。認識神一切的作爲乃是出於祂的恩典(約翰的名字是「神的恩典」)！
撒迦利亞的預言	67~79 節	不平凡的眷顧產生了神的行動。今天至高者仍眷顧我們，仍守約施恩拯救！
施浸約翰的成長	80 節	不平凡的成長爲主預備了先鋒。「心靈健壯」和「住在曠野」過分別爲聖的生活是事奉神的秘訣！

鑰節：「因我們神憐憫的心腸，叫清晨的日光從高天臨到我們，要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蔭裏的人；把我們的腳引到平安的路上。」【路一 78~79】

提要：我們已經讀過了以利沙伯的祝福歌(42~45 節)，然後是馬利亞的尊主頌(46~55 節)。現在來看第三首歌，即撒迦利亞的拯救詩(68~79 節)。馬利亞的歌是稱頌那行動的神，使人經歷了神的憐憫(50 節)；而撒迦利亞的歌是描述神的行動，乃是因神憐憫的心腸(78 節)。這兩首歌是相輔相成的。從撒迦利亞的讚美中，我們來看主救恩的二方面：

- (一) 基督是大衛家中拯救的角(69 節)——『角』是力量的豫表(申卅三 17；詩廿二 21；彌四 13)。『拯救的角』是指基督是大能的救主(撒下廿二 2~3)，拯救我們脫離魔鬼的轄制，要我們終身活在祂面前，坦然無懼的用聖潔、公義事奉祂。
- (二) 基督是從高天上升的清晨日光(78 節)——指基督榮耀福音的光(林後四 4；瑪四 2) 照明了我們。基督就是光(約一 4，9；九 5)，帶來生命的光照，除去死亡的陰影；基督就是生命，要我們能在平安裏往前行走。當基督的光在我們心中越照明，我們的生活行動也就越『平安』。

【小洋琴手】

- ❖ 柯斯塔爵士(Sir Costa)有一次在倫敦指揮一個規模龐大的樂隊。練習的時候，樂隊的小洋琴手因感覺樂聲渺渺，就疏忽彈奏。柯爵士立刻揮停樂隊，大聲喊說：『停！停！小洋琴那裏去了？』不錯，缺少一件小的樂器，樂隊的演出就不完全。神未曾造出兩個完全一樣的人，缺了你我，神計劃中的工作就不完全。神在施洗約翰身上有特別的旨意，乃是爲主的來臨預備百姓的心，向百姓宣告罪得赦免的救恩。在我們週圍的人中，我們是否有爲主預備道路，叫他們的心歸向主嗎？

默想：我們既然已經得救了，問題是有沒有好好地活在神的面前？有沒有好好地事奉神呢？

禱告：主啊，我們感謝你救贖之恩，你的憐憫如清晨日光，從高天臨到我們，並引我們的腳走到平安的路上。

主題：大喜的信息

內容：路加福音第二章 1~24 節所記的中心事實是——「為你們生了救主」（11）。基督降生是人類歷史上最重要的事實，因這「大喜的信息，是關乎萬民的」（10）。研讀這事時，首先須注意主耶穌降生的時間和境遇乃是出於神的主宰（1~7）。主耶穌的誕生是發生於羅馬皇帝該撒亞古士督（Augustus Caesar）的時期，百姓必須回到他們的家鄉報名上冊（1~3）。該撒的人口普查，原是向他所轄臣民顯示他的無上霸權，而約瑟和馬利亞為著要報名上冊，就不得不從拿撒勒去到伯利恆（4~5），因此遂應驗了舊約有關基督出生地的豫言（彌五 2；約七 41~42）。然而這位榮耀尊貴的主，降生在人間最卑下的地方——畜棚中，用最平凡的粗布包裹起來，放在最簡陋的馬槽裡（6~7）。8~20 節記載了天使向一群牧羊人宣告基督降生的大喜消息，他們彼此商議後，暫時放下羊群，前往伯利恆去尋見嬰孩主耶穌，並且把所發生的事告訴別人。接著 21~24 節，按照猶太律法規定，主耶穌出生後八天就行了割禮。當馬利亞潔淨的 40 日滿了，約瑟和馬利亞帶著主耶穌去耶路撒冷，按著律法規定，將頭生的獻給主（出十三 2）。

重點：本段可分為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主降生的時間和境遇	1~7 節	世人對主的態度——『放在馬槽裡』。我們應讓祂安家在我們的心裏(弗三 17)！
天使報信和牧羊人反應	8~20 節	牧羊人的「聽見」、「尋見」、「看見」、「傳開」、「讚美」。這也該是我們對大喜信息的應有回應！
主受割禮和奉獻	21~24 節	主以人的身分生在律法之下，滿足律法一切的要求。不平凡的人生的乃是先將自己獻給神！

鑰節：「你們要看見一個嬰孩，包著布，臥在馬槽裏，那就是記號了。」【路二 12】

提要：主耶穌有三個記號——馬槽、十架、空墳。馬槽說到主耶穌的卑微；十架說到主耶穌的捨己受苦；空墳則見證主耶穌的復活。這三個記號說出世人雖然犯罪墮落，但神仍然以祂神聖的愛來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人，為了是向人顯明偉大的救恩。路加福音第二章 12 節是一幅豫表的圖畫，顯示馬槽不只是主耶穌出生的記號，也是祂一生的記號。這說出祂本有神的形像，反倒虛己成為人的樣式，就自己卑微……（腓二 6~8）。主為何選擇出生在一個一無所有的地方，並被放在屋外的馬槽裏？祂卑微的來到地上，隱藏了神的榮耀、尊貴，在人中間作了一個最卑微的人，乃是要以祂的「生」來尋找失喪的人，以祂的「死」來拯救失喪的人（路十九 10）！雖然世人的心房被今生的思慮所擠滿（八 14），沒有地方容納祂，以致祂受到非人的待遇——被放在馬槽裏，但因著祂偉大的使命，要將那因犯罪、悖逆、墮落而不討神喜悅的人，重新恢復與神和好，祂默默的忍受世人所給祂的冷淡和苦待。而人的心雖然像馬槽一樣的卑微、污穢，但祂仍愛世人，仍繼續不斷的嘗試要進入人的心坎裏。然而現在人的光景大多仍是拒絕主，叫祂無安身之處，但我們這些蒙愛、知愛的人，將如何接待祂呢？

【道成肉身的救主】

- ❖ 阿比斯(Shah Abbas) 是一位愛民的波斯王，他喜歡穿著便衣訪察民情。一天，他到了一處窮人的公共浴室，與燒火的火伕交談，吃飯時分享火伕的粗食，二人竟成莫逆之交。之後某一天，他向火伕吐露了自己的身分，以為這個窮火伕一定會向他求什麼賞賜，那知這火伕十分驚訝地定睛看著他，莊嚴地說：「你離開皇宮與尊榮，來到這黑暗地方，與我並坐在一起，關心我的憂喜。對別人你可能要賜給他好些貴重之物，但對我來說，你已將你自己給了我，我只求你永遠不要收回你對我的友誼。」我們所接受的主正是一位離開天上，來到這黑暗世界的主，被釘在十字架上。祂把祂自己全然給了我們，一無保留！

默想：馬槽這記號帶給我們什麼啓示？我們的心也許像馬槽一樣的卑微、污穢，但主樂意住在我們心裏。

禱告：神啊，我們感謝你差遣愛子為我們降生，使我們能靠祂得蒙救贖。

主題：祂的成長和增長

內容：路加福音第二章 25~52 節對主耶穌的幼年事蹟有絕佳的記載，並且有力的證明祂完美的人性。在聖殿裡，正當主耶穌被獻與神時，西面得到聖靈的啓示和感動，知道這個嬰孩就是神所應許的彌賽亞，就發出了對神的頌讚又稱「西面頌」，而且他預言祂要引起許多以色列人跌倒或興起，叫馬利亞被憂傷刺透 (25~35)。正當西面對馬利亞說話之際，女先知亞拿亞拿走近他們。她先為所應許的救贖主稱謝神，然後向忠心期待耶路撒冷得救贖的人，講說有關耶穌基督的事(36~38)。接著，路加記載主耶穌童年時期的正常成長(39~40)。祂十二歲時，上聖殿過逾越節，而約瑟和馬利亞留下祂在聖殿內，以為祂會跟親友一起。後來他們折回找，發覺祂在殿中跟拉比對話，一面聽，一面問，叫人驚歎祂的聰慧(41~48 上)。但他母親因為擔心祂就責備祂，然而主的回答充分地表明祂知道祂的身分是神的兒子，也知道祂神聖的使命(48 下~50)。祂雖以神的事為念，但卻又順從肉身的父母與他們回到拿撒勒去 (51)。最後，路加總結說：「耶穌的智慧和身量，並神和人喜愛他的心，都一齊增長」 (52)。

重點：本段可分為二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西面頌讚與亞拿講說	25~38 節	他們遇見了主，就勇敢為祂作見證！我們是否學習到他們的「公義和敬虔」和「祈求和事奉」呢？
主耶穌的成長和增長	39~52 節	正確的童年，以天父的事為念和順從父母的表現，使神和人喜愛祂的心，都一齊增長！我們是否渴慕靈命的增長嗎？但我們每天以什麼為念？是父的事呢？還是地上的事呢？

鑰節：「耶穌的智慧和身量(身量或作年紀)，並神和人喜愛祂的心，都一齊增長。」【路二 52】

提要：路加只用了一句話來描述主耶穌由童年進入少年期，「孩子漸漸長大，強健起來，充滿智慧，又有神的恩在祂身上」 (40)。接著，路加簡短但意味深長地說明了主從青少年期到三十歲之間的成長階段，整個事實也涵蓋在一句話裏，「都一齊增長」 (52)。聖經沒有記載主耶穌這十八年的生活，但毫無疑問，祂是不斷學習和成長。然而 40 節的「長大」與 52 節的「增長」是有區別的。40 節「長大」是按著生命的律自然的長大。孩子在長大的過程中，無需作什麼，所需要的就是每天在穿衣、吃飯、睡覺...等生活的事上順服父母的權柄。這就是主耶穌逐漸「長大」的過程！而 52 節的「增長」這詞的構造的意思是向前砍，向前打，不停的劈砍。所以主耶穌在這十八年間的隱藏生活，祂不是被動的發展，而是透過主動的操練、控制，使生命在不停劈砍中闖出一條路來，好使祂在身、心、靈各方面都均衡的增長。這裏我們特別看見主耶穌增長的四個要項：

(一) 智慧的增長——心智上的長進是透過敬畏神 (箴一 7) 和認真的學習各種知識。我們在智慧方面是否已由「長大」進入「增長」中？

(二) 身量的增長——體格上的長進是透過有規律的身體操練。我們是否重視身體的鍛煉和節制？

(三) 神喜愛的增長——靈命上的長進是透過每天學習聖經，花時間禱告親近神，並遵行神的旨意。我們與神的關係如何呢？

(四) 人喜愛的增長——性格上的長進是透過保持與人融洽相處的關係，並知所應對。我們與家人的關係如何呢？

【兩棵種子】

❖ 春臨大地，萬象回春，兩棵種子躺在肥沃的土裡，開始了下面的對話。第一棵種子說：「我要努力生長！向下紮根，還要『出人頭地』，讓莖葉隨風搖擺，歌頌春天的到來。我要感受春天陽光照耀臉龐的溫暖，還有晨露滴落花瓣的喜悅。」於是它努力向前，向上生長。第二棵種子說：「我可沒那麼勇敢，我若向下紮根，也許會碰到硬石，我若用力往上鑽，可能會傷到我脆弱的莖；我若長出幼芽，難保不會被蝸牛吃掉，我若開花結果，只怕小孩看了會將我連根拔起，我還是等情況安全些再作打算吧。」於是它繼續窩縮在土裡。幾天後，一隻母雞到院子裡東啄西啄，這棵種子就這樣進了母雞的肚子。兩棵種子，兩種生活態度。就讓我們在生活上自己去演繹吧！

默想：祂如何增長？

禱告：主啊，求你幫助我們在靈性、智慧和身量上都一齊增長。

主題：曠野的呼聲

內容：路加福音第三章 1~20 節記載了施浸約翰的生平，而中心的焦點是「神的話臨到他」(2)。路加記述施浸約翰開始傳道時的背景，指出當時在位的 6 個政治和宗教領袖——一個君主（該撒），一個巡撫，三個分封的王和兩個大祭司(1)。這顯示當時不單在政治上混亂，而祭司制度也是同樣紊亂。此時神的話臨到在曠野中的約翰，於是他開始傳講悔改的信息，向人指出了轉回歸向神的路，好為救主的來臨預備道路(2~14)。因著這些信息，人就以為施浸約翰是基督，但他指出他是將人浸在水裡，而基督乃是將人浸在聖靈和火裡(15~17)。接著，路加簡述了施浸約翰以後的事奉和被困(18~20)。施浸約翰因責備希律與兄弟之妻的淫亂關係，希律便把約翰收在監裏，以掩飾他的惡行。

重點：本段可分為四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他的出現	1~6 節	耶穌基督的開路先鋒，為救主預備道路，使凡有血氣的都要看見神的救恩。我們是否願意像約翰一樣，將自己完全交托給神，讓祂透過我們來工作？
他的信息	7~14 節	叫人悔改認罪訴，結出改變行為的果子與悔改的信心相稱。我們曾經真實悔改在主面前嗎？信主以後，我們可有讓耶穌改變我們的生活？
他的見證	15~17 節	見證主要用聖靈與火給人施洗，也是將來要施行審判的主。我們用甚麼態度去見證主？
他的被困	18~20 節	坦率直言，宣講公義，結果下了獄。我們是否肯作為時代的良心？我們是否願意為義受苦？

鑰節：「亞那和該亞法作大祭司，那時，撒迦利亞的兒子約翰在曠野裏，神的話臨到他。」【路三 2】

提要：路加描述神的話在這樣的光景中臨到施浸約翰。當時政治黑暗，祭司制度墮落，聖殿腐敗，百姓活在罪惡中時，神的話在何處才能找到一個降落點？所以神越過了羅馬和耶路撒冷——豫表著世界政治和屬靈光景的城市，將信息傳給在曠野的、撒迦利亞的兒子約翰。聖經中每次提到曠野，都是講到神訓練祂的僕人。摩西、以利亞、保羅都有類似的經歷。施浸約翰在曠野度過了卅年孤獨窮困、粗陋、簡樸的生活，是因神訓練、造就、預備他，使他更多明白神的旨意，好宣講祂所交付給他的信息。

「神的話臨到他」(2 節)，這句話雖在先知書中一再出現。然而我們要注意的是，這是一句關鍵性、扭轉歷史的話。當時神的百姓，被殘暴的政治人物所統治，被墮落的祭司所摧殘。四百年以來，神靜默不語，沒有先知，沒有啓示，但現在神在施浸約翰身上找到祂說話的據點。而這裏的「話」，不是客觀的「道」(Logos)，而是「活的信息」(Rhema)。這「活的信息」成為施浸約翰傳道的主題，也成為他事奉的焦點。因神的話臨到他的身上，他所傳的信息完全是為了預備人心來接受主。正如先知以賽亞所說的預言(賽四十 3~5 節)，他就是那個在曠野喊著的人聲。因此他最大的事奉乃是作神的「聲音」，呼籲人要悔改歸向神，而他本人則隱藏在「聲音」的背後。所以我們要求主給我們「活的話」，並且接受祂的呼召和託付，單單作祂的「聲音」，好預備我們身邊的家人、朋友、同學、同事、鄰居的心，與主相遇吧！

「空白聖經」

- ❖ 羅杰是英國著名的傳道人。他說：一天我在家中，打開聖經一看，全是空白的紙，文字一點也沒有。我很希奇，就去鄰居那里，看看他們的聖經，也是空白的。當時基督徒大亂，因為世界所有的聖經全都變成空白。神將他賜給人的話收回去了。各處尋求熟悉聖經的人，請他們將所記的寫出來，湊齊也不夠數。信徒大都懊悔平時沒有詳細查讀，有的甚至哭泣。信徒們就懇切求神，仍將他的話賜給人。當我心中最難受時，忽然醒來，原是一夢。晨光由玻璃窗射進屋內，看見聖經擺在桌上，急忙下去，打開一看，只見一字不缺，我就流淚感恩，虔誠讀他。

默想：進入神屬靈的訓練中，我們有屬靈的曠野嗎？神在我們身上能找到祂話語的據點嗎？

禱告：主耶穌，求你賜下寶貴的話，也賜下悔改的心給這世代。

主題：主的受浸和家譜

內容：路加福音第三章 23~38 節記錄了主的受浸 (21~22) 和祂的家譜 (23~38)。主耶穌受浸是祂生平中的大事，是祂從隱藏的生活中出來公開事奉的分界線，三卷福音書（太三 13~17；可一 9~11；路三 21~22）都有記載。在這關鍵的時刻，祂先受浸，表明是祂站在人子的地位上對神完全的順服 (21~22)。此外，路加在記載主的公開傳道之前，先介紹祂的家譜 (23~38)。路加福音的家譜跟馬太順序的記錄略有不同，路加用倒序的方法，追溯耶穌基督的淵源遠自亞當，充份地證明祂是女人的後裔（創三 15）。

重點：本段可分為二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主的受浸	21~22 節	三重見證——天為他開了，聖靈降臨他身上，父神從天上發聲。祂實際順服的行動，成了祂人生的轉捩點！
主的家譜	23~38 節	這家譜回溯至亞當，共有 77 代，滿了神的作為。祂降生到世上，成了全人類救主，改變了人類一切歷史！

鑰節：「眾百姓都受了洗，耶穌也受了洗，正禱告的時候，天就開了，聖靈降臨在祂身上，形狀彷彿鴿子；又有聲音從天上來，說：『你是我的愛子，我喜悅你。』」【路三 21-22】

提要：禱告是《路加福音》的重要主題之一，所以在路加福音中共記載了主十件禱告的例子：三 21；五 16；六 12；九 18，29；十一 1；廿二 32，44；廿三 34，46。這裏我們特別注意是只有路加記載了主耶穌在受浸中禱告 (太三 16；可一 10)。路加強調這是一件意義深遠的事，因為他記述天開了、聖靈降臨和天上有父神的發聲，這些乃是對主禱告的回應。希臘文新約中，有八、九個不同的字，用來表達禱告的舉動。而 22 節「正禱告的時候」的「禱告」希臘文是 *Proseuchomai*，意思是盼望，渴慕。這與一般的禱告不同，而是描述整個禱告的態度，包括在神面前的敬拜與讚美，順服與依靠。主耶穌由出生、長大、增長，到現在藉著受浸，開始祂彌賽亞的職分之前，對神發出了的敬拜、讚美，這也表明了祂對神的順服、倚靠。主耶穌在地上，尚且常常禱告，讓我們天天藉著禱告，看見祂奇妙的作為吧！

「主耶穌的家譜」

聖經學者普遍相信《馬太福音》的家譜是記述約瑟的路線，而《路加福音》是記述馬利亞的路線。馬太福音的家譜（太一 1-17 節）卻從亞伯拉罕及大衛說起，這是說明主乃因信蒙恩者（「亞伯拉罕的後裔」）的王（「大衛的子孫」）；路加福音的家譜，回溯至亞當，顯明祂是全人類的救主。聖經學者普遍相信《馬太福音》的家譜是記述約瑟的路線，而《路加福音》是記述馬利亞的路線。路加記載約瑟是希里的兒子，實則希里是馬利亞的父親，是約瑟的岳父。主耶穌母系的家譜引證了主耶穌是神所應許的那位大衛的後裔，與馬太福音所記主耶穌的家譜，引證約瑟是大衛的後裔，均印證主耶穌就是那位應許要來的基督。

默想：仔細思想主禱告的時間、地點、方式、內容和目的，能成為我們學習禱告最好的榜樣。

禱告：主啊！你是神的兒子，尚且常常禱告，求你教導我們學會「禱告」的功課。

主題：主受試探和公開服事

內容：路加福音第四章 1~13 節記錄了我們的主勝過魔鬼的試探。這段描述主耶穌生平中一個重要的里程碑，就是祂在曠野受聖靈引導，四十天受魔鬼的試誘。試探是發生在三處不同的地方——曠野、山上、耶路撒冷的聖殿。三個試探圍繞人類最重要的三種本能要求——飲食、權力和榮華，以及得到眾人認同的慾望。然而主站在人的地位上，靠著神的話（「經上記著說」），勝過了魔鬼的試探。接著路加提到了祂開始公開服事的情形（14~30）。路加說祂「滿有聖靈的能力」回到加利利在各會堂傳道，而眾人都稱讚祂（14~15）。從 16~19 節在家鄉拿撒勒的會堂，祂引用了以賽亞書六十一 1~2 節，宣告祂職事的使命，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眾人希奇祂口中的恩言，然而有不信的人說，「這不是約瑟的兒子麼？」主明白他們心中所想的，便回答說：「沒有先知在自己家鄉被人悅納的。」（22~24）祂又引述舊約裏的兩個例子，就是撒勒法的寡婦在饑荒時得神恩助（王上十七）和乃縵的大麻瘋得潔（王下五 1~19），說明神的大能和祝福如何臨到外邦人（25~27）。當他們試圖把耶穌推下山崖，祂卻從他們中間走過，開始了祂的公開傳道事工（28~30）。

重點：本段可分為二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主勝過了試探	1~13 節	完全得勝的秘訣：被聖靈充滿，完全依靠神（不住的禱告），和取用神的話。我們是否預備好抵擋鬼的三部曲——「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和「今生的驕傲」（約壹二 16）呢？
主公開的服事	7~14 節	主宣揚恩典的禧年，但人憑外貌輕視祂。我們是欣賞主的恩言，還是作個蒙主恩的人？

鑰節：「魔鬼用完了各樣的試探，就暫時離開耶穌。」【路四 13】

提要：若將主耶穌受試探和夏娃受引誘的經文作一個對照，是很有意思也很有意義的。撒但試探的方式和圈套幾乎是一致的，乃是叫人離開神，向神獨立。

撒但試探	主耶穌	夏娃
第一次	吩咐石頭『變成食物』（路四 3）——解決肚餓	『見那棵樹的果子好作食物』（創三 6）——引動人的肉體情欲
第二次	『下拜』魔鬼（路四 6）——得著萬國的榮華	『悅人眼目，且是可喜愛的』（創三 6）——引動人的眼目情欲
第三次	從殿頂『跳下去』——引人注目（路四 9）	『能使人有智慧』（創三 6）——引動人的今生驕傲

在路加福音第四章 13 節中，「魔鬼用完了各樣的試探。」「用完了」是說魔鬼用盡了一切攻擊的手段和方法，而已無計可施。我們的主勝過魔鬼，不是只略勝一籌，乃是全然得勝！當日在地上，主耶穌站住了人地位，羞辱了仇敵，叫我們也得着了勝過撒但試探的秘訣。所以我們若想勝過撒但的試探和引誘，在地位上，惟有活在基督已得勝的事實，靠著祂得勝的生命才能勝過那惡者。而在實際的主活中，我們得勝秘訣又是什麼呢？主耶穌在進入試探之前，「被聖靈充滿」（1 節），在試探之後，「耶穌滿有聖靈的能力」（14 節）。這說出我們得勝的能力，在於被聖靈充滿，讓聖靈得著該有的地位，就能打屬靈的勝仗。在面臨撒但的試探時，主耶穌三次引用聖經的話（申八 3；申六 13；申六 16）。達秘說：「爭戰中得力的秘訣，乃在於正確地取用神的話；靠著聖靈的能力，只要一句神的話就足以使敵人啞口無言。」所以我們要每日讀聖經，並且在生活中應用神的話，因為認識並遵行祂的話才能勝過勝過仇敵的引誘、圈套、試探。

【認識狼心的山羊】

- ❖ 狼看見山羊在一座很高的岩石上吃草，就裝作很友愛的樣子說：「好朋友，你不怕跌傷嗎？」山羊仍在吃草，不去理他。狼又說道：「你爬得這麼高，又沒有一點遮蔽，不是很可怕麼？」可是山羊仍在吃草。狼就大聲叫道：「下來吧！我帶你去較遠的地方，找尋豐富而美好的青草吧！」山羊答道：「狼先生，你的這番好意，到底是為我的食料，還是為了你自己呢？」不要接受魔鬼的意見，你一接受，就會替他開了侵入之門。

默想：人生要受試探是無法避免的，但得勝的秘訣完全在主已得勝的事實中。

禱告：主啊！求你施恩，使我們被聖靈充滿，時刻靠你勝過魔鬼一切的試探。

主題：祂的事工

內容：路加福音第四章 31~44 節記載了主耶穌到處傳道的事工。本段完整記錄了主耶穌在安息日那天，整日整夜不辭勞苦地工作。首先我們的主先是在迦百農的會堂裏教訓人（31~32）和趕出一個附在人身上的污鬼（33~37）；其次是祂進入西門的家，醫治了他岳母的熱病（38~39）；到了傍晚，大批群眾蜂湧而至，祂在迦百農的街上醫病趕鬼（40~41）；接著是次日天亮的時候，祂離開眾人，獨自來到曠野(42) 在那裡禱告（可一 35）。最後，路加用簡短的話，總結祂的事工——「於是耶穌在加利利的各會堂傳道。」(43~44)

重點：本段可分為二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整日整夜作工	31~41 節	實踐四重使命——施教、趕鬼、醫病並傳道，好使人得釋放來服事神。在會中、家中、城中，我們是否運用主的權柄，勝過疾病，勝過魔鬼，使人脫離魔鬼的捆綁？
在天亮時獨處	42~44 節	忙碌中尋求父神的加力，好專注傳揚神的話。在忙碌的生活中，我們有沒有保持與神密切的交通呢？

鑰節：「天亮的時候，耶穌出來，走到曠野地方。眾人去找祂，到了祂那裏，要留住祂，不要祂離開他們。」【路四 42】

提要：主耶穌工作至深夜，次日天方破曉的時候，就獨自走到曠野，和神禱告交通(可一 35)。這說出無論如何忙碌疲累，都不能影響祂與天父之間的交通；無論工作上有多大的成就，都不會奪取神在祂身上的地位。哦！這就是祂能力的來源，作工有果效的秘訣。早晨天未亮的時候是親近神最好的時間；那時，不只環境最安靜，並且心境也最安祥合適。所以主耶穌清早起來到曠野地方就是為著禱告。主作為一個『人』，連祂都需要藉著常常禱告，和父神保持交通連結，並從父神汲取能力。我們的主都須如此，更何況我們就更需要禱告，好好地親近神，保持與祂親密的交通。千萬不要因著繁忙的生活，而忽略了單獨與神單獨會面的時間。

【先調正中音】

❖ 一位神的仆人問一位調音師：「這樣的大風琴，上面琴子如許之多，你怎樣調音，能使他們和諧呢？」修琴人回答說：「我先將最中間的『C』音調到正確，然后再使其他的琴子都與它調和。」信徒必須早起，與神親近，同他調至和諧，然后才能在一天中和所接觸的人、事、物和諧。戴德生也說過：「哪有先開音樂會，然后才調和樂器呢？每天讀經、禱告、先與神調和，然后再與人見面辦事。」

默想：主在禱告的事上給我們活出了一個美好的榜樣，然而我們每天豈不需要撥出時間，好好地與神禱告交通嗎？

禱告：親愛的主，使我們在忙碌中卻不忘禱告，與你保持密切的連結。

主題：祂是改變人的主！

內容：路加福音第五章 1~26 節記載了主耶穌傳道事工期間所發生的一些事件：首先主用打魚的神蹟，呼召彼得，使他成為叫人得生命之人的漁夫（1~11）；其次主藉著伸手摸一個滿身患麻瘋的人，而醫治了他（12~16）；接著主醫治癱瘓的人（五 17—26），顯明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17~26）。16 節路加提到主耶穌的禱告生活。當極多的人聚集來聽祂講道，並盼望從祂得醫治時，主卻退到曠野去禱告。這說出主的生活是何等平衡：在人面前，有幫助人的生活；在神面前，有禱告的生活。

重點：本段可分為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呼召彼得	1~11 節	聽主活話，徒勞轉豐收。我們是否認識自己的徒勞無功，願意『依從』主的話，經歷祂的呼召嗎？
潔淨長大麻瘋的	12~16 節	得主一摸，頑疾變健全。我們是否認識自己的污穢不潔，願意謙卑來到主面前，經歷祂的醫治嗎？
醫治癱子	17~26 節	因主權柄，罪咎得寬宥。我們是否認識自己的無力行走，願意排除萬難尋求主，經歷祂的赦免嗎？

鑰節：「他們把兩隻船攏了岸，就撇下所有的跟從了耶穌。」【路五 11】

提要：這是主耶穌第二次呼召彼得。彼得等人早已跟從了主耶穌（約一 40~42），但顯然的，他們後來又回去捕魚為生。過了差不多一年，主耶穌第二次呼召他們捨網跟隨祂（太四；可一）。主第一次的呼召，使他們得救（約一 35~42）；第二次的呼召，使他們得人。本段從主耶穌對他們第二次的呼召，我們可以學到許多寶貴的功課：

- (一) 耶穌上了彼得的船（1~3 節）——祂是生命主權的主。祂要上我們的船和使用我們的網。我們是否把職業與事業交給祂，也把自己完全交給祂，讓祂作主呢？
- (二) 吩咐彼得下網（4~7 節）——祂是一切的主。主耶穌之所以能介入我們的生活，一面是祂的愛，另一面是我們肯順服，就如彼得說：「但依從你的話」。這是主在我們身上作工的重要關鍵。我們是否倚靠主的話，將失望變成豐收呢？
- (三) 彼得認罪與蒙召（8~10 節）——祂是不放棄我們的主。彼得在下網之前稱呼祂『夫子』（5 節），如今因看見神蹟，認識祂是主，就改口稱呼『主阿』。此時他灰心的說，『放棄我吧！我是個罪人』，然而主說，『不要怕！從今以後你要得人了。』『從今以後』改變了彼得一生的道路；『得人』成了他生活中最重要的目的。我們是否願意放下過去，接受主的呼召和挑戰嗎？
- (四) 與夥伴撇下所有跟從主（11 節）——祂是吸引『我們』，使『我們』快跑跟隨祂（歌一 4 節）的主。當網快破，船快沉之際，彼得招呼船上的同伴來幫助（7 節）。然而他們下了岸，這群打魚的夥伴，就撇下所有的跟從了耶穌，變成了一生一齊『得人』的夥伴。我們是否有屬靈同伴、禱告同伴？我們是否有同心事奉、爭戰的夥伴？

【我寧願有耶穌】

我寧願有耶穌，勝於金錢，我寧願耶穌，勝過財富無邊；

我寧願有耶穌，勝於地土，願主釘痕手，引導我前途。

副歌：勝過做君王，雖統治萬方，卻仍受罪惡捆綁；

我寧願有耶穌，勝於世上榮華、富貴、聲望。

- ❖ 此歌《聖徒詩歌 第 332 首》是蜜勒夫人 Rhea F Miller 寫於 1922 年，影響謝伯偉(George B Shea) 的一生。謝伯偉經濟困難未完大學。廣播電臺聘請他；會成紅歌手。謝伯偉的母親為兒子禱告，有一天她將蜜勒夫人的這首詩，悄悄地放在他的鋼琴上。當他回家練琴時，看見那首詩便拿起來誦讀，深受感動，後譜成曲。他隨後將自己奉獻給主，成為葛培理佈道團成員。惟主能滿足心靈！認識主的人，是無法拒絕主的呼召；我們若真認識主的寶貝，這世上的一切就要失去其繽紛彩色。

默想：祂是改變人的主！我們人生的目標，生命的更新，生活的動力是否因祂而改變？

禱告：主啊！我願意撇下一切所有的來跟從你，求你潔淨我、使用我。

主題：「無價之寶」的一現！

內容：路加福音第五章 27~39 節記載了名叫利未或馬太的稅吏被召以後所發生的事。首先稅吏利未坐在稅關上，主耶穌呼召他，他就跟從了主（27~28）。當利未在他自己家中為主耶穌大擺筵席，並邀請以往的同事和朋友，而法利賽人和文士批評主耶穌怎可與猶太人所不齒的罪人稅吏一同坐席（29~39）。主指出健康的人不需要醫生，有病的人才需要；而祂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悔改（31~32）。接著，法利賽人質疑門徒不禁食，主回答說，他們快樂，是因為主與他們同在；但當祂離開之時，那時他們就要禁食，以表達他們的哀痛（33~35）。主耶穌用新衣補舊衣和新酒裝在舊皮袋的比喻指出新舊是不能混合的（36~39）。達祕說的好：「耶穌絕對不會改變基督信仰來遷就猶太教。肉體和律法相合；但恩典與律法，神的公義與人的意願，卻絕不能混為一談。」本段主啓示出祂乃是『醫生』、『新郎』、『新衣服』、『新酒』，爲了是徹底的改變我們，使我們的生命恢復正常，而享受祂的同在，並且每天都經歷聖靈的更新。

重點：本段可分爲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呼召稅吏利未	27~32 節	他的回應正是主耶穌期望所有跟隨祂的人要做的。主若呼召我們，我們是否也願爲主擺上一切？
論禁食	33~35 節	活在與主同在裡，盡情享用主的豐富。我們是否天天活在與主面對面的交通裡？
新舊難合的比喻	36~39 節	不要陶醉於舊觀念、舊傳統、舊規矩中。我們的心有沒有空間接受聖靈新的感動？

鑰節：「他就撇下所有的，起來，跟從了耶穌。」【路五 28】

提要：這是路加在本章第二次記述『撇下所有的跟從主』的事例。前一次彼得等人撇下所有的(11 節)，乃因看見主奇妙的作爲；但這一次利未卻因爲主耶穌有無比的吸引力，就撇下所有的，起來，跟從了耶穌。我們可以從他跟從了主，學到許多寶貴的功課：

- (一) 他遇見了主(27 節)——不是我們尋找主，乃是主來尋找我們；主的呼召，使我們能離棄罪惡跟從祂。主若來吸引，有誰不跟隨呢？
- (二) 他跟從了主(28 節)——他聽見了主話，就丟掉了優閒的差事，卻找到了依歸；丟掉了可觀的不義之財，卻找到了尊榮；丟掉了舒適的保障，卻找到了夢想不到的經歷。我們曾否被主的話震撼過？我們曾否因主的話改變一生的方向？
- (三) 他爲主大擺筵席(29 節上)——他一悔改，就在家中大辦筵席。我們跟從主是否甘心、歡歡喜喜的「和主一同作席」呢？
- (四) 他的生活有見證(29 節下)——他不但以自己那不名譽的過去爲恥，並且公開見證他的重生，主的榮耀。我們生命得著大改變，曾否請朋友、同事們來聽福音？

【你的靈豈非已見他過？】

- 一、 你的靈豈非已見祂過？你的心曾否被祂所奪？你當認祂爲人中第一人，歡喜選那上好的福分。
 - 二、 世界的一切虛榮、珍寶；盡都是偶像，使人顛倒；鍍過金，使人不容易淡泊，浸過蜜使人真難超脫。
 - 三、 是什麼會使地上偶像，失去它那樣美麗的模樣？並不是灰心，失望或勸勉，乃是「無價之寶」的一現！
- 副 你是千萬人中之第一人！哦，求你開我眼，並奪我心；摔碎眾偶像，並歡然加冠——你爲千萬人中之第一人！

在喜馬拉雅山里，有的地方長著很美麗的花，人在那兒徘徊久了，就會昏迷的睡去，象死一樣，所以居民每逢經那地，總得先嗅一種別的草，藉以抵抗它的毒氣。一次，傳道人撒都到了那里。他們就警告他，把這事說給他聽。他以為這些花一定有毒。他們告訴他說，這些花的本身并非真正有毒，因爲凡受這些花影響的，常到十二天以后才死。而且已經證明，并非花可直接致人于死，乃是由于神智麻木，令人飢渴而死。照樣，在這世界，許多東西，它的本身雖是好的，不是坏的，卻能攔阻人對靈性飢渴的感覺，因而致人靈性于死。幸而還有一種別的草，他的氣味可以使人行經花中不致入睡。所以我們只有天天活在主愛的激勵里，經歷「無價之寶」的一現，才能免受世界潮流的沖擊，不至受它毒害。

默想：馬太從稅吏到門徒，從罪人到聖人，其間的轉變，是否帶給我們任何啓示？

禱告：主耶穌，我們愛你！願你深深的吸引我們。

主題：祂是安息日的主！

內容：路加福音第六章 1~11 節記載了在兩個安息日所發生的二些事件：第一件事是門徒在麥田裏掐麥穗（1~5）——啓示了祂使人得著生命的滿足；第二件事是主在會堂中醫治枯乾手的人(6~11)——啓示了祂使人得著生命的釋放。從這兩件事，我們可以看出宗教領袖們對祂的反對是日益增加。路加六章十二節說，主耶穌上山整夜『禱告神』——原文是『在神的禱告裏』(in the prayer of God)，而選立了十二使徒（12~16）。然後在 17~49 節，路加詳細的記述主耶穌的講道，又稱之為「平原寶訓」。其內容跟馬太福音五至七章所記載的「登山寶訓」有相類似之處，但卻不是同一個講道，因這兩次講道的場合不同、地點不同、對象也不同。17~26 節，主首先講論有福的人與有禍的人。

重點：本段可分為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安息日事件	1~11 節	何等的安息：安息日的主帶給人真安息、真釋放。問題不是守儀文、規條(安息日)，而是在乎要不要主！
選立使徒	12~16 節	何等的榜樣：上山整夜禱告，尋求神的旨意，才挑選十二使徒。在決定任何事情之前，不要憑己意而定規，要在禱告中等候神的顯明！
四福和四禍	17~26 節	何等的對比：有福，有禍；貧窮，富足；飢餓，飽足；哀哭，喜笑；辱罵，讚美。人在神面前是蒙福，或是受禍，全在於人與神的關係是否正確！

鑰節：「耶穌卻知道他們的意念；就對那枯乾一隻手的人說：『起來，站在當中。』那人就起來站著。」【路六 8】「祂就周圍看著他們眾人，對那人說：『伸出手來。』他把手一伸，手就復了原。」【路六 10】

提要：路加第六章 6~11 節記載了主耶穌在安息日醫治了一個右手枯乾的人。『枯乾』的原文是完成時式，表示那手並不是生來就枯乾的，乃是因受傷或患病導致目前肌肉萎縮的狀態。這是一幅寫意圖畫，預表人被罪轄制和破壞，生命缺乏活力，成了一個無用的人；然而主在人身上的工作，乃是要將人醫治到復原，並拯救到完全符合神造人心意的起初光景。主在這個人身上所作的工，具有兩個屬靈的意義：

- (一)叫他站在當中——他起來站著乃是見證主的大愛。雖然主耶穌曉得文士與法利賽人的詭計，但祂毫不猶疑的採取行動，醫治了那人，使他永遠不再痛苦下去。對眾人而言，這是一個無可推諉的『見證』，表明了主耶穌滿心憐恤那人的痛苦，一心要救他。祂眷顧他過於一切規條的限制，也只有祂能拯救和醫治他。
- (二)叫他伸出手來——他把手一伸乃是領受主的大能。這個病人被要求作一件不可能作到的事，卻因著他的信而順從，從主得著大能的供應，枯乾的手就復原了。手復原是他作不到的，當他聽從主的話伸出手時，他的手再也不是一隻枯乾的手，而是一隻完全健康的手。

求主憐憫我們，醫治我們枯乾了手，使我們能舉起聖潔的『手』，隨處禱告(提前二 8)；成為事奉滿有能力的『手』，殷勤在教會中服事主(羅十二 11)。

【伸出改變的手】

- ❖ 葛培理第一次去倫敦主領大會時，一個高明的扒手，要從一排最裏面的座位出來，到台前接受主，在這排靠近走道處，有一位穿著體面的人，也要上前去接受主；當兩人一同走向講台時，這位原來作扒手的人，伸出手將口袋裏拿出一隻皮夾，還給另一人說：「這是你的錢包，是我進來時從你身上扒來的，對不起！」

默想：「站在中間」和「伸出手來」是蒙主恩典和醫治的兩個步驟，人的順服和信心，永遠是神賜福的必要條件。

禱告：主啊，求你幫助我勇敢地站出來和伸出手來，經歷你醫治的大愛和大能。

主題：平原實訓

內容：路加福音第六章 17~26 節記載主宣告了蒙福與受禍的路以後，接著 27~49 節接續記述主教導門徒，包括了：愛仇敵、不要論斷別人、從果子認出人的生命，將根基建在磐石上等主題。本段主所說的話涉及基督徒與人相處和生活行為的準則，可歸結到三個要求：

- (一) 以神的愛（希臘文是 **agape**）建立與人的關係(27~42)；
- (二) 以神的生命和性情建立正確的內涵和生活(43~45)；
- (三) 以順服神的態度遵行主話應付各種環境的磨練(46~49)。

摩根曾說：「應當記住，祂呼召人去達到這幾乎不可能的標準，祂同時也供應恩典和能力，使人能夠遵行祂的呼召。」

重點：本段可分為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待人之道	27~42 節	「愛」是基督徒待人的最大法則。我們的處世為人是否反映神的愛嗎？
兩種果樹	43~45 節	神的生命和性情是表現基督徒生活的最高標準。我們生命的表顯是否充滿荆棘及蒺藜？口中是否常說一些批評、論斷、埋怨的話？
兩等根基	46~49 節	遵行主話建立基督徒最強的抗壓力——頂得住苦難、潮流和異端衝擊。我們屬靈的根基是否建立在磐石上？

鑰節：「你們為甚麼稱呼我『主啊，主啊，』卻不遵我的話行呢？凡到我這裏來，聽見我的話就去行的，我要告訴你們他像甚麼人；」【路六 46~47】

提要：主耶穌對許多聽道的跟隨者發出了一個嚴厲的警告：「你們為甚麼稱呼我『主啊，主啊，』卻不遵我的話行呢？」（46 節）這可能是主最為門徒擔心的事，這豈不也是對你我所發出的問題麼？我們即稱祂為主，就是說祂對我們的生命有絕對的權柄。如果在實際的生活中，我們若是事事以自己的心意為出發點，而漠視主的話，在主面前必定沒有好結局，一切的事工也必遭主棄絕。而我們的生活和工作，若是建立與神的關係和以主的話為根基，就能經得起從各方面來的打擊和考驗，任何暴風雨都不能摧毀搖動的。所以在 47 節，主宣告了如何在磐石上建立深厚的根基：

- (一) 肯『到我這裏來』：我們是否天天來到主面前？
- (二) 願『聽見我的話』：我們是否認真來聽主的話？是否真的明白？
- (三) 肯『就去行』：我們有否全心全意的實踐主的話？

「兩種讀法」

❖ 一位文學家和一老年牧師同被一位財主邀請赴宴席。席間有人題議，要文學家誦讀詩篇二十三篇。文學家答應下來，但是堅持老牧師也讀一遍。因為文學家精通文學，讀法出眾，當快則快，當慢則慢，當高則高，當低則低，誦讀起來，如同音樂，非常動聽。讀畢掌聲如雷，無不稱贊他的讀法。繼之老牧師也讀一遍。讀後一無掌聲，但見個個眼中流淚。于是文學家站起來說：「我的讀法比牧師好，我年青，聲音響亮，停頓分明；牧師年老，門齒剝落，發音不清。但我所得著的，只是你們的掌聲，你們的稱贊，但他所得著的，乃是你們的心，你們的淚。這是為什麼呢？無他，因我所認識的只是詩篇二十三篇中的字句；而他所認識的，乃是詩篇二十三篇中的那位牧者。」我們若能更深認識基督，就能為他作出更美的見證。

默想：讓我們安靜思想祂這一切的教導——「福與禍」、「愛的法則」、「結果子」、「將根基建在磐石上」。

禱告：求主賜我力量，讓我到你面前，聽你的話，並且能付代價遵行你的話。

主題：祂的權柄和憐憫！

內容：路加福音第七章 1~17 節記錄了兩件事：第一件事是主在迦百農醫治了一位百夫長的奴僕，因著百夫長認識主的權能，並且認為不需勞動主到他家，只要祂說一句話，僕人就必好了(1~10)；第二件事是主滿有憐憫，祂專程地來到傷心痛苦的寡婦的跟前給予盼望和幫助，並且主動的使她兒子活過來(11~17)。第一件事在馬太福音第八章 5~13 節也有記載；惟獨第二件事在路加福音被獨特地記錄下來。這是因主的憐憫顯於祂愛心的行動是獨特的，對作為醫生的路加一定產生了獨特的印象。最後，路加特別用此段話結束了這件事，「祂這事的風聲就傳遍了猶太，和周圍地方。」(17)

重點：本段包括了二件事，啟示了主耶穌的醫治與復活的大能是深藏於祂的權柄和憐憫，可分為二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醫治百夫長的僕人	1~10 節	祂的說話，滿帶權柄——只說一句話而醫治百夫長的僕人。我們信主的權柄能力能超越空間嗎？
叫寡婦的獨子復活	11~17 節	祂的內心，憐憫激盪——因憐憫其處境而叫她獨子復活。我們信主的憐憫能超過死亡嗎？

鑰節：「主看見那寡婦，就憐憫她，對她說：『不要哭。』於是進前按著槓，抬的人就站住了。耶穌說：『少年人，我吩咐你起來。』那死人就坐起，並且說話；耶穌便把他交給他母親。」(路七 13~15)

提要：在主醫治百夫長僕人的神蹟後隔天，主耶穌前往拿因城。在城門口我們看見有兩個行列，進城的是一批跟隨主的喜樂行列，出城的是一群悲傷出殯的行列。兩隊相遇，引發了具有深意的結果。這事例悲慘是獨特的，寡婦已是失了丈夫的依靠，如今又失去了獨子，她悲痛的心境不難想像。然而主看見了她，對她的苦難流露出無限的同情與憐憫，不但向這位心碎的寡婦說安慰的話，並且主動地採取了行動向死了的少年人說話：「我吩咐你，起來！」。因為主適時的介入，改變了死亡的事實，少年人從死裏復活了，絕望的母親轉悲為喜，眾人都知道了神對祂百姓的眷顧。最後，這兩個原本是相反方向的行列變成了一支歡樂讚美神的隊伍。讓我們特別留意主為她所做的五件事：

- (一)「看見那寡婦，就憐憫她。」(13 節)——何等感人的畫面！不是那寡婦去找主，乃是主特意地來找她。祂的眼目總是主動的尋找心碎的人。當我們遭遇不幸的時候，祂也總是主動的來眷顧我們。
- (二)「對她說，不要哭。」(13 節)——何等溫馨的畫面！許多人雖同情寡婦(12 節)，但不能安慰她那破碎的心；惟有主能體諒她喪獨子的心境，祂溫柔的話語擦乾了她的眼淚。
- (三)「進前按著槓(原文是『棺材』)」(14 節)——何等驚人的畫面！主不在意律法的限制，怕被死者玷污(民十九)。當主觸摸棺架時，祂生命的大能達到了陰間。
- (四)「吩咐他起來！」(14 節)——何等奇妙的畫面！主是生命的主，祂全能的命令生命吞滅了死亡，孩子復活了。
- (五)「交給他母親。」(15 節)——何等喜樂的畫面！這種失而復得的喜樂，死而復活的經歷，使他們母子得著意想不到的恩典。

〔死刑犯的新生〕

你知道一位被判死刑的殺人犯的心情嗎？你知道這位死刑犯是如何的轉變新生嗎？將近四十年以前，一位喝酒過量的人，酒後亂性，與一個朋友發生口角，氣憤之下，將對方打死，隨後發覺事態嚴重，飛快的逃離現場。但是，法網恢恢，經過幾天的躲藏逃亡，甚至想要偷渡外國，最後還是被刑警大隊捉到，關到看守所裏，接受法律的審判；在一九六二年一月，被判決死刑。他對被判決死刑，雖然認為罪有應得，不覺意外；可是，對於「死亡」，卻有莫大的恐懼。雖然後悔不該喝那麼多的酒，而致殺人，然而一切都成為事實，無法挽回了。親友的慰問，只有增加他的傷心，淚流滿面。

但是，當他的二妹來看他的時候，第一句話卻說：「哥哥，快信耶穌吧！」他心中不表同意，他二妹仍然繼續說：「人的肉體雖然會死，靈魂卻是永恆的；快信耶穌，好叫你的靈魂得救。」他覺得這種說法有些荒謬，但在生死交關之際，情緒惡劣絕望之下，能抓到一分依靠，總比甚麼都沒有要強多了，於是便表示願意試試看。

不久，他收到二妹寄來一本聖經，迫切地想知道這本書裏面到底說了些甚麼；當他不經意地翻到約翰福音第三章第十六節：「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以及馬太福音第十一章第二十八節：「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他的心整個激動起來，對於一個馬上要面對死亡的人，還有甚麼比「永生」和「安息」更重要呢？他雖然不懂得禱告，仍然跪下祈求神，求祂饒恕，並且把永生與安息賞給他。

其後，意想不到的事發生：高等法院竟撤銷原判死刑，改判無期徒刑；最高法院維持定讞。他在獄中表現良好，並廣傳福音，終於獲得假釋出獄。再由苦工做起，六年以後，竟然幹到「明信實業公司」總經理，他經常說：「只要我活著一天，我就要見證神的信實與慈愛。」

默想：今天我們是在那個行列中？是在以生命的主為首的行列中？還是在出殯的行列中？

禱告：主啊！我們所有的悲傷、苦難，你都知道並且看見了，教導我們把自己交託給你，讓你的慈愛與憐憫臨到我們的身上。

主題: 因信得救, 因愛蒙恩!

內容: 路加福音第七章 18~50 節記載了三件事。第一件事是主勸勉和稱讚被囚的施浸約翰(18~29)。當施浸約翰的門徒告訴他有關主耶穌使百夫長愛僕得醫、拿因寡婦愛子復活的事, 就叫他的門徒去質疑主耶穌是不是那要來的彌賽亞(18~20)。當時主祂正在醫治人、趕鬼, 就以以賽亞書對彌賽亞的預言和祂所行的神蹟回答了施浸約翰, 並安慰他凡不因祂跌倒的就有福了(21~23)。接著, 主稱讚施浸約翰比先知還大, 他的職事是為主預備道路的; 並宣告宣稱凡婦人所生的, 沒有一個大過他的, 但神國裏最小的比他還大(24~29)。第二件事是主用孩童遊戲的比喻來描寫那世代人的冷漠(30~35)。因為那世代的人對福音反應遲鈍, 拒絕了最大的先知約翰和救主耶穌。第三件事是主俯就那膏祂的有罪女人, 肯定了她的罪已經赦免了, 因為她愛的行動說明了她已經歷了主的救恩(36~50)。因場合、時間、人物, 及的不同, 路加所記載的與馬利亞在主耶穌受死前膏主並不是同一件事(太廿六 6~13; 可十四 3~9; 約十二 1~8)。這裡是一個有罪的女人來到傲慢、無禮的法利賽人西門的家裡; 她膏抹主的事件是發生在加利利而不是在伯大尼。本段我們看到法利賽人西門對主耶穌的接待和有罪的女人對主愛的表現成了強烈的對比:

經節	冷淡的法利賽人	知恩感恩的女人
38~39 節	招待主坐席, 卻不認識祂	認識祂是救主, 所以挨著祂的腳哭
39 節	從未真正承認自己的罪和所蒙的赦免	知道自己有罪和需要主的救恩
44 節	沒有給主水洗腳	用眼淚溼了主的腳, 又用頭髮擦乾
45 節	沒有與主親嘴	不住的用嘴親主的腳
46 節	沒有用油抹主的頭	用香膏抹主的腳
48~50 節	不以爲主能赦免人的罪, 所以未得主的恩免	對主有信心, 所以領受了赦罪的喜樂和平安

重點: 本段可分爲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主堅固施浸約翰	18~29 節	切勿因主沒做什麼而灰心, 凡不因祂跌倒的就有福了! 我們是否學會只看主, 不看環境, 以讚美代替怨言呢?
主論冷漠的世代	30~35 節	切勿憑外表判定是非, 事事總以智慧(基督)「爲是」! 我們是否「好像孩童」般無知, 對於主和屬主的事, 感覺麻木且遲鈍呢?
以香膏抹主的女人	36~50 節	切勿對主冷漠無禮, 領受更多的赦免則會反應更多的愛! 我們是否以實際的行動表達對主的感恩和愛慕呢?

鑰節: 「所以我告訴你, 她許多的罪都赦免了, 因為她的愛多; 但那赦免少的, 他的愛就少。」【路七 47】

提要: 本節很容易叫人誤會, 以爲愛多的就多得赦罪, 愛少的就少得赦罪。但主的意思剛好相反, 這裏乃是說, 赦罪不是因愛而得, 愛卻是因赦免而生。赦罪是主的恩典, 沒有人可以自己所作的善行來換取。然而人對主愛的反應, 卻是說明人是否已領受了主的恩典而感恩。因爲愛主行動的多寡, 不是我們蒙赦罪多寡的原因, 而是我們經歷蒙赦罪多寡的結果。所以這一個女人對自己的罪感覺深, 就覺得越需要主的救恩, 因而就越愛主。因此她對主感恩和愛慕的行動, 就證明她得的赦罪多。

這個女人自覺不配、自卑、敬畏、懺悔、滿了對主的愛和信心。她愛主的實際行動, 摸著主的心, 所以主卻稱讚她的「愛多」。在整個膏主的過程中, 她並沒有有說過一句話, 面對議論和批評也沒有回應, 只在主的腳前作了三件事(37~38 節)來表達對主的愛: 她獻上香膏抹主耶穌, 表明對對主的愛, 因而爲主擺上; 她用淚水爲主洗腳, 用頭髮擦乾, 表明以痛悔的心來到主的面前; 她用嘴連連親主的腳, 表明珍貴主的一切, 因而對主深深的感恩。她是因信得救(50 節), 因愛蒙恩! 她不僅罪得赦免, 結果使她平平安安的往前去。

【歸榮耀給母親】

❖ 有一位大學畢業生, 全靠他的母親勞苦節儉, 才得在大學畢業。行畢業禮的前一天, 他回家去見他的母親, 請求他的母親去參加畢業典禮。他母親推諉說: 「好兒子, 我沒有好衣服穿, 不成樣子, 穿了破的去, 要丟你的臉。」兒子說: 「媽媽, 兒子得有今天, 都是母親的功勞, 都是母親的榮耀, 盡管去吧。」兒子百般地相勸, 才得母親的同意。次日早晨, 禮堂中擠滿了人, 個個衣裝鮮艷, 男女同學個個精神奕奕。在禮堂的大門口, 穿著禮服頭戴方帽的一個畢業生迎接他的母親。人人看見他手挽著一位鄉下貧窮的老太太進來, 又坐在禮堂的頭一排的座位上, 無不惊奇, 萬目注視。原來這位畢業生在同班的幾十人中考得第一名, 所以叫他代表全班同學上台演說。在他的畢業演說中, 述說他的母親如何節儉, 供給他的需要, 鼓勵他的學業, 說得誠摯感人。等到校長頒發文憑獎品的時候, 那位大學畢業生又走下台來, 扶著他的母親走上台去, 把文憑和獎品恭敬地放在母親的手中說: 「母親, 這一切都是你的功勞。」全堂的來賓, 高官顯要, 男女同學, 看見這事都大受感動, 鼓掌歡呼, 有的几乎要流下淚來。神爲我們成了貧窮, 神爲我們一生勞苦, 他爲我們釘死流血, 所以當將我們的身子獻上, 在我們的身上榮耀主。

默想: 流淚雖不能救我們, 但卻說明了憂傷痛悔的心, 神必不輕看。「當眼淚先生離開了教會的時候, 聖靈的同在也離開了教會。」——司布真

禱告: 主啊! 願我們的心單單屬你, 讓我們用愛的行動來回應你的恩典。

主題: 主的事工和比喻

內容: 路加福音第八章 1~25 節描述了我們的主傳道事工時所發生的五件事。第一件事是主周遊傳道，十二使徒和其他的人跟隨祂，以及得醫治的婦女用自己的財物來供給救主和跟從祂的人(1~3)。第二件事是主公開講了撒種的比喻，然後在私底下向門徒加以解釋，說明了四種人領受主話後的心田：路旁、磐石、荆棘、好土(4~15)。祂的解釋也記載在馬太福音第十三章 19~23 節和馬可福音第四章 13~20 節，在此不多贅述。第三件事是主以燈的比喻教導遵要讓人看見亮光，因為隱密的事情要被顯露出來(16~17)。所以要小心聽，因為凡有的還要加給他，沒有的連他自以為有的也要奪去(18)。第四件事是主耶穌母親和弟兄來訪之事，主以此教導遵神之道而行的人就是祂的真實親屬(19~21)。第五件事是主平靜了風浪(22~25)。當主耶穌和門徒上船要渡過加利利湖，而祂在船上睡著了。而湖上起了風暴，船將滿了水，甚是危險，於是門徒叫醒祂，祂斥責風暴，風暴止住。透過這次的經歷，門徒更深地認識了祂是宇宙的主宰，大有能力制止狂風、平靜海浪。

重點: 本段啓示了主今天在教會中需要怎樣的人：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供給主和教會的人	1~3 節	主傳道盡職需要十二門徒的同工和婦女們的財物供應。但願我們不小看自己所能擺上的，因著愛主的緣故，為主和主的工作，獻上我們的服事和財物。
讓神的話生長且結實的人	4~15 節	撒種的比喻說出神的話和人心的關係。願我們能讓神的道，透過好的心田而滋長繁衍。
為主發光作見證的人	16~18 節	點燈的比喻說出見證和領受的關係。願我們被聖靈充滿(弗五 18)，為主發光，照亮我們四周的人。
聽了神的話而實行的人	19~21 節	聽道而遵行者乃主的真親屬。親情真可貴，但願不成為我們事奉、走主道路的攔阻。
經得起風浪打擊的人	22~25 節	主與我們同在，連風和海也聽從祂，我們還怕誰呢？主的同在使我們能安息在人生起伏的環境中。

鑰節: 「那落在好土裏的，就是人聽了道，持守在誠實、善良的心裏，並且忍耐著結實。」【路八 15】

提要: 主耶穌講撒種的比喻並親自解釋生命的成長完全是看人怎樣對待神的話：

- 一、路旁的心——剛硬不肯接受神的話，以致被魔鬼奪去(5, 12 節)。我們的心田是否整天與屬世的人、事、物隨意交接來往，被踩得硬如馬路，以致神的話不能存留得住？
- 二、磐石的心——歡喜領受神的話，卻不容生根(6, 13 節)。我們的心田是否是浮淺沒有根，而經不起絲毫的打擊，以致神的話不能深入？
- 三、荆棘地的心——神的話被今生的思慮、錢財、宴樂所擠住(7, 14 節)而不能發生功效。我們的心田是否因生活的繁忙，心中竟無地可容納，以致神的話不能好好的生長？
- 四、好土的心——能讓神的話生長且結實百倍(8, 15 節)。我們的心田是否是『好土』，且心房裏面有充裕的空間，以致讓神的話深深地往下紮根，向上結果？

四種土壤，四種回應；究竟我們的心田是哪一種情形？如果我們誠實，我們會承認每一天我們的心田都可能會有這四種光景。如果是這樣，難道讓生命成熟結實的顯出，我們是毫無希望了嗎？哦！不！千萬不要灰心喪志，因為祂從不停止在我們身上的工作！我們雖無法改變自己，也不須自我改變，但只要照著我們的本相不斷地來到主面前（Give yourself to God, Just as you are.），祂能挖去我們心中的石頭、剛硬、不服，拔除荆棘，使我們心中的荒地變成良田。

【往下紮根，才能向上結果】

- ❖ 英國有一座古老的皇宮，叫做漢彌爾頓；從前有人在皇宮的園子裏種了一棵葡萄樹。這葡萄樹不斷生長，非常巨大，主幹的直徑像講台這麼大。它每年都結果子，但到了二十世紀初就停止了，葉子還在，花也開，鬚鬚也在，就是沒有果子。一位著名的植物學家說它太老了，已經過了結果子的年歲。但到了一九三零年代，有一天忽然長出了幾百串的葡萄，而且一年過一年，結果子更多。無論天如何乾旱，也不影響它結果子。沒有人懂得這是怎麼回事。這樣又過了好多年，有一艘挖泥船在皇宮鄰近的泰晤士河中挖泥時，被泥中的樹根絞住了，人們把樹根拿去鑑定，發現它原來就是葡萄樹的根，這才知道那棵特別的葡萄樹，把它的根遠遠的伸到了泰晤士河底，使它年輕更新，重新又結出了許多的果實。

默想: 本章有九次提到「聽」。我們是否用心領受(15 節)、傳揚(17 節)、遵行(21 節)主的話？

禱告: 親愛的主，我們願作有耳可聽的人，讓你的話在我們心中結實累累。

主題: 病態人生, 屬天醫治!

內容: 路加福音第八章 26~56 節, 路加記載了我們的主繼續在群眾中事工時, 所發生的三件事。第一件事是在 26~39 節記載了主耶穌趕鬼入豬群。祂平靜風浪後, 和門徒上岸, 到了格拉森的地方。他們遇到一個被鬼的人, 這人名叫群, 因為他身上附著一群鬼。這群鬼認識耶穌是至高神的兒子, 央求祂不要吩咐他們到無底坑裏去讓他們附著豬群。主准了他們, 結果那群豬匆匆闖下山崖, 投在湖裏淹死了。被鬼附的人就得釋放後, 主就打發他回家去, 要他見證自己曾經領受的恩典和能力。第二件事是在 43~48 節記載祂醫治患血漏的女人。主耶穌渡過加利利海, 返回西岸後, 管會堂的睚魯來求主到他家裏去治療他的獨生女兒。路上有一個患了十二年血漏的女人來到主的背後, 摸祂的衣裳繸子, 想得醫治, 而血漏就立刻止住了。但主卻問, 「摸我的是誰?」女人戰戰兢兢的把摸祂的緣故, 和怎樣立刻好了, 當著眾人都說出來。然後主對她說: 「女兒, 你的信救了你, 平平安安的去罷。」。第三件事是在 40~42 和 49~56 節記載祂叫睚魯的女兒復活。經過這患血漏女人的耽擱, 接著有人來報信, 睚魯的女兒死了, 但主以安慰和應許的話鼓勵睚魯。然後, 到了睚魯的家, 祂『拉著他的手, 呼叫說: 「女兒, 起來吧!」』那女孩就復活了。本章 1~21 節是教導我們用心領受(15 節)、傳揚(17 節)、遵行(21 節)主的話, 而 22~56 節則是教導我們在生活中(危難、鬼魔、災病、死亡)需要經歷主大能的話。

重點: 四件神蹟啓示了主的話帶著管理、釋放、醫治、和復活的大能, 使我們在人生的起伏中(危難絕處、鬼魔攻擊、厲疾纏磨、死亡哀號) 經歷屬天的醫治: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平靜風暴	22~25 節	主說「我們可以渡到湖那邊去。」(22 節) 這事就必成就。我們處身何種境遇? 要安然渡過? 抓住神的應許罷!
治好被鬼附的人	26~39 節	主說「你回家去, 傳說神為你作了何等大的事。」(39 節) 他不再受捆綁, 從此恢復正常的生活, 且回城見證主的救恩。我們是否願意傳講主作了何等大的事? 抓住機會傳揚改變我們的主罷!
醫治患血漏的女人	43~48 節	主說「平平安安的去罷!」(48 節) 她在絕望之中來尋求主, 因著對祂的信心, 不但病得著醫治, 且有得救的平安。我們是否試過禱告與信心的觸摸? 伸出信心的手來摸主罷!
叫睚魯的女兒復活	40~42, 49~56 節	主說「女兒, 起來罷!」(54 節)。祂的醫治是建立在愛與信心之上。當我們聽到壞消息時是否仍能憑信跟隨主呢? 人生本無常, 多有苦難和打擊, 等候祂的時間, 信靠祂罷!

鑰節: 「耶穌聽見就對他說: 「不要怕, 只要信! 你的女兒就必得救。」」【路八 50】

提要: 當睚魯的獨生女兒快要死了時, 他知道要去找誰。他把他的困難帶到主的面前, 所以他「誠心」地『來』、『俯伏』、『求』主耶穌到他家裏去(41 節)。儘管睚魯心焦如焚, 那知眾人擁擠主, 阻礙了祂的前進, 而且在半路上又被醫治患血漏的婦人給耽擱了。緊接著, 有消息傳來, 說他的女兒已經死了。這個消息加深睚魯的悲傷, 此時他的信心動搖了, 他的盼望瓦解了。然而主用溫柔而肯定的聲音告訴他: 「不要怕, 只要信!」主的意思是要他立刻停止那不斷的害怕, 而鼓勵他照常信靠下去。睚魯因著主應許的話得著了安慰與鼓勵。我們不知道睚魯回家的路有多遠, 但他必定是憑著「信心」跟隨主耶穌。因此當他們回到家後, 他沒有受圍觀的群眾亂嚷的影響, 「安心」地將自和他他女兒信託主。等到他親眼目睹孩子復活, 他是何得的「歡心」地照主吩咐給她東西喫。所以無論我們目前正經歷怎樣的光景, 最重要的是把每一個難題帶到主面前, 讓愛我們的主介入我們的生命中, 使我們的恐懼害怕變成信心。

【不要怕!】

❖ 有一個小妹妹, 剛剛蒙恩沒有多久, 她怕黑, 所以晚上睡覺的時候不敢一個人睡, 一定要把燈打開, 打開了以後一定要把聖經放在她的頭底下做枕頭, 她說這樣我就能睡了。這樣她過了一段的時間, 有一天她讀聖經, 忽然間她發現聖經裡面有一句話, 三個字「不要怕!」於是她就想知道到底聖經裡面這個『不要怕』出現了多少次? 所以她就借了一本聖經彙編, 把『不要怕』這個詞找找看到底有多少次, 結果她一算聖經裡面一共有三百六十五個不要怕, 那她再算一年有三百六十五天, 所以她想每天神都對我說一次不要怕, 那我都可以對我說一次, 我都可以用一次, 所以她這麼一想, 她說, 好了, 從此以後, 我就不再把聖經放在我的枕頭底下, 因為神已經對我說話, 在裡面對我說不要怕。一天可以有一次, 神用三百六十五個不要怕, 所以她三百六十五天都能夠聽見那句話, 從此以後她睡得非常香甜。

默想: 在人生起伏中, 我到哪里去? 我會去求誰? 我是否能聽見祂的聲音?

禱告: 主啊! 我願在信心中不斷更新、成長。

主題：祂是誰？

內容：路加福音第九章 1~9 節記錄了主耶穌給十二個門徒權柄能力，差遣他們擴展祂的職事：(1)制服一切的鬼，(2)醫治疾病和傳神國的道。他們作工的結果，使主的名聲四播，引起了眾人的注意，甚至驚動了希律王。10~17 節記載主用獻的五個餅和兩條魚，使五千人吃飽，而且餘下十二個籃子的零碎。緊接的是 18~21 節記載，主問門徒：眾人說祂是誰？彼得確信地承認祂是神所立的基督。接著在 22~26 節祂首次向門徒揭示祂的死與復活並講論跟從祂的人當捨己，天天背起自己的十字架。28-36 節記載的是主耶穌帶著彼得、約翰、雅各上山去禱告時，祂的面貌就改變了。「變像」的意思變形是指形式和外表上整個改變了，又如毛毛蟲變化成爲美麗的蝴蝶。忽然有摩西以利亞顯現，彼得建議搭三座棚，這時有聲音從雲彩裏出來說，「這是我的兒子，我所揀選的，你們要聽祂。」

重點：本段啓示了主的工作與身分可分爲四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祂是工作的主	1~9 節	他們帶著主的權柄，憑信心出去。神在今天仍然要我們成爲祂的使者，出去宣傳神國的福音！
祂是生命的供應	10~17 節	主的祝福、擘開、遞給，餵飽了五千人。我們將僅有的奉獻到主的手中，就要成爲多人的祝福！
祂是啓示的中心	18~27 節	啓示的次序是：(1)基督；(2)十字架；(3)榮耀。基督是啓示的中心；十字架是彰顯基督的途徑；榮耀是彰顯基督的極致。天天捨己，背十字架跟從主是我們進榮耀的條件！
祂登山變像	28~36 節	變像山上顯出榮耀——單要聽祂。我們的眼目必須從主之外的人、事、物轉向，而單單注目於祂！

鑰節：「耶穌說：『你們說我是誰？』」彼得回答說：『是神所立的基督。』」【路九 20】

提要：主在此啓示了三件關鍵的事：

- (一)祂是誰(20 節)？——這是基督徒信仰上最重要的真理。對主是誰，人說什麼不是最重要，要緊的是我們自己對主有沒有真實的認識。只有正確的認識了主，才會跟隨主。在我們的體驗中，主耶穌又是誰呢？
- (二)祂與十字架(22 節)——十字架的道路不單是主的道路，也是跟隨主的人所要走的路。人認識了神性的基督(20 節)之後，還必須經歷受苦、被殺和復活。我們肯不肯放下自己，捨己、天天背起十字架跟隨主？
- (三)祂與祂第二次再來的榮耀(26 節)——十字架的啓示與榮耀的啓示是分不開的。十字架的道路雖然苦，但它背後卻是榮耀；凡與主同走十字架道路的人，所得的喜樂和獎賞，遠超過所受的苦和所付的代價。我們盼望、確信和祂一同受苦，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羅八 17)嗎？

【要對主有正確的認識】

- ❖ 英女王維多利亞，有一次微服出遊，途遇大雨。與一農家主婦借傘，農婦恐她有借無還，只是借了一把破傘給她。第二天她差了欽差大臣送還雨傘，並寫了一封親筆信致謝。農婦接信後，纔知道昨天來借傘的是女王，後悔把破傘借給女王，十分難過。這農婦如認識她是女王，一定不會把破傘借給她的。今天我們如認識主耶穌是萬王之王、萬主之主，也不會這樣隨便對付他。

默想：傳聞(「有人說」)認識的基督是不夠的；要緊的是親身(「你們說」)體驗的基督才算數。

禱告：主耶穌，求你在我們裏面創造一顆飢渴慕義的心，願一生竭力地追求認識、體驗你。

主題：與主同心、同行！

內容：路加福音第九章 37~62 節所記載的是發生在四個不同的地點：

- (一) 37~43 節，下山後，有人來求主耶穌救他被鬼附的獨生子，因為門徒無法趕鬼，祂就嘆息當世的不信，接著醫好被鬼附的男孩。
- (二) 43~45 節，在往迦百農的途中，主第二次再揭示祂的死，然而眾人無法領會祂的意思，也不敢問祂。
- (三) 46~50 節，到了迦百農，因為門徒爭論誰為最大，於是主教導了門徒要謙卑；當約翰表示曾經禁止其它的人奉主耶穌的名趕鬼，主就教導他們要包容接納，提醒他們不敵擋他們的，就是幫助他們的。
- (四) 51~62 節，發生在在往耶路撒冷的途中。主經過撒瑪利亞的一個村莊，卻被但當地的人所拒絕。而雅各和約翰建議想要用火燒毀撒瑪利亞人，主責備他們並說人子來是要救人的性命。這些都記載在 51~56 節中。接著，祂教導跟從主的人該有的心志 (57~62)。主告訴第一位衝動想要跟從祂的人，要不求屬地的安逸，因為人子沒有枕頭的地方。主鼓勵第二個請求先安葬父親的人，不要讓親情的牽累而影響對主的事奉，任憑死人埋葬他們的死人。主警告第三個請求先去辭別家人的人，要拋棄任何世上的連累牽掛作主工，因為手扶著犁向後看的，不配進神的國。

重點：路加福音第九章 37~62 節所記載的是門徒跟從主和走十字架所顯出的難處：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不能把鬼趕出	37~43 節	與撒但爭戰是一場艱巨、持久的鬥爭。我們是否與主聯合為一，支取祂的權柄，而不是靠自己的努力？
不能明白主的話	44~45 節	主認定十字架的道路，預言將要被交在人手裏。我們是否常把這些話存在耳中(44 節)？
不知道謙卑	46~48 節	門徒彼此爭論誰為大。我們認為地位高低的重要標準是什麼？是年齡大的為大，或是有才幹、恩賜者大，或是兄弟黨——雅各、約翰大...？
不知道包容、接納	49~50 節	門徒禁止別人奉主名趕鬼。我們的心胸是否狹窄，妒忌別人而傾向排斥？
不知道主的心腸	51~56 節	門徒想燒滅撒瑪利亞人。但人子來不是要滅人的性命，乃是要救人的性命。我們是否體會主捨己救人的心腸？
不知道如何跟從主	57~62 節	1. 「絕世」——計算代價並對世界一無貪求！我們是否與主同行，肯付一切代價跟隨主？ 2. 「絕情」——把握時機，立刻愛主！我們是否先討神喜悅，不讓親情左右我們的事奉？ 3. 「絕對」——沒有回頭的歸路！我們是否真正追隨主走十字架路，徹徹底底主的不回頭？

鑰節：「耶穌轉身責備兩個門徒說：『你們的心如何，你們並不知道。(有古卷本節只有首句“耶穌轉身責備兩個門徒”)人子來不是要滅人的性命(性命或作靈魂下同)，是要救人的性命。』說著就往別的村莊去了」【路九 55~56】

提要：路加福音第九章 51 節記載主耶穌必須往耶路撒冷去，就是說，祂必須背十字架，要背負一切的羞恥、辱罵；祂必須走十字架的道路，一直走到加略山，捨己完成救贖的工作。緊接著 52~56 節記載了發生的撒瑪利亞事件。因為撒瑪利亞人看見祂面向耶路撒冷去，就不接待祂(53 節)。雅各、約翰十分惱怒，他們根據聖經歷史，巴不得像以利亞所作的，立刻吩咐火從天降下燒滅他們(王下一 10~12)。這兩個門徒只想報復的反應是十分自然。他們也許以為主必定欣賞他們愛主的心和對主的一片忠心，也必定同意用火燒毀撒瑪利亞。但主責備他們說，「你們的心(靈)如何，你們並不知道。人子來不是要滅人的性命，是要救人的性命。」他們天然的情感和血氣與十字架的靈相抵觸，他們忠心愛主的行動與主救人的心腸不符合，反而是叫主的工作受虧損，會拆毀主所建立的。他們顯露出來不對的表現是因為他們裡面的光景不對。而我們如何能成為流露神祝福的器皿，而不是咒詛人的器皿呢？我們要學習天天在神的光中接受十字架的破碎與拆毀，在環境中接受十字架的對付與管治，在生活中活出十字架的實意——捨己而成全人。這樣，當別人拒絕或藐視我們時，我們就不會想報復別人，而行事待人也會以基督的心為心。

【你最認識我】

- ❖ 有一次，慕迪在一個地方講道，講的實在很好，很多的人受了感動。但有一個老年婦人，在慕迪講完以後，對他說：「你所講的，是從什麼書上抄來的，你怎麼可以這樣作？」好多人聽見這樣說，就很氣憤。但慕迪卻落下淚來，對她說：「我想在這麼多人中，你最認識我，所以請你更多為我禱告。」這是一個血氣破碎了的人，是一個沒有「己」的人，才能在那樣的場合中，說出那樣的話來。難怪他能在神的手中作一個有用的人。

默想：被人拒絕，被人藐視時，基督的心如何？我們的心又如何？

禱告：主啊，求你幫助我們明白你的心意，叫我們與你同心，同行十字架道路。

主題：主差遣七十人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章 1~24 節記載了主差遣七十人後所發生的一些事件。1~2 節是主首先選立七十門徒到各城各地去擴展祂的職事。主差遣他們兩個兩個出去的動機是，因為莊稼已經熟了。3~12 節是主教導他們服事的原則：他們的行動有如羊羔進入狼群；他們任務的內容是醫病和宣揚神的國已經臨近；履行任務時，主必負責他們的供應，故應有靠福音養生的信心。13~16 節是主對那些聽見救恩而不肯悔改的城市所講的禍。17 節是七十個門徒完成使命後，歡喜的報告：因主的名，就是鬼也服了他們。同時，18~20 節是主提醒門徒，他們得勝是因祂賜他們踐踏蛇和蠍子，又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所以他們不要因工作的果效而驕傲，要為自己的名記錄在天上而歡喜。這段主差遣七十個門徒出去的記錄是其他三卷福音書都沒有記載的。21~24 節是這段事件的結尾。主耶穌受聖靈感動就歡樂，因看見父神的美意向謙卑單純如嬰孩的顯出來而感謝。

重點：本段可分為四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差遣七十人	1~16 節	莊稼眾多，奉主差遣，執行偉大使命。我們是否有清晰的異象，知道主所交託我們的使命嗎？
作工報告	17 節	任何作工成果，一切全因主名。我們有否嚐過事奉的喜樂嗎？有否經歷過主名的能力嗎？
主的回應	18~20 節	撒但從「天上」墜落，我們卻名錄「天上」，蒙神記念。我們是否常經歷得勝的喜樂嗎？
主的讚美	21~24 節	宣告父是天地的主，感謝父的美意。我們是否安於父手，任何境遇都能讚美、順命、歡樂、感恩嗎？

鑰節：「正當那時，耶穌被聖靈感動就歡樂，說：『父阿，天地的主，我感謝你，因為你將這些事，向聰明通達人就藏起來，向嬰孩就顯出來。父阿，是的，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沒有人知道子是誰；除了子和子所願意指示的，沒有人知道父是誰。』」【路十 21-22】

提要：主耶穌為甚麼歡樂呢？答案就在這段祂對父神所說的話裏（21-22 節）。主的喜樂的直接出自聖靈，而不是因為人的歡迎而喜樂，祂也沒有因為人的拒絕而沮喪。祂歡樂是因為祂看見了父神的美意。而神國那深遠的奧祕，對嬰兒是顯明的，向聰明人就藏起來。主耶穌歡樂地感謝神，因祂知一切的境遇都操在父主宰的手中，而一切所有的，不管是天上的、地上的或地底下的，父都已交付給祂，人只有藉著祂才能認識父。

在這裏我們特別看見主喜樂的榜樣：

- 一、祂被聖靈感動就歡樂(21 節上)——主雖被眾人棄絕，但祂被聖靈感動就歡樂。我們是否常經歷聖靈感動的歡樂？
- 二、祂因神的美意而喜樂(21 節下)——我們一切的境遇、環境、事情，都是出於父神旨意的安排(羅八 28)。我們對於神的安排是否不只是接受，並且是歡樂地感謝領受？
- 三、祂因父的交付而喜樂(22 節)——21~22 節出現五次「父」，這說出主與父的關係是那樣親密。主服在父神的一切安排之下，也承受父神的一切。我們與父的關係是否如此親密嗎？是否願意歡樂地與主一同服在父一切的安排下？

「病臥四十年」

- ❖ 慕迪說，我在蘇格蘭曾去看望一位聖徒。他十五歲時就跌傷了背骨，躺在病榻上已有四十年之久，稍一轉動就會感到劇痛。他在這么多年之中，幾乎沒有一天不飽嘗痛苦。如果在四十年以前，有人豫先告訴他說，他要躺在那里吃四十年的苦，他一定要回答說：這件事他作不來。但是一天過一天，神賜給他恩典，他不只沒有怨言，且是常常喜樂。他的臉閃耀著從天上來的榮光。我在他面前，好象是在神所最寵愛的儿女面前。我對他說：「我的朋友，那惡者從來沒有試探過你，叫你疑惑神，叫你想神是一位殘忍的主人么？」「是的。」他說：「這就是他所能作的。有的時候，我從我的窗戶向外觀看，看見許多強健的人走來走去，撒但就低聲附耳說：『如果神對你是这么好的話，為何他把你困在這里，度著这么長久疲憊困苦的年日。如果他真的愛你，你豈不是老早就成爲一位富翁，坐著自己的車子，來去自如，而不至于躺在這里，一直連累到別人呢？』撒但這樣試探我，我怎麼辦呢？哦，我就宣告，他在一千八百多年以前，在十字架上那里，已經被主打傷了頭，在那里恐懼戰抖了。他就離開我。」

默想：在我們的服事中，有多少是叫我們歡樂的事？

禱告：主啊！我們願做一個單純的嬰孩來明白「你的美意」。

主題：好鄰舍與上好福份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章 21~42 節記載了兩件事。第一件事是在 26~37 節記載了一個律法師出問題，連帶引出了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這一個律法師想要試探主耶穌，說：「我該做什麼才可以承受永生？」主反問他，「律法上寫的是甚麼？」他回答：「你要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主你的神，又要愛鄰舍如同自己。」接著，他反過來詢問：「誰是我的鄰舍？」主沒有直接回答他的問題，而是以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改變了問題的重點。這個撒瑪利亞人動了憐憫的心，包裹被打傷丟棄的人，並扶他騎上自己的牲口，帶他到店裏去照應他。這件事情是以「誰是我的鄰舍呢？」開始，但以：「你是誰人的鄰舍？」作結束。最後，這位律法師承認，那個撒瑪利亞人纔是這人的鄰舍，於是主就對他說，「你去照樣行吧！」這個比喻的教導是雙重的，只有我們的主才肯來到我們身處的環境中，只有祂才會向我們施援手，也只有祂才能為我們提供全備的照應。主就是愛我們的好鄰舍，值得我們盡力去愛祂。而另一面我們若真正愛祂，自然就會照主那樣去愛人，在那些有需要的人中找到鄰舍。第二件事是在 38~42 節記載了主耶穌到馬大和馬利亞家裡。馬利亞在主腳前聽講道，而馬大因為事物繁多內心忙亂而要求主差派其妹妹來幫忙。然而主稱讚馬利亞選擇那上好的福分。

重點：本段主教導事奉主的兩個基本功課，可分為二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盡力愛好鄰舍	1~16 節	服事真是無微不至：滋潤(「油」)、醫治(「酒」)、纏裹(「包裹」)、扶持與托住(「扶他騎上自己的牲口」)、安息(「帶到店裏」)。我們是否盡鄰舍的本分，與主同工，活出基督，憐恤、醫治傷痛的人？
選擇上好福分	26~37 節	坐在主的腳前，愛中專心聆聽主聲音，選擇了那上好的福分。在繁忙的生活中，我們是否能化時間「坐」下，與主交通，並心無旁騖地聆聽祂的話語？

鑰節：「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馬利亞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奪去的。」【42】

提要：馬大作了許多的事，但是主說不可少的只有一件，沒有那麼多！親愛的，到底不可少的一件是甚麼東西？這沒有別的，這不可少的一件就是基督，也就是馬利亞所揀選的。這不可少的一件，我們怎麼能得著呢？就是平靜安穩的在主的面前，也就是馬利亞所作的。主耶穌不是說馬大作得太多，主耶穌乃是說她想得太多了；主耶穌不是說她辦事辦得太多了，主耶穌乃是說她的掛慮太多了。有許多人外面的事情並不忙，但是他裏面卻忙的很。有的人為了五天以後所要作的事，已經先忙了五夜，睡都睡不著，一直在那裏思慮。主並不是說，不要作事；主乃是說，你作事儘管作，但是不要思慮煩擾。

基督徒的生活就是這樣。我們應當殷勤作工，不可懶惰。外面勤勞作事是應該的，外面忙不要緊，但是裏面要安靜，裏面只存有一件東西—基督。主在這裏要求我們一件事，就是要我們在任何的環境中，都不被環境所摸著。外面的事情無論有多少，你總不能讓它進到你的裏面來。在你的裏面只有一個人，就是基督在你的裏面只有一件事情，就是與基督親近。外面可以很忙，但是裏面一直是與神交通的。感謝神，這裏不只有馬大，這裏還有馬利亞。馬利亞已經揀選了那上好的福分，就是與神交通。我們外面儘可以作馬大，但是裏面千萬不要作馬大，裏面要學馬利亞。裏面完全是與主聯合的，是與主交通的，是安靜的，這是一個最寶貴的經歷。像勞倫斯弟兄，一天到晚要為許多人豫備飯食。如果是我們的話，就忙得好像與神要失去交通了，好像連=都被我們忘記了。但是勞倫斯裏面與神的交通，一點不受外面事情的影響。哦！他真是一個認識與神同在的人。所以我們要聽，主說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這一件就是裏面安息在主的面前，不斷的與主交通，而滿意於我們的主。——佚名

〔聽見微小的聲音〕

❖ 多年之前，宣信博士的一位朋友送他一本小書。那書名叫《真平安》。書中大意是說神在我們裏面等著要給我們說話，只要我們安靜自己，就能聽見他的聲音。他就學習安靜自己，哪知一要安靜，馬上滿耳充滿千萬種聲音。其中有自己的聲音，自己的問題，自己的憂慮，還有自己的祈禱。此外還有魔鬼的提議，世俗的呼聲。許多當作、當說、當想的事都從各處蜂擁而來，從來沒有那樣嚷鬧。自己覺得不能不聽他們，不能不答覆他們。神卻向他說：「你們要安息，要知道我是神。」因此，心裏稍微安靜一些，但是心意仍然有些不安。神就繼續再說：「你們要安息。」這時他就聽不見那些外面和自己的聲音了，只從裏面聽見神向他說話的微小聲音。這個微小的聲音，在他心中，成為裏面的禱告，也就成了神在他裏面的生命供應。

默想：馬大是向主說話，馬利亞是讓主向她說話；馬大是為主作工，馬利亞則是讓主向她作工。

禱告：主啊！求主幫助我們不要只陷於忙碌事務性工作，而忽略花時間與你在一起。求你用大愛來吸引我們，渴慕安靜坐在你的腳前，靜思聆聽你向我們說話的那微小聲音。

主題：主教導我們禱告！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一章 1~28 節記載了主的教導。第一個是教導門徒如何禱告 (1~13)。門徒看見主耶穌禱告完的時候，就來求祂教導他們禱告。主教導門徒在禱告中該有的內容，雖然字句和馬太所記的意思差不多一樣，但有些不同。主繼續以朋友透過切求而終於獲得答應的比喻來說明禱告應有的態度及神的回應。主又以父親對兒子的心，說明天父必聽我們的禱告，且將聖靈賜給求告祂的人。第二個教導是論到趕鬼的權柄 (14~26)。當主耶穌趕出一個叫人成爲啞吧的鬼，雖然眾人都希奇，但有人卻更公開的反對主，指祂所行的神蹟是藉著鬼王別西卜的能力。主駁斥他們，撒但若自相紛爭，牠的國必站不住腳；主提醒他們，那時他們自己的人也趕逐污鬼。如果祂靠撒但的能力趕鬼，那麼他們必然也靠同一能力趕鬼。祂敘述自己趕鬼的能力是靠神而來，闡明神國度的臨到。然後祂用了另一個比喻說，撒旦像一個壯士護著自己城堡，但主是比他更壯的那人，掠奪了撒旦的寶藏。接著，主又說污鬼離開人後，四處尋找安歇之處，找不到就回到原來的地方看，發現人內心空出來，就找了七個更惡的鬼繼續一同去住，於是那人的情況就更不好了。第三個教導是論到真正得福的路 (27~28)。當主耶穌講道時，有一個女人在眾人中間稱讚祂母親馬利亞是有福的，我們的主立即回答說，聽神之道而遵守更爲有福。

重點：：本段記載了主教導我們：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如何禱告	1~13 節	學習爲神的旨意和權益禱告。我們常爲神國度的拓展、教會代禱嗎？
屬靈爭戰	14~26 節	學習爲制伏邪惡壯士而禱告。我們是否有爭戰的禱告？
認識真福	27~28 節	學習得福。我們是否聽信主道、遵守主道？

鑰節：「我告訴你們，雖不因他是朋友起來給他，但因他情詞迫切的直求，就必起來照他所需用的給他。」【路十一 8】

提要：這是主耶穌教導門徒禱告之後，接下去以朋友借餅的比喻，說明我們禱告的態度並神必垂聽我們的祈求。在這比喻裏面有三個『朋友』：(1)行路的朋友；(2)求餅的朋友；(3)被求餅(或給餅)的朋友。對於這個夜半切求餅的朋友，主耶穌有生動精彩的描述：

- (一) 請借給我三個餅(5 節)—— 他半夜三更朋友借餅，爲了是要接待客人。這說明了當我們看見朋友的需要和自己的需要，自然就會催促我們禱告。
- (二) 沒有甚麼給他擺上(6 節)——神會藉著這些需要讓我們認識自己是一無所有，一無所是，只有來到祂的面前，全然的依靠祂，並支取祂的豐富。
- (三) 因他情詞迫切的直求(7~8 節)——「情詞迫切的直求」原文的意思是「毫無羞恥再三懇求」。這裏所重的乃是我們來到神面前，一定要有一個迫切的靈，不灰心、不罷休，直到禱告得著答應。

主這一個比喻中心的感覺就是教導我們，因求餅的朋友不斷的拍門叫喊，他的已睡覺、已關門、不斷推拖的「朋友」終於起床並給他所需的，更何況我們在天上的父呢？祂從不睡覺、不關門、不推拖，祂是厚賜一切的神。祂總是在等待，只要我們開口祈求，尋找，叩門，祂的回應就迅如閃電般臨到。

【鬼在屋頂睡覺】

- ❖ 慕迪說過一個故事：一人作夢，出外旅行，看見一個禮拜堂，屋頂之上有一小鬼，躺在那裏熟睡。又到一處，看見屋頂之上小鬼一大堆，來回亂跑。這人甚感詫異，就問旁邊的人：「這是什麼緣故？」那人答道：「那個禮拜堂的教友全是睡覺的教友，所以只用一個小鬼防備，綽綽有餘。因爲無事，便在屋頂睡覺。而這小屋之內，一男一女，二人同心合意禱告，所以魔鬼聚集很多，極力攪擾他們。」禱告的能力能夠搖動陰府，乃是對付魔鬼的最好方法。

默想：「祈求」「尋找」「叩門」是禱告蒙垂聽的秘訣。聖徒阿！禱告要恆切，不可灰心、絕不罷休、情詞迫切。

禱告：感謝主，賜給我「禱告」的權柄，進入你的禱告學校，讓我學習禱告蒙應允。

主題：活在光中

內容：首先路加福音第十一章 29~32 節告訴我們，主回應在第 16 節那些求試探祂，向祂求從天上來的神蹟的人。祂宣告這個世代是一個邪惡的世代，並說，「除了約拿的神蹟以外，再沒有神蹟給他們看。」這裏主指出祂要被釘死十字架上，三天後復活，成為這世代的神蹟。所以人所需要的不是外表的神蹟，乃是死而復活的人子。接著，主說南方女王，外邦的示巴女王，要起來定這世代的罪，這是因為她曾不辭遙遠來聽所羅門的智慧話（代下九 1~8）；尼尼微人也要定這世代的罪，因為他們聽了聽了約拿所傳的就悔改了（拿三 3~10）。33~36 節所記載的是有關點燈的比喻。主說人應省察自己，使心眼瞭亮，全身才會光明。37~41 節記載有一個法利賽人請主耶穌吃飯，詫異祂飯前不洗手，主告訴他：「裏面」的清潔遠比「外面」的潔淨更重要。42~44 節祂指出法利賽人的三禍，因為他們(1)只注重外面的律法反而不行公義和愛神的事；(2)以自我為中心，貪圖人的尊敬；(3)散發腐化的影響力，使人沾染了污穢而不自知。45~52 節提到有一個律法師向主提出挑戰，祂又以另外三禍責備他們，因為他們(1)言行不一，更把律法重擔加給人；(2)假冒為善的殺人者，且變本加厲殺害或逼害神所差遣的先知和使徒；(3)奪走了知識之門的鑰匙，不但自己不能進去，還阻止其他人進去。53~54 節記載法利賽人不但不接受祂的指摘而悔改，反而極力的催逼他，想從祂話語裏拿取把柄。

重點：本段可分為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認識神蹟	29~32 節	這世代惟一需要的神蹟就是死而復活的人子！我們是喜歡看神蹟，還是肯來聽神的話而悔改呢？
點燈的比喻	33~36 節	保持心眼純正，一生的道路必全然光明！我們是否讓神的話，燃亮心裏的光呢？
述說六禍	37~54 節	保持內心清潔，否則可能六禍臨頭！我們是否價值觀顛倒，只注重瑣碎的事，卻忽略裏面的潔淨呢？

鑰節：「你眼睛就是身上的燈。你的眼睛若瞭亮，全身就光明；眼睛若昏花，全身就黑暗。」【路十一 34】

提要：這裏是借用肉眼和身體的關係，來說明心眼和生命的關係；眼睛在此代表利益、欲望、志向、注意力被吸引的方向。我們的眼睛使我們知道自己身在何處，也指導我們身體行動的方向。所以我們肉眼是否健全，決定我們的視野是光明抑或黑暗。最完美的眼睛是沒有散光，沒有近視或遠視的眼睛，能夠準確無誤地對準焦點，而昏花的眼睛會使一切所見的事物都變形。照樣，我們對神的存心是否專一，決定了我們一生的道路是否有方向和意義。主自己是我們的光，祂願意光照我們是肯定的。然而為甚麼我們常常覺得沒有光，不明白聖經，不認識神的旨意呢？恐怕因為我們的心被許多人事物所蒙蔽，心偏離了主，因而屬靈的眼睛出了毛病。這世界上形形色色的東西何等容易吸引我們的眼目，叫我們看得眼花撩亂，讓我們不知不覺陷身在屬靈黑暗中。所以，我們要常常調整我們的心轉向祂(林後三 16)，保持心眼的明亮，而裏面必然滿有生命的光，全人也沐浴在神聖的光中(詩卅六 9)。

【活在生命光中】

活在生命光中，不斷與主交通，瞻仰恩主慈容，順從聖靈感動，
天天榮上加榮，時時讚美稱頌，活在生命光中。

從前有一個人到外國觀光，回國前想要買件東西送給他的太太，在百貨公司中，找到一個叫「珍珠火柴」的圓形東西，店員解釋說，這東西在晚上電燈熄後，便會發出五彩的光輝，這人便花很多的錢把它買了過來。回國之後，當夜便把那禮物送給他的太太。但熄燈後，這東西仍舊毫無動靜，沒有光彩放射；後來仔細的看，發現有一則說明寫著：「日間晒太陽，夜間纔會發光。」次日，他把這東西放在陽光底下晒了一天，果然那東西在晚上便亮了，光輝燦爛，五色繽紛。原來這「珍珠火柴」要在日間與太陽光接觸，晚上纔會發光。這事教訓我們，我們應當常常與主親近，然後纔能發光(林後四 18)。

默想：人的問題是看外表，神的眼目察驗內心。今天，我們裏頭是否仍光明(33-36 節)？我們裏頭是否常潔淨(37-52 節)？

禱告：主啊！我們把我們內心交給你管理，求你點亮我們裏頭的光。

主題：主的警戒與教導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二章 1~12 節告訴我們，主開始教導祂的門徒。首先祂警告門徒要防備法利賽人的假冒為善(1~3)。接著，祂鼓勵他們勇於面對逼迫，不要怕那殺身體後不能作甚麼的，因為神必然眷顧(4~7)。之後，主提醒他們要在人前承認主，並且不要褻瀆聖靈，聖靈會指教當說的話(8~12)。13~21 節記載主教導如何看待財物問題。眾人中有一個人請主幫他和他的兄長分家產，但主拒絕他的要求，並警告眾人不要貪心，因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接下去，主用財主的比喻來說明不要只知為自己積財，卻疏忽了在神面前不富足。在神眼中，這個財主是一個『無知』的人：(1) 因他所擁有的財物根本『用不了』——怎麼辦呢？(17)；(2) 因他所收藏的即將『用不著』——今夜必要你的靈魂(20)；(3) 因他所積的財在神面前『用不上』——在神面前卻不富足(21)。13~21 節是主回答那人之後，又接著繼續教導祂的門徒，不要為衣食憂慮，而要求神的國；要變賣所有的分給窮人，而積蓄財寶在天上。

重點：本段經文中，路加記載了主的教導、安慰與警戒：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不要假冒	1~3 節	全心敬畏神，人便真誠。單單靠聖靈，久便純正！我們內心是否有「假冒為善」（原文是演戲之意）的酵嗎？我們的心是否遠離神呢？
不要害怕	4~12 節	人敬畏神，信靠神的保守，便不怕人！我們是否不怕人的臉色，不怕情勢的險惡嗎？
不要貪心	13~15 節	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我們是否不在乎擁有物質的財富和世界的享受與快樂嗎？
不要無知	16~21 節	不要捨本逐末，只知「預備」身外之物，卻不知「預備」自己的靈魂，以至在神眼中成了一個『無知』的人！如果基督今天回來，我們所擁有的要歸誰呢？我們在神面前富足嗎？
不要憂慮	22~31 節	讓祂掌管我們的每一方面——工作、娛樂、計劃、與別人的關係等等。我們是求喫、喝等小事，還是求祂的國和祂的義？
不要懼怕	32 節	祂是我們的牧者，是我們的父，也是我們的君王！有甚麼能叫我們「懼怕」的呢？
不要自私	33~34 節	改變運用金錢的方式，榮神助人！我們的財寶是積存在哪兒？

鑰節：「五個麻雀，不是賣二分銀子麼？但在神面前，一個也不忘記。就是你們的頭髮也都被數過了。不要懼怕，你們比許多麻雀還貴重。」【路十二 6-7】

提要：路加福音第十二章六節說，『五個麻雀不是賣二分銀子嗎？』馬太福音第十章二十九節說，『兩個麻雀，不是賣一分銀子嗎？』一分銀子買兩個麻雀，兩分銀子按理只能買四個麻雀。但是主說，兩分銀子能買五個麻雀。一分銀子買兩個，兩分銀子買四個，再加上一個，可見麻雀是很便宜的東西。但是，就是這麼便宜的麻雀，若是我們的神不許，一個也不能掉在地上。這第五個麻雀，雖然是另外加給人的，是不算錢的，但在神面前，一個也不忘記；如果我們的神不許，這一個麻雀就不能落到地上來。這明顯的給我們看見，所有事情的發生，都必須經過神的許可。如果天上的父不許，就連一個麻雀也不能落到地上來。

一個人的頭髮有多少根，是難以計數的。但是，主說，『就是你們的頭髮也都被數過了。』（太十 30。）『數過』按原文也可以譯作『號過』沒有一個人知道自己的頭髮有多少根，誰也不能數清自己的頭髮，但是，神把我們的頭髮都數過了，都號過了。我們的神是仔細到這個地步，認真到這個地步！

一個麻雀那麼便宜的東西，神都要管，何況我們是祂的兒女！像一根頭髮那麼小的事情，神都要管，何況其他的事情！所以，我們一信主，就得學習從環境中知道神的旨意。我們沒有一件事是偶然遇見的，沒有一個遭遇不是經主量過的。你的事業，你的環境，你的丈夫或妻子，你的父母和兒女，你的親戚和朋友，一切的一切，神都替你安排好了。天天臨到你身上的事，都有神的安排在裏面。所以我們要學習在環境中知道神的旨意。信主不久的人，也許還沒有學會受聖靈的引導，還不大知道聖經的教訓，但是至少能看見神的手在環境裏。這是信徒最初步的功課。——倪柝聲文集

【我們都在神的手中】

- ❖ 腓力王有一次造訪布蘭登堡的學校，剛好，學生們上社會課。王問一位孩童：『你出生於何處？』小孩以清晰的聲音回答：『普魯士。』王又問：『普魯士在何處？』『在德國。』『德國呢？』『在歐洲。』『歐洲在何處，知道嗎？』『歐洲在這世界。』『這世界呢？』小孩睜著聰明的眼光想一想說：『這世界在神手中。』真是聰明的回答，事實上，我們在神的手中生活和工作。倘能在每一件事上感受到神的慈愛與權能，我們的生活將變得更美好又平安！

默想：人為今生的身體安危而憂心懼怕，這與敬畏神、信靠神的人的心態有何不同？

禱告：親愛的主，保守我不為今世打算，一切以追求你的國與義來過生活，讓你掌管我生活的每一方面。

主題：忠心有見識的管家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二章 35~59 節所記載的是主對門徒說的教訓。35~40 節，祂教導門徒要像警醒的僕人，等候主人由婚宴回來。他們腰裏要束上帶，燈也要點，這乃是說一面作工、一面要在聖靈裏警醒豫備，因為在想不到的時候，人子就來了。接著 41 節，彼得問，主阿、這比喻是為我們說的呢？還是為眾人呢？42~48 節，主用管家的比喻回答彼得。忠心的管家是管理家中的人，且按時分糧；而不忠的管家則吃喝醉酒，動手打同伴。之後，49~53 節記載主告訴門徒祂來到地上，是把火丟在地上，帶來分爭，而事奉主的人會受到最親近的人的反對。在十二章末了，50~58 節，主向群眾教導，當分辨時候、按理而行；當面臨訴訟時，趁對頭仍在路上的時候，要從速和解。

重點：本段著重在事奉主該有的態度和認識，可分為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儆醒等候主再來	35~48 節	忠貞服事，作按時分糧的好管家，儆醒等候主來！我們是否對管家的職份忠心嗎？
無可避免的分爭	49~53 節	人與人之間因著揀選神的問題而失去和諧！我們心裏是否準備好願向神忠心、為祂受苦呢？
分辨天氣的徵兆	54~59 節	作個智慧人，留心神在普世的作為，趁還有時候，與神與人快和好！我們是否能分辨時機，及早、迫切地處理好生命的各種缺失或虧欠呢？

鑰節：「主說：誰是那忠心有見識的管家，主人派他管理家裏的人，按時分糧給他們呢？」【路十二 42】

提要：主以兩個僕人的比喻勸勉門徒，在生活上要預備好一切，隨時隨刻都可以坦然的見主的面。而彼得問這兩個比喻是對門徒說的，還是為眾人而說的。主告訴他，只要人願意，誰都可以作主的僕人和管家。但問題是，「誰是那忠心有見識的管家？」接着，祂教導我們如何作管家？

- (一) 忠心——在新約中共有五處提及管家，有三處提到忠心。忠心是服事神的起點，也是接受神託付的條件。我們對管家的職份忠心嗎？
- (二) 有見識（智慧）——我們懂得別人的需要是甚麼嗎？我們知道什麼時候應安慰、鼓勵，什麼時候應勸戒、責備，什麼時候應帶領、扶持嗎？
- (三) 管理家裏的人——我們每一個基督徒一面是神家裏的人，一面也是祂的管家。管家的責任不是轄管人，乃是照顧人(彼前五 2-3)。我們在神的家裏有照顧人嗎？
- (四) 按時分糧——每一個信徒無論大小，在神的家裏(教會)都有一份應盡的職責，即按著神的時候向身邊的聖徒分享屬靈的供應，例如：為軟弱的肢體禱告、把讀經所得的亮光分享給別人、愛心的探望和關懷等。我們有按時分糧給人嗎？

【劈柴挑水都是光榮】

- ❖ 馬禮遜初到中國傳道不久，就發電報給他的祖國，請求增派工作人員。祖國的委辦們就想選派一個人；這人很願意一生當傳教士。但當委辦們查問他的資格之時，見他面貌不揚，大有庸夫俗子的氣概，就決定不派，說他太粗俗了。後來，他們又想：『他雖不配為傳教士，或可當一僕役。』於是他們就推選委辦中的一位，前往徵求他的意見，問他願意前往中國，非為傳教士，只為僕役否？他一聽見這話，不費思索的回答說：『我都願意，就是作一個僕役，我亦願意；只要有機會在主的工作上服事主，建立主的聖殿，就是劈柴挑水，都是極大的光榮。』那個粗俗的人就是後來著名的米憐博士(Wm·Milne) 羅馬書十二章十六節說：『不要志氣高大，倒要俯就卑微的事。』主耶穌說：『你既在最小的事上有忠心，可以有權柄管十座城。』信徒服事主，是否能得主的稱讚，不在事之大小，乃在是否忠心。並且，在不多的事上忠心，主會派他管理許多的事。

默想：我們整個的生活就是一個管家的生活。

禱告：求主使我做一忠心有見識的管家，儆醒等候你回來。

主題：主的寬容、愛心、能力！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三章 1~17 記載了主的三個深刻的教訓：(1) 天災人禍的警戒與教導；(2) 無花果樹的比喻；(3) 安息日治病的教訓。1~9 節所記載的是主嚴肅的呼籲人要悔改。有人告訴主耶穌彼拉多的暴行與加利利人的遭遇。主表示這些苦難的遭遇並不是加利利人罪有應得，而是眾人應該警醒，若不悔改都將要滅亡。主以西羅亞樓倒塌的悲劇，強調不要以為那些遭不幸的人更有罪，也不要以為自己可以幸免是因為比別人好，乃要從心裏回轉歸神，如果不悔改也要遇到類似的厄運。接著祂以無花果樹的比喻，來啓示神的寬容與審判。無花果樹因為三年不結果子，本應當砍掉，但由於管園的代求，於是主人容忍且多等候一年。10~17 節記載主在安息日治好駝背的女人。祂在會堂醫治了一個彎腰十八年的女人，女人歸榮耀給神。管會堂的公開指責主不應該在安息日治病。而主稱他是假冒為善的，表面守安息日，卻牽自己的驢去飲水，而這女人比牲畜貴重，應該在安息日解開她身上撒旦的捆綁。主耶穌的敵人因祂所說的話慚愧，眾人因祂所行的事歡喜。

重點：本段包括了三件事：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不悔改都要滅亡	1~5 節	神看人人都有罪，若不悔改，都要滅亡。別問為何悲劇會臨到——只當珍惜神今天仍給我們的機會！
無花果樹的比喻	6~9 節	神盼望人都能結出悔改的果子。別浪費生命的資源——要結出生命的果子！
醫治駝背的女人	10~17 節	主使受苦的人得以釋放。別因制度而犧牲個人——解救當憐憫的苦主，一天也不能遲延！

鑰節：「管園的說：『主阿，今年且留著，等我周圍掘開土，加上糞；以後若結果子便罷；不然再把它砍了。』」【路十三 8-9】

提要：在聖經裏，有許多處用「結果子」（詩一 3；耶十七 7-8）的比喻來形容生命的表顯。神將祂的生命賞賜給我們，就是期待我們能結出生命的果子。凡不能結果子的人，在神的眼中，乃是無用的，是白佔地土的，本應當砍掉。在這比喻中，由於管園（豫表主耶穌）的向主人求情，於是再多加勞苦，又鬆土、施肥。這個比喻表明我們每一個人在神眼中都是獨特的，是神是有計劃栽植的。然而從某種意義說，我們卻無法讓神得著享受和滿足，都是「該砍了的」。但是祂寧願用愛來對待我們，寬容我們，期盼我們能結果子，好讓祂得著滿足。本節說出祂是如何的耐心照顧我們和我們該有的回應：

- (一) 今年且留著——主一次復一次的仍給我們的機會。你我誰也不能肯定自己目前尚存活的一段日子，究竟屬於「今年且留著」呢？或是機會已過，在主面前成為『白佔地土』（7 節）的呢？但願我們能抓住機會，讓我們更多的追求祂自己，天天經歷與主同住，好使祂的生命從我們裏面滿溢出來，結出長存的果子（約十五 1-8）。
- (二) 等我周圍掘開土——主為我們除去剛硬的心。但願主十字架的工作更深的作在我們身上，對付我們天然的生命，而讓生命的根有伸展的餘地，而結出神悅納的果子。
- (三) 加上糞——主不斷的加給生命的養分。但願我們讓聖靈在我們裏面自由作工運行，而結出聖靈的果子（加五 22-24）。

【必須把握的】

- ❖ 有一天早上，一個農夫告訴妻子，說他要去耕田，卻發現耕耘機缺油，因此打算去加油。忽然有想到豬還沒有餵，於是轉去餵豬。經過倉庫，看見幾條馬鈴薯，使他想起馬鈴薯可能正在發芽，就信步走向馬鈴薯田。路過木材堆，想起家裡需要一些柴火。他去取柴的時候，看見一隻生病的小雞...。到了太陽下山，這個農夫的耕耘機還沒有加油，更不要說去耕田了。許多人終其一生忙忙碌碌，到生命結束前才發現一事無成，或到頭來一場空，因為他在活著的時候沒有空去思考什麼是對他一生最有意義的及必須把握的。

默想：多少年我們生命的園主寬容，期盼我們結出美果？

禱告：主啊，回顧人生，我們到底結了多少果子？主啊，我們真慚愧。求你幫助我們掘開土，除去我們剛硬的心，讓你的生命有伸展的餘地。求你不斷在我們的身上增加生命的養分，讓你得著享受和滿足。

主題：得救的人少麼？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三章從 18 到 21 節止，簡單記述主講的兩個神國的比喻。那就是一棵樹的畸型發展，以及麵酵所代表的內在腐壞力量。這段可在馬太福音 13 章裏找到這比喻的完整記錄。22 至 30 節，主在往耶路撒冷的途中，有一個人問祂說，「主阿，得救的人少麼？」。祂回答他，人努力進窄門才是應當注重的，否則就不能在神的國裏坐席。31 至 33 節描述法利賽人指出希律將會以陰謀殺害祂。祂回答他們，不管情況如何，祂仍必須前行，去耶路撒冷受死，因為這是神所定的十字架道路。34 至 35 記載主為耶路撒冷哀歎。神多次差遣先知傳遞神的心意，但均遭殺害；而祂多次願意聚集他們，只是他們不願意。因此，主預言耶路撒冷終必成為荒場。

重點：本段可分為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神國的比喻	18~21 節	神願心我們有沒有異常的情形。不追求外表的好看和好吃而討好人，乃要追求裏面的純正！
努力進窄門	21~30 節	神願心我們是否及時努力進窄門。不受外面興旺、人數多寡的影響，乃在肯花代價走十字架道路！
歎惜耶路撒冷	31~35 節	神願心我們是否伏在祂翅膀的蔭下，榮耀祂名。不要怕犧牲自己的魂生命，乃要竭力遵行祂的旨意！

鑰節：「有一個人問祂說：『主阿，得救的人少麼？』耶穌對眾人說：『你們要努力進窄門；我告訴你們，將來有許多人想要進去，卻是不能。』【路十三 23~24】

提要：問這問題的人是一位眼光敏銳的人，但他因感到困惑而問主說：「得救的人少嗎？」他可能觀察到一個事實，在主耶穌傳道事工的最後半年，圍繞祂的人漸漸少了，特別當祂提出門徒的條件及講到更深的神國比喻時，雖然有極多的群眾前來聽主耶穌講道且得醫治，卻只有少數的忠心跟隨者。祂回答他甚麼呢？「你們要努力進窄門。」耶穌實際上回答說，「不要浪費時間去關心統計數字，不要受得救人數多寡的影響，要看看自己是否及時努力的進窄門吧！」人所注重是人數的多寡、名聲的響亮、建築物的宏偉，而主卻注重裡面的實際屬靈光景，關心的是人是否努力進神國的『窄門』。「努力」原文有爭戰，攻打，竭力的意義，意即「辛苦的努力」的意思。此處的『窄門』，不是重在得救進入永生(太七 13~14)，而是重在得勝進入神國的實際，與得國度的獎賞有關。今天很多人對千年國度的福份也僅止於好奇和羨慕而已，所以那天我們的主強調的是「你們要努力進窄門。」祂接著說，「我告訴你們，將來有許多人想要進去，卻是不能。及至家主起來關了門。」整句話的意思不單單是說，有許多人想要進去卻不能。它乃是指明人的機會是有限的，時候將到，家主就要起來，把現今正敞開的門關上。因此我們當趁著還有今日(來三 13)，維持與神的正常關係，努力進入得勝的『窄門』，以免主回來時被關在門外，不能在神的國裏與祂一同坐席。

眾人湧進主的國度

- 一、 眾人都慕得主榮耀，羞辱少人要；眾人都愛同主掌權，損失有誰願？
幾乎無人因主緣故，看萬事如土。幾乎無人因主緣故，看萬事如土。
- 二、 眾人都慕得主榮耀，羞辱少人要；眾人都愛同主掌權，損失有誰願？
幾乎無人因主緣故，看萬事如土。幾乎無人因主緣故，看萬事如土。
- 三、 眾人都慕得主榮耀，羞辱少人要；眾人都愛同主掌權，損失有誰願？
幾乎無人因主緣故，看萬事如土。幾乎無人因主緣故，看萬事如土。
- 四、 眾人都慕得主榮耀，羞辱少人要；眾人都愛同主掌權，損失有誰願？
幾乎無人因主緣故，看萬事如土。幾乎無人因主緣故，看萬事如土。
- 五、 眾人都慕得主榮耀，羞辱少人要；眾人都愛同主掌權，損失有誰願？
幾乎無人因主緣故，看萬事如土。幾乎無人因主緣故，看萬事如土。

肯培(Thomas Kempis, 1380-1471) 是以編寫《效法基督》(Imitation of Christ) 而聞名於世。他生於德國，活了九十多歲，一生與主交通、寫作、抄寫。他把聖經重頭到尾抄寫，一共抄寫了四遍。他的《效法基督》很幫助人，詩人牛頓在奴隸船上，飄洋過海工作的時候，就是讀了這本書而得救。這首詩歌是效法《效法基督》的結果。原來有人根據書中第二冊《內在的生命》第十一章「少有願意愛主十架」中的片段，重新用英文詩的體裁發表；最後倪柝聲將這首詩歌(《聖徒詩歌》第 390 首)介紹到中文世界來。

默想：生命中最重要的事就是進入與神正確的關係中。今天的問題不只是我認識主，而是主也認識我嗎？

禱告：主啊！我願和你建立直接的關係，求你賜我力量追求你的稱許。

主題：赴宴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四章 1~24 節這段經節記載了法利賽人首領家中的作客事件。十四章 1~6 節開始主在安息日到法利賽人的首領家中赴筵席，眾人在旁邊窺探祂。祂看見一個患水腫的人，即身體因組織積水而腫脹，就問他們，安息日治病可以不可以。他們卻不言語。因此，祂治好那人；並提醒他們，在安息日牛、驢掉在井裏，他們立刻會拉牲畜上來，所以安息日治病並無不可。他們無言可答，原告反成被告。緊接著 7~11 節是主耶穌教導人要謙卑。主耶穌看見客人主動挑選首位，就教導人應邀時要居末位，因為凡自高的必降為卑，自卑的必升為高。12~13 節是主告訴請他赴筵席的人要請那些「貧窮的、殘廢的、癱腿的、瞎眼的」。雖然這些人無力回報，但神卻應許在義人復活的時候要報答他。然後 15~24 節是主耶穌以「大筵席」比喻，教導人接受神的邀請。有一個客人說，能在神國吃飯的人有福了！主卻回答說，有人擺了大筵席，他打發僕人去通知所請的客人一切都齊備了。令人惋惜的是客人們用不同的理由：買地、試牛、娶妻，推辭而不赴宴。於是主人又吩咐僕人出去四處勉強人進來赴宴，直到屋子坐滿。

重點：本段可分為二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法利賽人設宴	1~14 節	鴻門宴——不懷好意的設宴和有人高傲的赴宴。誰是主人？我們與神的距離是近或遠？全決定於神在我們心中的價值是重或輕？
神邀請人赴宴	15~24 節	大筵席——樣樣齊備了，人人可赴席。誰來作客？聖靈的邀請和我們所傳的福音，誰可推辭！

鑰節：「耶穌對他說：『有一人擺設大筵席，請了許多客。』【路十四 16】

提要：這個比喻讓我們看到神樂意向所有的人發出邀請。對於接受神邀請的人是何等的有福，對於拒絕的人是何等的可惜！另一面我們也看見僕人的重要，他們到城內、鄉村、大街小巷邀人赴筵，盡心竭力引人來赴這「大筵席」。他們的忠心順服和無怨無悔的服事正是我們傳福音的榜樣。這個比喻教導我們：

- (一) 筵席的主人大——是神自己——『有一人』(16 節上)。
- (二) 筵席本身大——『擺設大筵席』(16 節中)。神何等樂意讓世人享受祂所預備的救恩。
- (三) 所請的客人多——『請了許多客』(16 節下)。神『不願有一人沉淪，乃願人人都悔改』(彼後三 9)。
- (四) 筵席的內容豐富——『樣樣都齊備了』(17 節)。福音的筵席是白白的恩典，三一神預備得樣樣都齊全。
- (五) 請的次數多——再三打發僕人去請(16~17, 21, 23 節)。在神救贖的計劃中，為人保留了數不盡的空位，二千年來得救的人數雖然千千萬萬，但仍然「還有空座」。
- (六) 請的對象廣——『領那貧窮的、殘廢的、瞎眼的、癱腿的』(21 節)。『貧窮的』指覺得心靈虛空、不滿足的人。『殘廢的』指覺得對行善心有餘而力不足的人。『瞎眼的』指覺得前途黑暗、不知何去何從的人。『癱腿的』指覺得無力行走在人生正途上的人。神所預備的救主和救恩乃是向有需要的人而敞開的。
- (七) 請的範圍廣——包括『大街小巷』(21 節)、『路上籬笆那裏』(23 節)。人的得救，並不是出於自己主動的追求，乃是出於神恩典的『勉強』。我們肯為福音的緣故，勉強我們的親友、路人來赴福音筵席嗎？

〔不要推辭〕

- ❖ 1899 年 11 月 23 日，著名佈道家慕迪 (D.L.Moody)，在美國肯薩斯州傳最後一次福音，題目正是「不要推辭」(路十四 15~24)。他說「我從未、從未像此時此刻，如此渴望領人歸向基督！」他已病危，仍呼召人赴神筵席，當日 50 人決志信主。一個月後他便被召返天家。

默想：今天神仍在邀請人來，努力傳福音找人入座罷！

禱告：主啊，我們願不辭勞苦、盡心竭力引人來赴這救恩的筵席。

主題：門徒的代價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四章 25~35 節記載了主教導我們作主門徒的代價。許多人跟主耶穌同行，祂就轉過身來指明他們作祂門徒的最高條件。首先，他們必須愛祂勝過親情。第二，必須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跟從祂。然後主用了蓋房子、打仗的兩個例子，強調所有要跟隨祂的人先要思考並慎重計算代價，才做決定。接著，主說出最嚴厲、扎心的話，就是人必須撇下一切所有的來跟從祂，才能作祂的門徒。因為一個不肯愛主、捨己、撇下所有的門徒，變成失味的鹽，沒有用處，最終會被拋棄。

重點：路加福音第十四章 25~35 節記載了主重複三次說不能作主門徒的原因；同時也啓示了作主門徒的條件：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要愛主勝過愛一切	25~26 節	愛主要勝過愛自己的親人。我們是否愛主勝過愛一切呢？
要背十字架	27 節	愛主要勝過愛己。我們是否天天捨己、否認己呢？
要先計算代價	28~32 節	不是糊塗的跟隨，先清楚計算代價才決定。主在地上的兩大使命是建造與爭戰。我們是否如同蓋樓的人肯付出全部造價呢？如同軍人肯出全力打仗呢？
要肯撇下	33 節	主所要的是全部，且看重為祂放棄一切的人。爲了神的計劃、神的託付，我們有何不能撇下的呢？
不容鹽失味	34~35 節	生命若不能發揮當有的功用，必被主所棄！我們有多少“鹹味”呢？

鑰節：「你們那一個要蓋一座樓，不先坐下算計花費，能蓋成不能呢？」路十四 28】

提要：新約充滿了如何作主門徒的教導及其相關的事。「門徒」一詞意指「學習者」，這個名詞的含意，乃指一個人在學習時抱著一個目的——要將所學的付諸實行。然而並非每一個得救的人，都心甘情願肯作主的「門徒」，而撇下一切所有來跟從祂。所以「門徒」和「信徒」雖然應該是同義詞，但實際上並非如此。這也是爲什麼在 28 節，我們的主提及「算計花費」。主講蓋樓和出征的比喻的意思不是叫我們放棄、投降，乃是叫我們不要糊裡糊塗去跟隨祂。因爲祂從來沒有降低祂呼召人的標準，祂要所有要跟隨祂的人，做好算計所要付出的代價，而全心跟隨祂。另一面這比喻告訴我們，祂來到世上，是爲了屬靈的建造，也是爲了與仇敵爭戰。而主所要的「門徒」，是祂能靠得住的人，能夠和祂一起辛勤砌磚，一起衝鋒陷陣，直到祂贏得戰爭，建好祂的樓。所以祂將作祂門徒的條件定得如此嚴厲，是因爲祂重質不重量，祂要的是經過挑選的人。象基甸的故事。神使用三百個真誠的壯士來成就的事，遠勝過三萬二千個烏合之眾所能作的事。願我們被主吸引，不與魔鬼、世界、肉體等屬靈的仇敵妥協，與祂一同建造、爭戰。

〔門徒〕

- ❖ 『門徒』希臘文 Para Kolouthein 的意思就是『在旁(para)跟隨(kolouthein)』。我們作主的門徒，就是隨時隨地跟隨在主的身邊，不論景況如何，我們都願意在旁全心的跟隨。有一次有一個人對一位大學者談到一位年青人。他說：『某某人告訴我，說他是你的學生。』這位老師毫不留情的回答說：『他可能聽過我講課，但他並不是我的學生。』教會最大的障礙之一，就是有著太多冷淡的主耶穌的跟隨者，而缺乏真正的門徒。

默想：加爾文說：「我爲基督捨棄了一切，我得到甚麼呢？我在基督裏得著了一切。」

禱告：主啊！我願付出代價跟從你，作你的門徒。

主題: 神尋找人

內容: 路加福音第十五章是由法利賽人及文士定罪主「接待罪人，同他們吃飯」揭開了序幕(1□2節)。由於這樣的議論，本章主講了那三個比喻描述並啓示三一神尋找人的愛。這三個比喻是聖經中最偉大、最動人、最奇妙的經文之一。首先，第一個比喻主要強調的是，那牧人經過受苦，找到了羊群，將其帶回家中，並召喚朋友鄰舍和他一同歡喜。其次，第二個比喻主要強調的是，那婦人點燈不斷地尋找，直到找著了失落的錢，然後她請朋友鄰舍來跟她一同歡喜。接著，第三個比喻主要強調的是，浪子回頭之後，那父親心中的快樂和喜悅，因為他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失而又得的。每一個此喻中，所失落的都得到了恢復：迷羊重回牧人的懷抱；失落的錢重新有了它的價值；浪子在父親的家裏重新過有意義的生活。本章出現歡喜共十次，因每一個故事都是以喜劇收場。本章所講的三個比喻實在是一組的（比喻一詞在這裏原文屬單數），乃是講到三一神的工作：前面的兩個比喻是說到藉著子的尋找扛回，憑著聖靈光照找著失喪的人，而第三個比喻是說明父神悅納被帶回的罪人。

重點: 本章主耶穌所講的三個比喻，乃是說明三一神因罪人悔改的喜樂：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牧人尋找迷失的羊	1~7 節	因耶穌基督的扛回，有失而復得的快樂。羊需要牧人的牧養和保護。只有將自己交託給好牧人，人生才有牧養、保護和引導。
婦人尋找失落的錢	8~10 節	因聖靈的光照找著，有物歸原主的喜樂。錢在主人手中才有使用價值。只有活在聖靈(婦人)主權之下，人生才有價值和意義。
慈父迎接回家的浪子	11~32 節	因父的接納與寬恕，有回家團圓的永樂。兒子在家中才有名分與地位。只有回歸父的懷抱，人生才有最溫暖和最安全的歸宿。

鑰節:「或是一個婦人，有十塊錢，若失落一塊，豈不點上燈，打掃屋子，細細的找，直到找著麼？」【路十五 8】

提要: 這個失錢的比喻使我們體會人在神心中的價值，並顯明人與神的正確關係。這個婦人豫表了聖靈藉著教會的工作來尋找失落的銀錢。為什麼這個婦人是這樣迫切的找尋這個『一塊錢』呢？『一塊錢』係希臘幣制的基本單位(drachma)，相當於羅馬的一錢銀子(denarii)；約為當時工人一天的工資(太廿 2)。錢是代表價值。在神心中，我們每一個人都是很珍貴的。失落的錢對於它的主人而言，等於失去了它存在的價值。這就是人墮落以後的光景。一個失落的人，其生命落在黑暗裏，而掩蓋了人生的價值與意義，又被罪所捆綁，變為無用而虛空。人的價值是根據人是不是在神的手中，而不是根據自己的成就或別人的肯定。古時中東的房子通常窗戶極小，或甚沒有窗戶，而且是泥土地，要尋找一個錢幣相當困難。但祂寶貴我們，絕不願我們失落在黑暗中。因此從亞當失落時，神就開始找人，一直找到今天，祂仍然沒有放棄尋找人。

然而祂是如何尋找我們呢？『點上燈』豫表聖靈藉神的話光照人(詩一百十九 105, 130)；『打掃屋子』豫表聖靈感動人的心房；『細細的找』豫表聖靈無微不至的塗抹運行。這說出雖然我們看自己雖像微塵，祂仍在茫茫人海中尋找我們。而聖靈在我們裏面光照、感動和運行，使我們認識自己地位和失落的光景，因而悔改。雖然在別人看來，這一塊錢也許算不得甚麼，但對這個婦人來說，這被找著的『一塊錢』不單是叫她一個人喜樂，也叫許多人一同歡喜。聖靈看我們的靈魂比金錢寶貴。祂光照、細找失喪的靈魂。祂為每顆悔改的心歡喜。

〔「一塊錢」的背景註解〕

- ❖ 這個婦人之所以這樣迫切的找尋這個銀幣，可能還有另一個原因。據說古時猶太人婦女們喜歡在前額上帶一串叫作『仙迷蒂』(semedi)的妝飾品，這是由一條銀帶子串起十塊銀幣作成的。這串飾物代表訂婚或結婚的信物，雖然它本身的價值不大，但在配帶它的婦女心中，則視為無價之寶。所以一旦遺失一個銀幣，她一定會竭力尋找，且仔細的清掃，直到找著為止，就如一個婦人尋找她失去了的婚戒那樣的努力。

默想: 祂是關懷我們的牧人，將我們扛在祂的肩上；祂是珍愛我們的主人，將我們戴在祂的頭上；祂是慈愛的父親，將我們抱在祂的懷中。

禱告: 主啊！求你感動我們，能體會你渴望人悔改的心。讓我們與你同心同行，去尋找失喪的靈魂。

主題：快回家吧！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五章 11~32 節的第三個比喻，是為多人所熟悉的浪子的故事。本段描述為一個人有兩個兒子，而小兒子向父親要求分家產，就離開父親到遠方去了。之後，小兒子任意放蕩、浪費貲財，直到耗盡一切所有的。正好遇到當地的飢荒，於是他去做放豬的工作，但遭遇比豬還不如。當他想到父親的豐富，決意回到父親那裏去，悔改、承認自己的罪，並願意以雇工的身份回到父親身邊。離家還遠，但他父親看見他，就動了慈心，跑去抱著他的頸項，連連與他親嘴，並要僕人殺牛犢慶祝。然而大兒子在田裏作工，聽見父親歡迎弟弟回家就生氣，並埋怨父親沒有酬報他的多年忠心服事。父親回答大兒子，小兒子是失而復得的，因此應當歡喜快樂。這個故事主要是描寫兒子回來時父親的歡喜，所以 20~21 節對父親的描述非常生動：(1)『看見』，眼動了；(2)『動了慈心』，心動了；(3)『跑去』，腳動了；(4)『抱著』手動了；(5)『連連與他親嘴』，口動了。本應動怒的天父，卻動了慈心，以眼、心、腳、手、口來表達祂溫暖慈愛的接納。

重點：本段路加記載了浪子的危機與轉機和大兒子的光景：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浪子離開父家	11~19 節	迷失在罪惡裏，浪費時日、生命。終有一日必發現身心俱苦，肚子空、口袋空、心靈空、環境空。但誰最感到痛苦？是那個失喪的兒子，還是失去兒子的父親？讓作父母的來回答這個問題吧！
浪子轉回父家	20~24 節	投靠父愛，恢復兒子地位。父以眼、心、腳、手、口來表達祂的接納；以上好的袍子、戒指、鞋、肥牛犢代表祂豐富的供應。人恢復與祂的關係，是叫神最喜樂的事！但誰能體會天上的父的心呢？
大兒子的不滿	25~32 節	迷失在自義、自私裏，既無同情兄弟的心，又不能體貼父親的心。我們是否珍惜神的同在(「常和我同在」)，和享受基督的豐滿(「我一切所有的」)，就是祂所要給人的賞賜(「都是你的」)呢？

鑰節：「因為我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失而復得的。他們就快樂起來。」【路十五 14】

提要：路加福音十五章的三個比喻，羊失去，錢失去，兒子失去，你們曾想過沒有？這三個失去，是誰失去呢？我們都是想那隻迷失的羊是何等可憐，也許蹣跚著荒山亂石，也許走到荆棘路途裏。我們卻忘了失羊的是牧人，受損的是牧人，是那牧人可憐阿。我們都是想失去的一元，不知落到那裏去了，卻忘了失去一元的是那婦人，受虧的是那婦人阿。講到末了一個比方，都是想到浪子如何苦，如何流離失所，如何連豆莢充飢都得不著。想到這個浪子回頭，他的福氣是何等的大，就為著他快樂。但是，失一子的是誰呢？不是兒子，乃是父親。是父親苦，是父親受虧損，是父親枉費了心血，白算了許多教育費。所以父親說，我這個兒子是失而又得的，他們就快樂起來。我們曾否想到，我們若是有一次的回頭，有一次的順服，會叫神的心快樂呢？福音的最高點，不是給我們看見，罪人得著甚麼，乃是給我們看見神得著甚麼。你看錢是你花了，受損失的卻是神。我們應當將自己完全歸於神。我們所給神的有多少呢？你不要以為冷淡一點不要緊；就是你這一點的冷淡，你要知道是神受了損失。你不要以為愛一下世界，與世界調和一下不要緊；你要知道這與神有多大的關係，這是叫神受損失的。你每次到神面前來，再一次將自己獻給神；你再一次肯放下自己，叫神有所得著，你就叫神的心有所樂了。

不是我個人的小得失算得甚麼；能算得甚麼的，是神應當有所得著。當我每次想我揀選一條道路，順服神一下，竟然能叫神的心快樂，叫神有所得著，是何等的好呢。神能創造宇宙，神能加增東西與人，惟神對於一個人的心，有失去的可能！神沒法勉強一個人的心！我想像神這樣大，像神這樣無所不能，無所不有，像神這樣一位造化的主，竟然要從一個像微蟲、像塵土的我有所得著，這是何等的快樂呢！祂說：「我們理當歡喜快樂！」就是這樣一個浪子回頭，竟然叫神快樂。包容宇宙的神，只因你一點的順服，要有所喜樂。奉獻，不是勉強你，委屈你，乃是使你進入神的快樂，叫神因你快樂，這是何等的希奇呢！但願我們今天都進入神的快樂，都給神一點快樂。——倪柝聲《十二籃》

【主，我要回家】

- 一 誰在流蕩遠離天父？為何不回家？活在罪中，終日痛苦，何不回家？
(副) 回家罷！回家罷！不要再流蕩！慈愛天父等你回家，整天在巴望！
- 二 我已流蕩，遠離天父，現在要回家；走過好長罪惡道路，主，我要回家。
(副) 要回家！要回家！不願再流蕩！現在我要回到父家，永住父身旁！
- 三 多年浪費寶貴歲月，現在要回家；今天懊悔，流淚、悲切，主，我要回家。
- 四 流蕩、犯罪，我已疲乏，現在要回家；投靠你愛，相信你話，主，我要回家。
- 五 我魂衰殘，我心悲傷，現在要回家；加我力量，復我盼望，主，我要回家。

這首詩歌(《聖徒詩歌》630首；《選本詩歌》39首)說出路加福音第十五章小兒子回家的心路歷程。本詩的作詞和作曲者是寇伯克(William J. Kirkpatrick, 1838-1921)。他在音樂的環境中長大，父親是音樂老師，他能彈奏多種樂器，他常用小提琴在教會與風琴伴奏，他也從名師學和聲和作曲。1878年他決心放下傢俱廠工作而專心寫作，教風琴、鋼琴及和聲學，編印一百多種福音詩歌集。

默想：小兒子曾使父親傷心，大兒子又不體貼父親的心，而我們是否讓天父的心快樂嗎？

禱告：父神啊，今早重讀浪子的故事，默想我的一生，崎嶇震撼，不知有多少次遠離你，多少次不理你，但你從不放棄我，仍耐心等待我的回轉。父啊，求你藉著環境遭遇來提醒我回頭，好使你的愛火重燃我與你的親密關係。

主題：把握今生預備將來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六章 1~18 節可以分成二個段落。第一段是十六章 1 節到 13 節止，主要是主耶穌教導祂的門徒說的話。主所講的這個比喻是路加福音中特有的比喻。說到有一位財主的管家，由於不忠於職守，要被財主辭職。然而這個不義的管家卻趁機為自己的將來打算，擅自修改主人的帳目，以減低債務人的負擔轉而討好欠主人錢的人。結果是主人誇獎管家做事聰明。這個比喻中要我們學習的，不是他做事的手段和狡猾欺詐的行為，乃是他的遠見和聰明。他懂得使用不義的錢財，去行事幫助人，為未來而預備的聰明。緊接下來，主繼續勸勉門徒，在小事上忠心，在大事也忠心，並且不能事奉神又事奉瑪門。第二段從 14 節開始一直到結束，是主對法利賽人所說的教訓。利賽人因貪愛錢財，所以聽見主的教訓就取笑嗤笑祂。因此接下去祂講，人人要努力進神的國，不可放縱肉體的情慾(休妻另娶)。

重點：本段有關主的教導可分為四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聰明的管家	1~9 節	人生有限，作神管家，精明投資永恆。我們是否善用今生一切資源，完全為主得人呢？
小事上忠心	10~12 節	忠心為主理財，做好每一件「小事」。我們是否為神而活，在錢財使用/傳福音/照顧弟兄姊妹上忠心呢？
專一的事奉	13	以神為主，錢是我們的奴僕；以財為主，我們便是奴隸，沒有人能一腳踏兩船！我們在「事奉神、運用瑪門」或「事奉瑪門，利用神」上，會做那一個抉擇呢？
努力進神國	14~18 節	貪求肉體的享受(貪愛錢財)和放縱肉體的情慾(休妻另娶)，不能進神的國。我們是否努力追求，得著神國的獎賞呢？

鑰節：「我又告訴你們：要藉著那不義的錢財，結交朋友。到了錢財無用的時候，他們可以接你們到永存的帳幕裏去。」【路十六 9】

提要：這個不義管家比喻的乃是教導我們要善用錢財。首先我們要問金錢是否取代了神在我們生命中的地位嗎？那我們如何分辨自己究竟是不是金錢的奴隸呢：（1）我們是否經常為金錢擔憂？（2）我們是否為了有更多金錢而放棄做我們應該做或喜歡做的事情呢？（3）我們是否經常為我們所擁有的錢財而發愁？（4）我們是否很不願意把錢施捨出去？金錢本身其實是中性的，但我們的心若是向著它，它就會霸佔我們的心，成了我們的可怕的主人，叫我們在不知不覺中受它的支配、奴役，其結果就是遠離了神，而且忽略了別人。金錢又是一個刻薄的主人，它雖能夠給人過著奢華、舒適、安逸的生活，但也能敗壞人，使人肆意地放縱自己。更何況任何數目的金錢都不能給我們健康、平安、喜樂；在屬靈事上，更沒有一件是可以用錢買到的。金錢也是一個靠不住的主人，因為人到了臨終那一刻，它就毫無用處了。所以在有生之年，我們要為主善用錢財，結交許多的朋友，就是為基督贏取靈魂，這樣那些曾受到我們幫助的這些人，將來在永恆會感激地來迎接我們。讓我們把握現在，投資永恆，將我們所有的一切資源變成將來的朋友吧！否則小心到了「錢財無用的時候」，在永恆裏將舉目無親！

【理財之法】

- ❖ 在十八世紀人類歷史中，約翰衛斯理(John Wesley, 1703-1791)扮演了極重要的角色。英國的命運因他而改變，世界歷史也因他而改寫。他為了主而過簡樸生活，一生不為自己積蓄錢財，死時名下只留下 10 英鎊及一支湯匙，而其餘的一切都濟助了窮人。他的理財之法——「盡你所能的去賺，盡你所能的去存，盡你所能的去給。Make all you can, Save all you can, Give all you can。」

默想：錢是一個最好的僕人，却是一個最惡的主人。把握現在，投資永恆吧！

禱告：主啊，我們願在你的家中，無論大事小事都忠心服事你。

主題：財主與拉撒路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六章 14 節提到「法利賽人是貪愛錢財的，他們聽見這一切話，就嗤笑耶穌。」對於他們的嗤笑，主就對他們說了財主和拉撒路的故事，警告他們若因貪財而棄絕救主的福音，結果將與財主同樣的慘悲。主所講的眾多比喻中，從未為其中人物取名；而在 19~31 節中，這裏不但提到拉撒路，且提到亞伯拉罕、摩西等真實的人物，故這一段話並不是一個虛構的比喻，而是一個真實發生的事。這一個財主身穿高貴衣服，天天奢華宴樂，而乞丐拉撒路渾身是病在財主門口，要撿財主剩下的零碎充飢。後來拉撒路死了，被天使帶去放在亞伯拉罕的懷裡。財主也死了，並埋葬了，但卻在陰間受苦。24~31 節是財主與亞伯拉罕的對話。財主請求亞伯拉罕叫拉撒路帶點水給他涼涼舌頭。亞伯拉罕要財主回想過去的日子，並表明永恆的結局已定，他痛苦的情況無法逆轉。這時，他想起家中尚有五位兄弟，於是希望亞伯拉罕派拉撒路去勸告他們，免得也來這痛苦的地方。財主認為如果有死裡復活者去勸告，他的兄弟必定悔改。然而，亞伯拉罕說，如果人不聽從聖經摩西和先知的話，就算有一個人從死裏復活，他們仍然不會聽勸。

重點：本段不易分段，但請仔細注意對比兩人生前的生活方式和永恆歸宿的區別：

對比	經節	財主	拉撒路
生前的情況	19~21 節	穿著紫色袍和細麻布衣服，天天奢華宴樂。	渾身生瘡，要得桌上掉下來的零碎充饑。
死後的遭遇	22~23 節	被埋葬了，在陰間受痛苦。	被天使帶去，在亞伯拉罕的懷裏享福。
陰間的結局	24~31 節	在陰間裏極其痛苦，不能到享福的這邊來。	在樂園裏得安慰，不能到受痛苦的那邊去。
鑰意	19~31 節	下陰間非因有錢、生前享福，乃因不信神的話，沒有敬神愛人，只顧今生，忘了來世。	到樂園非因貧窮、無助而多病，乃因信而得神幫助。「拉撒路」的原文字義是『神的幫助』。
應用	19~31 節	但願他的呼聲，能打動我們的心弦。讓我們接受負擔向自己的家人、親友傳福音吧！	人在地上存甚麼態度生活，決定了將來在神面前將受甚麼樣的審判。讓我們天天尊重聽從神的話吧！

鑰節：「他在陰間受痛苦，舉目遠遠的望見亞伯拉罕，又望見拉撒路在他懷裏，」【路十六 23】

提要：主耶穌親自將人死後的光景和去處公佈出來：

- (一)人死後的情形——人死後身體埋葬了，但不是有如燈滅而一了百了，因為人死後的靈魂仍存在，且有感覺，有記憶，有感情。可惜財主生前只看見自己，卻沒看見永恆的神；只為自己的宴樂，卻沒有顧到貧苦的人。因此他死後就是他的靈魂受苦的開始。這提醒我們：人今生的抉擇，決定我們將來生命的景況。所以我們要好好把握今生，愛神、愛人，將來可以坦然快樂的面對神。
- (二)人死後的去處——陰間與樂園之間有分隔。財主生前在愛神、愛人上有許多的機會，神就在他的四圍，拉撒路就放在他的門口，他卻只顧眼現的享受，忽略了對神的敬畏和對人的關懷，因而視而不見、聽而不聞。等他到了陰間，看見亞伯拉罕和拉撒路後，是越看越後悔。但機會已失，再也無法改變靈魂的歸宿，因為永恆的命運已定，他不能享福因陰間與樂園之間有深淵限定；而且他在火焰裏，甚至連冷水以涼舌頭也不可。這時，他想起父家中尚有五位兄弟未得救，於是他期盼拉撒路能被差遣去傳福音給他們。這可能是他第一次關懷別人，可惜於事無補，也為時太晚。但願他在陰間所發出的呼籲能成為我們傳福音的使命。所以我們應當把握機會，殷勤地向自己的家人、親友傳福音，免得發現他們在陰間深淵的那邊受痛苦就太遲了。

【出賣天上的座位】

- ❖ 有一次，普魯士腓得力大帝在克利富斯官大開宴會。法國的無神論大哲學家福爾泰爾（Voltaire）亦應邀赴席。會中大家談論天國的地位問題。腓得力大帝說：「名錄於天，那是何等美好的事！」福爾泰爾卻以驕傲的態度，輕蔑的口吻說：『只要有人給我一枚普魯士小錢，我願意出賣我在天上的座位。』席中有一議員，是位虔誠的基督徒，立刻起來回答他說：『親愛的先生，在我們這裏有一條法律，有誰出賣東西，必須拿出證據，證明那東西是他的。現在你能證明你有天上的座位嗎？』福爾泰爾無法證明他有天上的座位，無辭以對。

默想：趁親人在世，努力傳福音罷！

禱告：主啊，我們願把握機會向人傳福音，領人歸向你。

主題：基督徒生活的要訣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七章 1~10 節記載關於主所教導的四個主題：(1) 絆跌人，(2) 赦免人，(3) 運用信心，和(4) 服事的態度。1~4 節主勸勉門徒不要絆倒人，因為絆倒人是一件很嚴重的事；而對得罪自己的弟兄，要勸戒並多次饒恕他。接著在 5~6 節，我們讀到使徒們求主加增他們的信心。主的回答顯示，信心的問題本不在大小，乃在於運用，因為信心雖微小如芥菜種，亦能拔樹移山。然後在 7~10 節，祂用一個比喻教導主的僕人所應有的謙卑態度。僕人應完全為著主的享受，而且認識自己是無用的僕人，所作的只是分內之事，一無可誇。最後，10~19 節記載主耶穌在撒瑪利亞潔淨十個癩瘋病人。主往耶路撒冷，途經撒瑪利亞和加利利，進入一個村莊。有十個長大癩瘋的人迎著祂的面而來，遠遠站著，並且高聲呼叫並期望祂可憐他們。祂要他們去把身體給祭司察看，而他們去的時候就潔淨了。然而十個人都得了醫治，只有一個撒瑪利亞人回來歸榮耀給神並感謝祂。主告訴那撒瑪利亞人說，『你的信救了你了。』。他不單是身體得了醫治，並且得著了賜恩的主。

重點：本段主所教導的強調基督徒生活的四個要訣：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要謹慎和寬恕	1~4 節	絆倒人有過了，饒恕人卻可以蒙福！人的包涵是有限度的，但主裏的寬容是無限度的！
要憑信心行事	5~6 節	雖微小如芥菜種，亦能拔樹移山。求主加增我們的信心！
要忠心盡本分	7~10 節	忠心事奉是分內之事，一無可誇。只因愛祂，我們願永遠服事祂！
要知恩也感恩	11~19 節	回來感恩，表明願再靠主過信心生活。但願你我不是那九個忘恩的人。每天向主感恩是須要培養的！

鑰節：「耶穌說：『潔淨了的不是十個人嗎？那九個在哪裏呢？除了這外族人，再沒有別人回來歸榮耀與神嗎？』」【路十七 17-18】

提要：這十個長大癩瘋的人「同心」來到主面前，並且「同聲」高喊，求主醫治。然而主並未用手去觸摸他們，只是吩咐他們去把身體給祭司察看。何等奇妙！當他們十個人同時憑著信心而順服「同去」的時候，聖經接下來記載「他們去的時候就潔淨了。」(14 節) 如果他們等待，要看見他們的肉潔淨了，然後再去，那他們決不會得到醫治。顯然的，「信心和順服」永遠是經歷神醫治大能的前提。

這十個人都已痊癒，但只有一個撒瑪利亞人回來向主感恩。這一段事跡，引起了主很大的嘆息。得潔淨的不是十個人嗎？那九個在那裏呢？雖然這九個人的身體的得醫治是件好事，可惜他們只顧得著「主的醫治」，卻忘了那「醫治的主」，因而失去得著生命的拯救。這惟一回來的一個，寶貴主自己，所以在得醫之後，帶著感恩與愛來尋求主自己，因而得著主豐盛的救恩。今天主仍問我們這個問題，「那九個在那裏呢？」哦！祂是何等盼望所有得祂醫治、蒙祂恩典的人，都能回到祂面前，記念祂、感謝祂、讚美祂！

【世人多祈求少感謝】

- ❖ 傳說神從天上差兩個天使到地上來，一個天使的袋子要裝世人的祈求上去，另一個天使的袋子要裝世人的感謝。兩個天使遊行地上一周，回去時都感困難。收祈求的天使，袋子裝了一袋三袋，背不上去；收感謝的天使袋子是空空的，僅有三個感謝。他們很詫異的對問說：『世人為甚要這樣多祈求，卻很少感謝呢？』

默想：基督徒生活中最常見的毛病，就是蒙恩而不知感恩。

禱告：主啊！教導我們能回應你全備的的恩典，常存感恩讚美的心。

主題：神的國與主再來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七章 1~10 節記載主教導有關神的國與人子的再來。首先，法利賽人問神的國何時到，主回答說，神國是眼不能見的，因為神國在人裡面。接著，祂又對門徒說，人無法看見人子的日子，因此不要受人的迷惑說基督在那裏。主的再臨好像閃電，從天這邊閃到天那邊，以致所有人都知道祂來的日子到了。主耶穌再次告訴門徒，在任何這些事發生之先，祂要受許多苦，又被那世代棄絕。祂也藉著提出挪亞的日子及羅得的日子所發生之事例，警告人子降臨的日子是突然來到，而祂要審判那些反對祂的人。最後，主勉勵他們要成為被提的得勝者。因為當主降臨時，祂要分別誰是得勝者，而人是否追求靈命的長進和服事主的動機和態度，將是祂『取去一個，撇下一個』的根據。所以不可留戀世俗，像羅得妻子貪愛世界，她回頭一看，變成了一根鹽柱(創十九 17, 26)；而凡喪掉魂生命的人，在主再來時必得著獎賞。

重點：本段包含了有關神的國與主再來：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神的國	20~21 節	那裏有人尊主為大，讓祂作王，那裏就是神的國。神的國實際上就是主自己，讓主在我們心中作王罷！
人子的降臨	22~37 節	主知道誰在床上、推磨、在田裏，『取去一個，撇下一個』絕非偶然。渴慕主的再來，不可留戀世俗！

鑰節：「我對你們說，當那一夜，兩個人在一個床上，要取去一個，撇下一個。兩個女人一同推磨，要取去一個，撇下一個。兩個人在田裏，要取去一個，撇下一個。」【路十七 34~36】

提要：如果我沒有弄錯，這是新約聖經裡一段敘述我們對被提呼召的反應。在那時刻，我們將要發現我們心裡的真實財寶是放在哪裡。如果主耶穌自己是我們的至寶，那我們必不用回頭向後看。哦！多少時候，我們愛慕神的恩賜，過於愛慕那賜恩者。讓我再說一句，我們甚至會愛慕神的工作，過於愛慕神自己。但「當那日，人在房上，器具在屋裡，不要下來拿；」（路十七 31 節）舉例來說，我正在忙著寫，並有聲音說：「你上來」，但我的反應卻是：「那我寫的書怎麼辦呢？」這樣一來，我好像是在「房上」，卻下去關心我所寫的那本書——這項似乎是寶貴的工作，就好比一個釘著的木樁，把我牢系在地上了。這豈不是一個可怕的可能嗎？這個問題重的關鍵乃是：到底我的心在哪裡呢？——倪柝聲《曠野的筵席》

【儆醒/預備】

- ❖ 有兩位伐木工人，甲君整天勞苦工作，除了中午用餐稍息沒有沒有一刻休息，乙君一天中休息了好幾次，午餐後小睡了片刻，再工作，黃昏的時候甲看到乙所砍伐得的木材比他更多非常難過，他說：「我真不明白，每一次我轉頭你總是坐下來，為何你比我收穫更多呢？」乙回答說：「你有沒有注意到？當我坐下來我總是磨利伐木的斧頭。」。願意我們我們在得救之後不浪費餘生，要好好追求靈命的長進，警醒為主生活，以致隨時預備可以迎見我們的主。

默想：得勝者的被提不是偶然的，毋忘預備！

禱告：主啊，願你今日在我們心中作王，那日我們被提，在神的國中，享受與你的同在。

主題：常常禱告，不必灰心！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八章 1~14 節記錄了主說的兩個禱告的比喻——頭一個比喻是對門徒說的，後一個比喻是對那些自義的法利賽人說的。1~8 節，主先用審判官和寡婦的比喻教導我們要常常禱告，不可灰心。城裡的審判官既不怕神，也不顧念人。當寡婦來求他申冤時，他先不准，後來因為不能忍受寡婦的煩擾與纏磨，就替寡婦申冤了。接著 9~14 節，主指出法利賽人禱告的錯誤，因他禱告的內容是自以為義、定罪別人、向神誇自己的善功；主悅納稅吏的禱告，因他在禱告中，承認自己是個罪人、捶胸為罪憂傷，而求神恩待憐憫。然後 15~17 節記載了有人抱著自己的嬰孩來見主耶穌，門徒阻止責備這些人，但主卻接納小孩子，並說明要承受神國必須像小孩子。

重點：本段可分為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寡婦恒切的禱告	1~8 節	禱告要恆切，不可灰心。我們是否無助受欺嗎？勝過灰心，勇敢來伸冤罷！
法利賽人和稅吏的禱告	9~14 節	兩人都在禱告，一個自義，另一個懇求。我們是否坦誠到神面前來嗎？謙卑求祂開恩罷！
父親求祝福的禱告	15~17 節	讓小孩子到主這裏來。我們如何作好父母？將孩子帶到主面前得祝福，常為兒女多禱告罷！

鑰節：「耶穌設一個比喻，是要人常常禱告，不可灰心。」【路十八1】

提要：主耶穌是以這位恒切祈求的寡婦來教導我們禱告蒙垂聽的兩個秘訣：

- 「常常禱告」。這一個比喻提示我們要『常常禱告』的理由：(1)『對頭』兇惡——『撒但』的原文字義就是『對頭』魔鬼撒但不單與神作對；(2)自己無依無靠且無助——我們活在不義世界，常被仇敵逼迫得過無奈的日子；(3)神是慈愛、公義、滿了憐憫的——連這一個不懼怕神也不尊重人的法官肯為她伸冤，更何況祂豈能不垂聽我們的禱告呢？也許有人會問，我們怎麼可能「常常」禱告呢？「常常」禱告，就是「繼續不斷」的禱告(帖前五 17)。「常常禱告」的秘訣，乃是將每一天生活中的每一個細節和禱告調在一起，可以一面作事，一面與神交通。基督徒不是要問什麼時候禱告？什麼地方禱告？為什麼禱告？基督徒應該是生活在禱告之中，禱告應該是我們生命的全部。但願神的兒女，不斷的到神施恩座前得憐恤，蒙恩惠，得主隨時的幫助罷(來四 16)！
- 「不可灰心」。灰心是禱告的最大致命傷，因為灰心生失望，失望生不信，不信生失敗，以致失去了禱告的勇氣。所以禱告時要仰望主，千萬不要看環境、看自己，否則會灰心喪志。神垂聽我們的禱告，不一定按照我們所指定的時候答應我們，但祂的答應若有耽延，也是為著我們的益處(彼前一 6~7)。因此在等候神的答應事上，我們要抓牢神的應許，不灰心，繼續禱告。這也正是寡婦的態度，單純相信、迫切尋求、恒切仰望、忍耐到底就必得著。也許有人會問：「我們禱告，應該到甚麼時候為止呢？難道不能把事情交在神手中，而停止禱告麼？」只有一個答覆：禱告到你已經得著你所求的，或者到你心中已有確實的把握——相信神必為你成就的時候為止。但願我們不敢隨意停止禱告，除非答應已經來到了，或者已經有把握了。

【武器展覽】

- ❖ 有故事說，撒但的國中開了一次武器展覽會，想通過這次展覽會來總結經驗，評比最先進武器，更有力的打擊基督徒。撒但所用的武器有「引誘」，「逼迫」，「宴樂」，「女色」，「貪婪」等等。每樣武器各有長短，效果不一，經過證比，最佳武器是「灰心」。講解員說：「每逢戰爭發生，只要利用「灰心」這件精良的武器，必使人頹靡沮喪，心灰意冷，然後自暴自棄，不求長進，終於乖乖作了俘虜。」眾鬼聽了，無不欽佩；信徒聽了，當要剛強！

默想：向父神禱告罷，否則我們屬靈的光景，要比無助的寡婦更淒涼更貧窮！

禱告：主啊！使禱告成為我們生活中的必須。

主題：你要我為你作甚麼？

內容：路加在十八章 18~30 節記錄了主耶穌和少年的官一段對話。有一個富有的少年官來問主耶穌：「良善的夫子，我該作甚麼事，纔可以承受永生？」主就問他「你為甚麼稱我是良善的？」主立刻提出十誡裏面的最後六項關於人與人之間關係的誡命，而他自稱自己從小都遵守了。主要他變賣一切所有的分給窮人，並要來跟從祂。他聽見這一切後，就甚憂愁，因為他很富足。主耶穌看見他，就以「駱駝穿過針眼」形容有錢人難以進入神的國。有人就感歎說，「這樣誰能得救呢？」主回答說，「在人所不能的事，在神卻能。」。接著，彼得提出門徒已撇下自己所有的來跟從祂；主回答說，人為神的國撇下一些，在今世要得百倍，並得到永生。31~34 節是主第四次預言祂將受難（前三次見九 44，十一 30，十三 32），但門徒卻無法瞭解祂說這些話的意義。然後 35~43 節記載了主耶穌醫治討飯的瞎子。主耶穌將近耶利哥城之時，一個坐在路旁討飯的瞎子，聽見主的經過，就大聲呼救。當人責備他，不許他作聲時，他卻越發喊叫。結果主站住，吩咐把他領過來並醫治了他，他就跟隨主，一路歸榮耀與神。

第 31 節說，「耶穌帶著十二個門徒，對他們說，看哪，我們上耶路撒冷去。」從 31 節到 33 節，路加就按著這個程序來記載：

主奇妙的豫知	豫言應驗的過程
我們上耶路撒冷去(31 節)	主上耶路撒冷的旅程是從十八 35 節開始，一直繼續到十九 46。
人子將要被交給外邦人(32 節上)	主被賣與被交的記載是從十九 47 節開始，一直到廿三 1。
他們要戲弄祂、凌辱祂(32 節下)	主遭受凌辱是被描述在廿三 2~32。
殺害祂(33 節上)	主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的記載是在廿三 33~56。
第三日祂要復活(33 節下)	主從死裏復活、顯現並升天的記載是在廿四 1~53。

重點：本段可分為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少年官	18~30 節	擁有權勢、財富，但還缺少一件！我們是否願付一切代價來認識祂、得著祂？
主預言受難	31~34 節	主的道路是忍受十字架的苦難，帶進復活的榮耀(來十二 2)！我們是否也是這樣跟隨祂的腳蹤？
醫治瞎眼乞丐	35~43 節	蒙恩前，放膽陳明需要；蒙恩後，全力跟隨基督！我們到主面前是否肯求、肯信、肯跟從？

鑰節：「耶穌站住，吩咐把他領過來；到了眼前，就問他說：『你要我為你作甚麼？』他說：『主阿，我要能看見。』」【路十八 40~41】

提要：這個可憐的瞎眼乞丐，完全無助地在路旁討飯。當他聽到主經過時，就大聲向祂求助，然而竟然有人禁止他，剝奪他蒙恩的權利。可是眾人的責備只有使他更加死命地呼喊，「大衛的子孫耶穌阿，可憐我吧！」。聖經告訴我們的主耶穌卻為祂站住。達秘曾為這句話作如下的評論：『約書亞曾經命令日頭停在空中，但在這裏，這一位日、月和諸天的主，竟然應一個瞎眼乞丐的請求而站住。』主為什麼為這一位微不足道的瞎子而站住呢？因為祂是憐憫人的主，凡到祂面前來的人，祂都不拒絕。主看見他的痛苦，也聽見他的呼求，因而觸動了祂的慈心。於是主吩咐人把他領過來，問他說「你要我為你作甚麼？」瞎子雖未看見祂，但是『聽見』祂的聲音，就即刻向主祈求，他「要能看見」。結果如何？主醫治了他，不但如此，他還跟隨主，歸榮耀與神。從這這個戲劇化的故事中，我們可以學到這個瞎子蒙恩的原因：

- (一) 抓住機會，扭轉困局——我們能像這瞎子，抓緊千載難逢機會、抓住惟一希望，來求告主嗎？
- (二) 不顧攔阻，堅持求告——我們能像這瞎子，不肯放棄的拼命呼喊嗎？應當不顧一切的艱難和攔阻，迫切肯求，才會蒙恩。
- (三) 知道所要，直言要求——我們能像這瞎子，知道我們要的是什麼嗎？只要我們肯求、肯信必蒙救助！

〔背景註解〕

- ❖ 這個瞎子得醫治的神蹟，三個福音書的敘述都有些不同，好像互相矛盾，其實若我們能全面了解，當時發生的所有經過，每位作者所要強調和省略的部份，我們將發現，三個敘述是相互符合的。『耶利哥』乃是被咒詛之地(參書六 26)，距離耶路撒冷約有十五哩。《馬太福音》裏記載了兩個瞎子(參太廿 30)，而此處僅記載一個瞎子；大概是其中之一的巴底買(參可十 46)態度比較積極，開口喊叫的就是他。《馬太福音》和《馬可福音》記載此事是發生在『出耶利哥的時候』(參太廿 29；可十 46)。路加則清楚指明，這裏的瞎子得醫治是在耶穌將近耶利哥城時發生的。這是怎麼回事？我們必須瞭解耶利哥城的背景，才能明白其間有出入的原因。耶利哥在當時有新、舊二城，新城是大希律王所建，兩城之間有一條道路相通。馬太和馬可是記載耶穌出舊城之時，而路加是記載耶穌進新城之時，所以兩者並沒有矛盾。

默想：人攔阻瞎子，主卻站住。主也一樣會為我們站住，問我們，「你要我為你做甚麼？」

禱告：主啊，求你幫助我們，使我們的禱告具體、情詞迫切、充滿信心。

主題：奇妙的大改變！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九章 1~10 節記載撒該的得救。撒該是稅吏長，有權柄、有地位，又是財主。當主耶穌進耶利哥的時候，他要看看祂，只因人多，身量又矮小，就爬上桑樹。主走近的時候，抬頭一看撒該，便對他說：「撒該，快下來！今天我必住在你家裏。」他下來了，滿心歡喜地接待主耶穌。接著，救恩改變了撒該的生命。他告訴救主，他要把財產的一半分給窮人，並以四倍歸還被訛詐的人。主耶穌宣告救恩到了這家。然後，祂解釋這整件事：「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這個例子也說明了路加福音十八章 27 節的真理：「在人所不能的事，在神卻能。」那個少年財主憂憂愁愁的走了(十八 23)，乃是證明「在人不能」；這個財主撒該能夠勝過財物的羈絆，乃是證明「在神卻能」。在這之後，11~27 節主用十個僕人與交銀的比喻教導我們要作忠心的僕人。主將近耶路撒冷的時候，許多跟隨祂的人以為神的國快要顯出來。祂以這個比喻糾正他們錯誤的想法。在這個比喻裏，主人交一錠銀子給十個僕人，要僕人們做生意等他回來。主人回來算帳的時候，為主賺進銀子的僕人得著主人的稱許和賞賜。然而，有一個人把銀子包存起來，遭到主人的責備並將他的銀子交給良善的僕人。然後，主人說到賞罰的原則：凡有的，還要加給他，沒有的，連他所有的也要奪過來；而不要主人作他們王的，要被殺了。

重點：路加福音第十九章記載了主耶穌的五重職任：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救主	1~10 節	尋找拯救失喪的人！看看自己、環境，覺得「沒有明天」，看看主耶穌，經歷奇妙的大改變吧！
主人	11~27 節	獎賞忠心的僕人！問題不在有多少，而在肯不肯有屬靈的投資吧！
君王	28~40 節	榮耀的王騎驢進聖城！迎見祂，經歷祂所帶來的平安、醫治、安慰和釋放吧！
祭司	41~46 節	為聖城哀哭和潔淨聖殿！讓祂在我們心中(殿)作王，清理裏面一切的污穢、摻雜、罪惡吧！
先知	47~48 節	天天在殿裏教訓人！恢復我們的心，天天聽到主的教訓吧！

鑰節：「耶穌說：『今天救恩到了這家，因為他也是亞伯拉罕的子孫。』【路十九 9】

提要：這裏講到一個人，名叫撒該。他一夜之間全然改變，他本來視財如命，竟肯把自己的金錢，分一半給窮人。本來是人見人怕，卻變得人見人愛。為甚麼撒該會有這麼大的改變？因為他尋找到了神，神也找到了他。

雖然撒該這個人擁有一切，他卻是一無所有。日復一日，年復一年，他除了累積財富以外，永遠擺脫不了「罪人」這個標籤。他的人生不可能有多大的改變，也不會變得受人歡迎。他得到了大量的財富，但卻沒有朋友，無法與別人分享自己的喜與憂。他的財富為他帶來社會地位，卻不能得到別人的尊重。他的財富可以帶給他享受，但他內心的世界，卻充滿了自卑、孤單、寂寞和痛苦。所以，心靈很空虛的他很想看看主耶穌，盼望主耶穌接納他，使他脫離困境。

撒該常常聽到有關主耶穌拯救罪人的傳聞。因此這天，好奇心驅使他不顧一切擠入人群想看主耶穌，無奈身材矮小，眾人知道是撒該更是不讓他擠向前去，所以無法看見耶穌。這時他顧不了自己的身份，最後竟跑到前頭爬上桑樹，遠遠看耶穌。然而叫他驚訝的是，當主耶穌經過到樹下的時候，竟然停下來，抬起頭，看著撒該，對他說話。更令他不敢相信的是，人類的救主竟然要住到他這個罪人的家裏。這些舉動完全超乎撒該想像，竟有人接納一個「罪人」的稅吏。其實，主耶穌完全知道撒該的心事，祂入城最大的目的就是為了拯救撒該，主已看透他的虛空，主知道他是有心尋求的人。

因著主的愛和憐憫，撒該立刻回應主的呼召，他「急忙下來」「歡歡喜喜地接待耶穌」。撒該不僅將主耶穌接到他的家裡，最後也接到他的心裡了。撒該的悔改是徹底的、有行動的，他以四倍償還給曾經被他欺騙過的人，又將一半的家產捐出來幫助窮人。他完全放棄以往的生活，照聖經的話盡心、盡性、盡力來愛神。他整個人一百八十度地改變了，不但悔改，而且充滿了愛心。以前「刮」錢，現在送錢；以前騙錢，現在賠錢，完全改變了！因為他的改變，所以主耶穌說「今天救恩到了這家」。

【奇妙的大改變】

- (一) 我生命有何等奇妙的大改變，自基督來住在我心；神榮耀的光輝，照耀在我魂間，自基督來住在我心。
 - (副) 基督來住在我心，自基督來住在我心；喜樂潮溢我魂，如海濤之滾滾，自基督來住在我心。
 - (二) 我罪惡的捆綁，從裡外全脫落，自基督來住在我心；我肉體的情慾，也不能再迷惑，自基督來住在我心。
 - (三) 這世界的福樂，既變色，又失味，自基督來住在我心；我今生的憂慮，也不能再纏累，自基督來住在我心。
 - (四) 我流蕩已止息，不再感人生空，自基督來住在我心；主甜美的安息，時滿足我情衷，自基督來住在我心。
 - (五) 往日事都已過，永不再戀舊途，自基督來住在我心；那有福的盼望，吸引我奔義路，自基督來住在我心。
- ❖ 有一個不虔誠的少年人，他是學電機的，雖然他未曾聽過福音，確是莫名其妙的反對，每當有人到城裡面傳福音時，他就在同事中恣意誹謗，說許多嘲笑的話，有一次他去參加聚會，剛好講到人重生的經歷，聖靈感動了他剛硬的心；到末了，大家唱這一首詩歌，「自耶穌來住在我心，喜樂潮溢我魂，如海濤之滾滾，自基督來住在我心。」救恩的喜樂如潮水，在他裡面湧出來。第二天早晨，他極想把這一位榮耀的主告訴別人，於是找到了一塊空地，就站起來大聲述說他在昨晚剛認識的救主，同事們都非常驚奇，以為發狂，然而在他的臉上卻洋溢出救恩的大喜樂。

默想：以前自我、世界、瑪門(財主)作主，現在基督作主。我們得救後從那些捆綁中被釋放出來呢？

禱告：主啊，你能改變了撒該的生命，也必能改變我們。

主題：巴不得你知道！

內容：路加福音第十九章 29~48 節記錄了主耶穌連續兩天以「君王」、「祭司」、「先知」的身分進耶路撒冷。28~40 節記載第一天祂是以榮耀「君王」的身分，凱旋進耶路撒冷城。主耶穌在上耶路撒冷的途中，差遣門徒去領一匹驢駒，為祂進入耶路撒冷之用。祂進城時蒙受眾人的擁戴與稱頌。41~46 節記載祂第二天進城，是以「祭司」的身分為耶路撒冷哀哭並潔淨聖殿。快到耶路撒冷的時候，祂哀哭嘆息，因為耶路撒冷不知道眷顧祂的時候，而失去悔改得救的機會，以致將遭到毀滅。接著，祂再次潔淨聖殿，趕出做買賣的人，因為主說「我的殿必作禱告的殿」（賽五六 7 和耶七 11）。然後，47~48 節祂是以「先知」的身分，天天在殿裏教訓人。

重點：本段有四件事值得我們思想：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主騎驢進聖城	28~40 節	認識王的人擁戴、呼喚並讚美。當主要用我們時，我們的驢駒(一切)是否肯解開，讓主來使用呢？
主為聖城哀哭	41~44 節	祂的眼淚、悲嘆、預言是因人不知王眷顧的時候。我們是否讓主歡樂，而不是叫主悲嘆的人嗎？
主潔淨聖殿	45~46 節	人將王的殿變成賊窩。我們的心、我們的家、我們的教會是禱告的殿或是像賊窩呢？
人不同的反應	47~48 節	有人想要殺祂，也有人側耳聽祂。我們是否天天聽主的話呢？

鑰節：「耶穌快到耶路撒冷看見城，就為它哀哭，說：『巴不得你在這日子，知道關係你平安的事；無奈這事現在是隱藏的，叫你的眼看不出來。因為日子將到，你的仇敵必築起土壘，周圍圍繞你，四面困住你，並要掃滅你，和你裏頭的兒女，連一塊石頭也不留在石頭上；因你不知道眷顧你的時候。』」【路十九 41-44】

提要：路加述說第二天主耶穌接近耶路撒冷城時所發生的事。這裏有三件事值得我們深思：

- (一) 祂的眼淚（41 節）——祂不僅是流淚，而是悲泣到胸膛上下起伏。當祂為這城哭泣的時候，這城正豫表著人類對祂的態度，和人類的罪。祂看見這些就哭了。譚姆士曾說，「讓我們坐在基督跟前，直到學會祂眼淚的祕密，既看見城市和鄉村的罪惡和憂傷，便也為她們哀哭。」我們是否與主為我們的城而哭泣呢？
- (二) 祂的悲嘆（42 節）——這是祂悲嘆的禱告。祂的來到是神眷顧他們的時候，是關係他們平安的事，無奈他們看不見、不知道祂就是平安的源頭。因為他們棄絕了祂，而喪失了蒙恩的機會。拒絕救恩的來到就形同歡迎災禍的降臨。
- (三) 祂的預言（43~44 節）——祂嚴肅地預示他們要遭受神嚴厲的審判，不僅自己受虧損，而被環境困住、掃滅，連兒女也將受可怕的連累，甚至連聖殿也受可怕的毀壞。這全都是因為他們的無知與悖逆，至終自食惡果。祂的這些話在四十年之後應驗，羅馬人攻入耶路撒冷毀滅全城。主洞悉我們的過去、內心和前景。然而我們是否也頑梗令祂擔心我們的結局，使祂傷痛呢？

【你是誰？】

- ❖ 基督徒名作家 Nichalos Sparks 的「手扎情緣」，講一位老先生在療養院，向痴呆的老妻唸陳年日記。一頁頁相愛往事，直到晚上，老太太似記起舊日情義，二人擁抱。但不到幾分數鐘，老妻又忘情棄愛，形同陌路，尖叫質問「你是誰？」老先生能做的，是天天重複故事，喚醒她的記憶。這豈不是我們對主的寫照？恩主對我們是款款情深，而我們卻是迷迷懵懵？

默想：主耶穌的心腸，我們知道嗎？

禱告：主阿，但願我們能體會你的心腸，賜給我們一顆與你同哭的心，常常為罪人傷痛而禱告。

主題：對屬天權柄的挑戰

內容：路加福音第二十章是主耶穌第三天進耶路撒冷在聖殿所發生的事。1~8 節記錄了祭司長、文士、長老對主耶穌的權柄所提出的挑戰。當主耶穌在聖殿中，正在教訓百姓時，他們問祂說，「你仗著甚麼權柄作這些事？」祂反問他們，「約翰的浸禮是由何處來？」他們商議後，就拒絕回答祂，而祂也就不回答他們所提的問題。接著，9~20 節祂以凶惡園戶的比喻指責他們(9~19 節)。這個比喻指出，葡萄園的主人把葡萄園租給人就出國去了。他屢次打發僕人來收租，他們都被園戶責打、凌辱。最後，園主決定派自己的愛子去，但他們竟將他殺害。結果園主要前來除滅租葡萄園的人，把葡萄園另租給人。聽見比喻的人表達「這是萬不可的！」或直譯是「但願這事不發生！」。而祂引用了詩篇一一八篇 22 節：「匠人所棄的石頭，已作了房角的頭塊石頭。」並且又嚴厲的加上說明，「凡掉在那石頭上的，必要跌碎。那石頭掉在誰的身上，就要把誰砸得稀爛。」然後 15~17 節記載文士和祭司長看出主耶穌的話是指著他們，想要下手抓拿祂，於是打發奸細去窺探主耶穌，要抓祂的話柄。

重點：本段可分為二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質問人子的權柄	1~8 節	人不服主的權柄，必定向祂挑戰。真實的權柄乃是「從天上來的」，服在主的權柄下罷！
兇惡園戶的比喻	9~20 節	人可悲的結局，都因為跟主的關係錯誤。神仍有憐憫，何必一錯再錯，轉回罷！

鑰節：「有一天，耶穌在殿裏教訓百姓、講福音的時候，祭司長和文士並長老上前來問祂說：『你告訴我們，你仗著甚麼權柄作這些事，給你這權柄的是誰呢？』」【路二十 1~2】

提要：這件事的過程相當戲劇化。一群最有權勢的人：祭司長是屬靈的長官，文士是道德的長官，長老是人民的官長。他們意識到主耶穌的影響力，就質問主仗著甚麼權柄潔淨聖殿和在聖殿裏教訓人。這說明他們相信祂根本沒有權柄，因為祂即不是祭司，不是文士，也不是長老。主並沒有正面的回答那些人，只是反問他們一個問題，「約翰的浸是從天上來的，是從人間來的呢？」主耶穌的每一句話，都充滿智慧與權柄。他們商議怎樣回答。但他們不敢說「從天上來」，因為祂必問他們為甚麼不信施浸約翰呢？他們也不敢說「從人間來」，因為百姓都相信施浸約翰是先知。因此他們推說「不知道」。他們的「不知道」不是真的不知道，而是因為不信、不肯信、不願信；以致心裡剛硬。於是祂就說，「我也不告訴你們。」他們拒絕告訴祂是出於不誠實，而祂知道而『不告訴』則是誠實、必要的。他們拒絕施浸約翰的見證，自然也拒絕了主耶穌。他們的心既然是不正、不誠實，就不能盼望從主領受話語。然而主是何等樂意向人啓示(加一 15) 祂權柄的奧秘，因而使人放下自己的剛硬與頑梗，服在祂的權柄下，好進入神的國度裏。但我們的光景若是差到一個地步，叫祂無法啓示時——「我也不告訴你們」，那就可悲了！

【改變航道】

❖ 一個濃霧晚上，一艘海軍軍艦的船長看見在一段距離外，類似另一艘船的信號燈愈來愈接近。照該艘船當時的航道，兩艘船將會迎頭相撞。他立刻命令向正面駛來的船發出信號：「請你把航道西移十度。」從濃霧中傳來對方信號燈回覆：「請把你的航道東移十度。」艦長很憤慨，向對方再傳送第二個信號：「我是艦長，請把你的航道西移十度。」對方的信號燈也不猶疑回覆：「我是位三級水手鍾斯，把你的航道東移十度吧。」艦長惱火了，因為他的命令被忽視了。因此發出最後警告：「這是一艘戰艦，把你的航道西移十度！」艦長認為這次會引起對方害怕，沒想到對方也作出簡單回應：「這是一座燈塔，改變你的航道！」

當我們面對真理，也需要像這位艦長一樣，改變自己的航道。只要我們把研讀和實踐神的話語擺在首位，就會遇到這種情況，神的話語就是真理，不會改變，因此我們需要調整自己的生活去行在真理中。

默想：何等強烈的對比——祭司長和文士並長老是何等卑鄙且陰險；主是何等純潔、智慧且尊嚴。

禱告：主啊，我願服在你的權柄下，能有分於你的國。

主題：基督徒生活中的問題

內容：路加福音第二十章 27~47 節繼續說到祂如何勝過敵對者的連環詭計。20~26 節是主巧答納稅的問題。當奸細用「可否納稅給該撒(羅馬皇帝)」來試探祂時，祂以「該撒的物歸給該撒、神的物歸給神」回答，因此他們無法得到祂的話柄。接著，27~40 節是主論死人復活的問題。撒都該人認為沒有復活，因此他們虛構了一個故事以此來問祂，而問題的內容是一個嫁過七個兄弟的婦人復活後，應該是那個丈夫的妻子？首先祂以「這世界」的人和配得「那世界」的人來劃分復活前後的情景，並說，復活的人「也不娶，也不嫁」，和天使一樣。爲了證明復活的事，祂接下去引用埃及記三章 6 節，摩西引述神稱自己爲「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祂又說，「神原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有些人認爲主耶穌說的好，再也沒有人敢問祂什麼問題。接下去，41~44 節所記載的是祂問人怎麼說基督是大衛的子孫。關於主所提的問題，他們沒有回答，祂也沒有提出答案。答案盡在不言中，因爲主耶穌自己就是問題的答案。末了，45~47 節，主接著轉向門徒，警戒他們要防備文士，他們假冒爲善的行爲要受更重的刑罰。

重點：路加福音第二十章 27~47 節有四件生活中的問題值得我們深思：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納稅的問題	21~26 節	不是『該納不該納』，乃是要有所分別。我們有神形像，是『神的物』，一生有否歸神？
復活的問題	27~40 節	不是以『這世界』的眼光來想像復活，乃是要進入『那世界』，有分於從死裏復活。我們是否認識『那世界』的事和被算爲配得『那世界』的人？
基督的問題	41~44 節	基督是人生所有問題的答案。聖經是爲基督作見證(約五 39)，我們是否能讀出聖經裏面的基督？
宗教徒的問題	45~47 節	要防備文士愛慕虛榮和錢財，不要效法他們的假冒爲善。我們是否對宗教的世俗主義有防備？

鑰節：「耶穌說：『這樣，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神的物當歸給神。』」【路二十 25】

提要：祭司長和文士的陰險作爲，是借刀殺人之法，要讓主耶穌陷在自己話語的把柄中，所以打發奸細巧言盤問應否向羅馬皇帝納稅。這是一個別有用心的問題，如祂說應納，必遭猶太人的反對和棄絕；如說不應納，便會被指控叛國，被交給羅馬人審訊。祂如何回答他們不懷好意的問題呢？首先主耶穌看出他們的詭詐，要他們拿一個銀錢來給祂看。請注意祂身上沒有上稅的『銀錢』，而法利賽人身上卻帶著銀錢，表明他們正在該撒的權勢之下，卻又不肯甘心納稅。接下去，祂拿起錢幣說，「這像和這號是誰的？」他們立刻回答說，「是該撒的。」他們拿出來的「銀錢」，一面刻有羅馬皇帝該撒的肖像，錢幣的另一面刻著「最偉大君王」的號。於是祂說，「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神的物當歸給神。」這表明了屬神的物應該與屬人的物分別。主智慧的回答不但使他們的詭計落空，而且也成爲今日教會和信徒的處世原則。它不只應用在納稅與奉獻上，更可應用在你我永恆的歸屬及屬靈價值上。基督徒應對神忠心事奉，也應對政府盡上應有的義務。「該撒的物」有該撒的像和號，那麼「神的物」是什麼呢？摩根說：「我們每一個人都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在我們生命中都有主最偉大的君王的號爲印證，刻在我們身上。因此銀錢是該撒的，但你是神的。」親愛的，我們是都神所造的，原是有神的形像，更是主耶穌付了血價所買贖的。所以我們的生命和所有，理當歸給祂啊！

【名字簽在旨意下面】

- ❖ 有位信主的婦人，問一聖經的教師說，請你用一句話告訴我，你對奉獻的意義有何見解？那位教師隨即拿出一張白紙對她說，請把你的名字簽在這張空白紙的下面，並且讓神將他的旨意寫在上面。

默想：銀錢屬於該撒，而我們屬於神。讓世界擁有它的錢幣，但讓神擁有祂手所造的。

禱告：主啊！「我每靜念那十字架，並主如何在上受熬，我就不禁渾忘身家，鄙視從前所有倨傲。假若宇宙都歸我手，盡以奉主仍覺可羞；愛既如此奇妙深厚，當得我心，我命，所有。」（《聖徒詩歌》69 首）

主題：蒙悅納的奉獻

內容：路加福音第二十一章的頭四節記載主耶穌稱讚那奉獻兩個小錢的寡婦。當主耶穌觀看到財主和一個窮寡婦的奉獻時，就說窮寡婦投的比眾人多，因為她把一切養生的都投上了。帕克博士有一次說，「富人將多餘的金子給了神，神不屑一頭地隨手扔進無底坑去；但染血的銅錢，祂拿起來親吻，將它放進永恒的金庫中。」接著，5~6節提到有人談論聖殿的美麗與莊嚴，而主卻豫言聖殿將要被完全拆毀。這個預言應驗於西元七十年，聖殿被夷為平地。接下去，7~19節祂預告末期以前必先有的事。門徒問這耶路撒冷被毀事件發生的時間與預兆。主耶穌描述了時代末期之前要發生的事：(1) 必有人冒基督的名來迷惑選民，(2) 必有打仗和打仗的風聲，(3) 必有地震、饑荒、瘟疫，和(4) 天上會顯現異象。緊接這些徵兆出現以前，主告訴門徒將遭人逼害：(1) 被人拿住、逼迫，並交給會堂，(2) 被收在監裏，拉去站在君王諸侯面前，(3) 與父母、弟兄、親族、朋友為敵，和(4) 被眾人恨惡。主不諱言跟隨祂的人將要面對苦難，但祂會負責和保守他們的一切，因為主給門徒（包括你和我）的安慰和應許是：「你們連一根頭髮也必不損壞。你們常存忍耐，就必保全靈魂（生命）。」

重點：本段可分為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稱讚寡婦的奉獻	1~4節	投入『兩個小錢』，雖不能發出鏗鏘之聲，卻能深深地感動了萬有的主。我們的生命，今生所有，縱然短暫渺小有如『兩個小錢』，但為祂獻上一切，未必引來世人掌聲，卻深深打動主的心坎！
豫言聖殿被毀	5~6節	聖殿必毀。我們究竟是以我們的『殿』——例如人數眾多，事工興盛，建築物美麗等為誇耀呢？還是以殿中的『主』為誇耀呢？
末期的預兆	7~19節	天災、人禍、逼迫、假基督的層出不窮，是末世無可避免的。遙望世局飄搖，人間災劫重重，但我們深知祂負責和管理這一切必發生的事！

鑰節：「因為眾人都是自己自餘，拿出來投在捐項裏；但這寡婦是自己不足，把她一切養生的都投上了。」【路廿一 4】

提要：福音書記載主耶穌在百忙中，居然抽出時間來對銀庫坐著，看眾人怎樣投錢入庫(可十二 41-44；路廿一 1-4)，可見祂對此事之重視。

- (一) 祂不是數捐款，祂是看人怎樣奉獻。換言之，祂不是看你有多少錢，祂是看你處理金錢的方法；祂不是看你獻出的有多少，祂是看你口袋裏剩下的還有多少。
- (二) 像寡婦這麼窮苦的人，不埋怨、不求救濟已夠好了，誰能指責她不獻呢？況且她全部財產也不過兩個小錢，獻不為多，不獻也非少，又何必獻呢？今日許多信徒都有這種想法：讓那些有錢人去負擔教會的經費吧！難道還少了我這一塊幾角的？還有些人說，有錢出錢，有力出力；我沒有錢，可以出力，出了力也就可以不出錢了。
- (三) 她獻的是「兩個小錢」，馬可加上一句解釋，就是「一個大錢」。意思說這兩個小錢在幣值上等於一個大錢。可是對那窮寡婦而言，兩個小錢並不就是一個大錢，因為一個大錢不能切半，只好完全奉獻；兩個小錢卻可以獻一個，留一個，無需全部獻出。從這裏我們更可以看出窮寡婦奉獻的態度如何可愛。
- (四) 她所投入的不是有餘的，而是一切養生的，即是不可少、藉以維持生命、最心愛的那部分都獻上了。這表示完全的順服，完全的信賴。曾經聽人說過，他捐的這點算不得甚麼，不過是寡婦的兩個小錢而已。他本意是自謙，事實上卻搞錯了。寡婦的兩個小錢代表的是全部家產，是件了不起的偉蹟。——《五十靈筵》史祈生

【見證】小女孩的五角七分錢

這是一個真實的故事。將近一個世紀前，在一個小鎮，有一座小小的教堂，每個禮拜天都擠滿了人。主日學的教室更是爆滿。小鎮的孩子，個個都嚮往禮拜天可以到教堂上主日學——聽和藹可親的老師講聖經故事、唱動聽的聖歌、作好玩的手工，每次還得到一張漂亮的卡片。一個禮拜天，教堂的主日學教室太擠了，有一個小女孩擠不進去，在教堂門口哭了起來，剛好教堂的牧師走過，她啜泣著對牧師訴苦說：「我想上主日學，但是進不去。」看看頭髮蓬鬆，衣衫襤褸的小女孩，和藹的牧師牽著她的手，帶她進入教堂，在主日學教室裡擠出一個位子給她。這孩子感動的不得了，當天晚上上床睡覺時，她想到那些沒有地方可以敬拜主耶穌的小孩子，好可憐啊！

兩年後，這個住在破舊簡陋房子的小女孩去世了。她父母找到了關心他們女兒的好心腸牧師，請他為小女孩主持喪葬事宜。當這可憐的小屍體被搬動時，他們發現了一個像是從垃圾場撿來的又皺又破的小錢包，裡面有五角七分錢(在廿世紀初葉，對一個小孩來說這是一筆可觀的數目)，還有一張小紙條。紙條上以孩子氣的筆跡寫道：「這錢是為蓋大一點的教堂，讓更多的孩童可以去上主日學。」那是兩年來她辛辛苦苦地積存的愛心奉獻，當牧師流著淚讀完這張字條，他立刻想到應該怎麼作。第二個主日，他帶著這小錢包和字條上了講台，道出了這個小女孩犧牲式奉獻的感人故事，他向執事們挑戰，要他們努力為擴建新堂籌款，然而這故事並非到此為止，還有精彩的下文呢！

當地的報業人員得知此故事，將它刊載在報紙上。一位地產經紀人讀了這新聞，熱心地替教堂找了一塊價值幾千元的地，但教會付不起這麼多錢，他就降價到五角七分錢成交。教會會員受了感動，紛紛大力捐款，五年之內，這小女孩的捐獻增加到廿五萬元，在那時代可是一筆不小的款項呢！她無私的奉獻，產生了極大的效益。如果你有機會造訪費城，請你去參觀有三千三百座位的天普浸信會(Temple Baptist Church)，也參觀一下有千百個學生的天普大學(Temple University)，還有好撒瑪利亞人醫院(Good Samaritan Hospital)。更別忘了瞧瞧可以容納幾百人的主日學大樓。今天，該地的孩子有福了，他們絕不用擔心被排擠在主日學教室之外了。在其中一個房間，你會看到那位滿有愛心的小女孩甜美臉龐的照片，她五角七分的無私奉獻，締造了感人的史蹟。在小女孩照片的旁邊，你還會看到那位慈心牧師的畫像，他就是康威爾博士。

默想：我們奉獻千千萬萬，並不代表我們愛神，但如果我們愛神，就一定肯奉獻。

禱告：主啊，「我將一切全獻基督，全獻恩主心甘願；我要永遠愛主，隨主，天天活在主面前。」《聖徒詩歌》312首

主題：得以站立在人子面前！

內容：路加福音第二十一章 20~24 節是主耶穌進一步預言耶路撒冷的被毀滅。主講述當聖城被兵圍困，就可知道它成為荒場的日子近了，因為這是報應的日子，要應驗經上的預言滅。那個時候，將有大災禍，許多人要被殺、被擄，耶路撒冷要被外邦人踐踏，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滿了。25~36 節是主再來的預言和勸戒。然後祂繼續說到祂再來時天象將有極大的變異，人都嚇得魂不附體。當祂將要從空中駕雲降臨，就是信徒得贖的日子近了。接著，主又設比喻對他們說，當無花果樹枝發芽的時候(以色列復國)，就該知道夏天——神的國近了；而且祂預言的話必要成就，因為天地要廢去，祂的話卻不能廢去。接下去，主要門徒謹慎，以免今生的思慮累住他們的心，因為那日子如同網羅忽然臨到。所以要時時儆醒，常常祈求，能以站立在人子面前！37~38 節記載主白天在聖殿裡教訓人，夜宿橄欖山，而百姓清早上殿，期盼聽祂講道。

重點：本段是主預言聖城遭遇浩劫與人子的再來以及我們應有的預備：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聖城被毀的預言	20~24 節	「成為荒場的日子」應驗了，因為這是「報應的日子」。我們可知悖逆神的結局是非常悲慘呢？
人子降臨的預言	25~33 節	從天象和世局的種種徵兆中，得知人子在榮耀裏降臨的日子近了，我們「得贖的日子」也近了，而也從以色列復國的事，曉得神的國近了。我們現今是否為那一天的挺身昂首作好了預備呢？
主來之前的預備	34~38 節	「謹慎」保守心懷意念，「儆醒」留意世局變化，常常「祈求」禱告仰望主，使我們能在「那日子」，得以站立在人子面前。我們一舉一動、所思所念，是否都是為著迎見主、討祂喜悅呢？

鑰節：「你們要時時儆醒，常常祈求，使你們能逃避這一切要來的事，得以站立在人子面前。」【路廿一 36】

提要：主對我們說的這段話主要的目的還不是重在那些預兆，而是要我們「謹慎」，「儆醒」，和「祈求」，而能以逃避這一切要來的事；當祂再來的時候，我們還能站立在祂面前。所以對於主的再來，與其花許多功夫去研究字句的時間、兆頭、預言等等問題，倒不如好好地天天作好準備，積極的追求更多的認識祂，更深的愛祂，以及愛祂所愛的，並且靠祂復活的大能天天勝過仇敵、世界、自己。一個預備好的人，無論何時祂再來，在他都是一樣，因為他早已在屬靈的實際中，得嘗主再來的真實意義了。然而我們該如何預備呢？祂告訴我們：

- (一)要謹慎(34 節上)——留意世局的變化，更要留心主所應許的話，免得被迷惑(8 節)。我們是否重視主的活呢？
- (二)不貪食醉酒(34 節中)——不要以貪享今生的福樂作生活的目標。我們是否被貪食醉酒所網住呢？
- (三)放下今生的思慮(34 節下)——不讓地上的事物網綁我們的心思以致生活憂慮。我們是否被這些今生的思慮所累住呢？
- (四)要時時儆醒(36 節上)——保持清醒狀態，以不斷地戒備的態度來預備迎見主的面。我們是否天天以等候主的態度生活工作呢？
- (五)常常祈求(36 節下)——藉著常常祈求(Pray always)，時刻活在祂的面光中。我們是否常常親近主、不離開主呢？

【向神負責】

❖ 有兩個建築師，為一富翁建了几十年的各种房子。一日，此富翁請兩人再各為其建最后一幢房子。兩人中一人誠實，一人滑頭。誠實人認為此乃最后一次替富翁效勞，乃盡一切所能，造了一幢最堅固的大樓。另一建築師則決心撈最后一筆，乃極盡偷工減料之能事。不久，兩屋皆造妥，兩人乃將大樓鑰匙交給富翁。萬沒料到富翁說：「承蒙兩位為我服務多年，無以為報。今將此屋相贈，請各自領回，交給子孫居住，聊表謝意。」兩建築師皆口稱不敢。但誠實商人猶覺心安，心知子孫必可穩妥居住。另一商人則汗流浹背，心中惶恐至極。許多人也常常犯了同樣的錯誤，以徼倖和投機的心理過日子。需知有一天，我們必須為如何使用神託付給我們的這一生，向神負責。

默想：我們是否能坦然無懼、挺身昂首迎接主的再來？

禱告：主啊，求你保守我們，以儆醒的態度來面對每一天的生活；而且常常活在你的面光中，好在那日得以站立在你面前。

主題：為的是記念主！

內容：路加福音第二十二章 1~6 節我們看見祭司長和文士設計殺主，以及猶大圖謀出賣主。那時逾越節近了，祭司長和文士正想法子要殺害主耶穌，而這時撒但入了加略人猶大的心，教唆他和祭司長和守殿官，商量怎樣可以把主耶穌交給他們，換取銀子。7~13 節是過逾越節的準備。殺逾越節羔羊那一天到了，主打發彼得、約翰去預備逾越節筵席。一個不知名的家主人為主預備了客房，而門徒照主的吩咐預備好了筵席。14~23 節是主設立了新的筵席。到了逾越節那一天晚上，主與祂的門徒共度最後的一次晚餐時，祂拿杯祝謝，要大家分著喝，並說明祂不會再喝這葡萄汁，直到神的國來到；祂拿餅祝謝，說明餅是代表祂的身體，杯是用血立的新約，要大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主。這是一段非常要緊的話，說明舊約的逾越節轉換成了新約主的晚餐(林前十一 23~27)。最後，21~23 節是主論到賣人子的人有禍了。

重點：本段可分為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設計殺主與賣主	1~6 節	祭司長和文士因心機不對成為撒但的工具，猶大因貪心而讓撒但乘虛而入，將心門向誰打開是人要負的責任。我們的心是否讓主管理？還是讓撒但操縱控制？
預備逾越節筵席	7~13 節	那家的主人為主預備了『客房』，但祂才是筵席的主人。我們家是否預備讓主使用？在筵席裏，祂坐首席，祂是我們一家之主嗎？
設立了新的筵席	14~23 節	主裏外都為我們預備了筵席，苦杯祂受，愛筵我嘗！我們是否常常記得祂為我們所付出的嗎？

鑰節：「又拿起餅來，祝謝了，就擘開，遞給他們，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捨的；你們也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路廿二 19】

提要：主要我們記念祂，不只因為我們會忘記，也因為主自己需要我們記念祂。換句話說，主不願意我們忘掉祂。祂超越過我們不知道有多少倍，祂是一位不知道多大的主，我們記念祂不記念祂，祂可以不在乎，但是祂說，『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這是主降卑祂的自己，喜歡來得著我們的記念。祂是降卑祂自己來作救主，祂也是降卑自己來要我們的心，祂也是降卑祂自己來得著我們的記念。祂要我們活在這裡的時候不忘記祂，祂願意我們一個禮拜過一個禮拜的一直活在祂面前，一直記念祂。好叫我們在這裡得著屬靈的好處。主要我們記念祂，這是祂愛的要求。因為我們如果不是常常記念主，常常把主的救贖擺在我們面前，我們就很容易與世界的罪惡調和，也很容易在神的兒女中起爭執，我們所受的損失就非常人，所以主要我們記念祂。我們若記念祂，我們就能得著好處。這也是蒙恩的方法之一，我們能從這裡面接受主的恩典。當你記念主的時候，有一個很大的好處，就是世界罪惡的力量在你身上不能繼續。你每隔幾天，就記得你是如何接受主，每隔幾天就記得主是如何替你死，這樣，你就不能再和世界的罪惡調和。——倪柝聲文集

〔我們照你恩惠話語〕

- 一 我們照你恩惠話語，帶著謙卑心意，受死的主，我們會聚，現今來記念你。
- 二 你的身體為我裂開，要成我的供給；我今舉起立約杯來，為的是記念你。
- 三 能否我忘客西馬尼，或看你的孤寂，你的血汗和你哭泣，而不來記念你？
- 四 當我轉眼看十字架，看你在髑髏地，神的羔羊，我的救法，我必須記念你。
- 五 記念你和你的苦痛，和你對我愛意；一息尚存，一脈尚動，我必定記念你。
- 六 當我漸衰，嘴唇無音，思想記憶軟弱，當你在你國度降臨，主，求你記念我。

這是一首很好的擘餅詩歌(《聖徒詩歌》687 首；《選本詩歌》328 首)，是蒙哥馬利 (James Montgomery, 1771-1854) 根據路加福音第二十二章 19 節『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所寫的。他是摩爾維亞的後裔，父親是摩爾維亞教會的傳道人，蒙主呼召一生在西印度群島傳福音。他四十二歲時，有個主日早晨，他正要去聚會，突然「以諾被提」的經文，浮現在他心頭，吸引住他，叫他不住地思想——「祂來的日子誰能擔得起呢？祂顯現的時候，誰能站立得住？」他想到要面對這位再來可畏的主，覺悟了來世的權能，就毅然決然，願將自己余生的小杯全傾注在主身上，完全為主而活。摩爾維亞弟教會的復興是從擘餅聚會開始。蒙哥馬利一蒙了屬靈轉機以後，首先渴慕要回到神的家中，與眾聖徒同領主的餅和杯，好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地長闊高深。

默想：每逢參加擘餅聚會記念主的時候，我們裏面所原有的信、愛和望是否被激發？

禱告：主啊，我們願照你的吩咐，常常藉擘餅喝杯來記念你，並學習等候你來。

主題：我已經為你祈求

內容：路加福音第二十二章 24~30 節我們看見門徒爭論誰為大，而主糾正、教導他們。門徒之間起了爭論，他們那一個可算為大，主因而藉此機會教導門徒謙卑，大的要像年幼的，為首領的倒要像服事人的。主並豫告他們在基督席上吃喝，坐在寶座上審判以色列的十二支派。然後，31~34 節祂轉過來對西門說話。主告訴彼得，撒但要得著他們如同篩麥子，而祂已經替他祈求，讓他不至於失去信心。並勉勵彼得回頭以後，要堅固自己的弟兄。彼得保證自己即使與主下監同死也甘心，而主卻表明彼得即將三次不認祂。接著，35~38 節是主吩咐門徒面對難處所該有的準備。祂首先要他們回想受差遣出去時沒有任何的缺乏。但現在因為祂將要被列在罪犯之中，主吩咐他們反要預備錢囊口袋和鞋子，並且還要賣了衣服買刀。接下去，門徒告訴祂，他們有兩把刀，但主說，「夠了。」這不是指兩把刀夠了，而是門徒誤會了主的意思，因此主與他們的談話到此為止，不要再講下去了(申三 26)。39~46 節記載了主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門徒跟隨主往橄欖山去，到了那地方，祂要他們禱告免得入了迷惑。於是主離開他們一段距離跪下禱告，內容是：「你若願意，就把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隨後，主回到門徒那裏，他們因為憂愁都睡著了祂再次敦促他們起來禱告。

重點：本段記載了主耶穌釘十字架前一天，所發生的最後幾件事，可分為四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門徒爭論誰為大	24~30 節	通往坐寶座之路，乃是謙卑、順服、服事、虛己。屬天的恩主與屬地的掌權者是何等的不同，讓我們學習謙卑服事人吧！
豫言彼得不認主	31~34 節	撒但想用「篩」得著我們，主已經為我們祈求叫我們不至於失去信心。主永遠是軟弱人的激勵，是失敗過的人的鼓舞。不要因軟弱、失敗而灰心失望，讓我們回頭吧！
奉差遣該有的準備	35~38 節	要為生活與服事有所準備。面對今日複雜的環境，讓我們有更多的準備，靈巧地應付各樣的挑戰吧！
客西馬尼園的禱告	39~46 節	在榨橄欖油之地，主順命前行。在客西馬尼園，不是為向神求甚麼，而是為向神表順服。藉禱告與神親密，聽見神的說話，得亮光、能力，才不會入迷惑。讓我們起來禱告吧！

鑰節：「主又說：『西門，西門，撒但想要得著你們，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但我已經為你祈求，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你回頭以後，要堅固你的弟兄。』」【路廿二 31~32】

提要：在這兩節中，我們看見撒但的作為和主的扶持。『篩』是一種分別麥子和一切雜物的器具。人兩手拿住篩子兩邊，用力上下、左右、前後不停顛動，使糠秕和沙土從篩的小孔漏下去，而麥子則留在篩裏。撒但為什麼要『篩』我們呢？原來撒但想要得著我們，於是以各樣試探的手段括利慾、誘惑、災難、逼迫、攻擊我們，藉著用『篩』麥子時的動蕩過程，使我們失去信心。主即然知道撒但的作為，但為何不阻止撒但的『篩』呢？祂知道讓撒但的『篩』可以使人的信心經過試驗（彼前一 7），接受神的一切恩典，並且也能篩掉人的驕傲、自大、自誇、和自信。然而祂是體恤又扶持人的主，祂說，「但我已經為你祈求。」哦，祂的代求將一切的試探、難處變成了祝福！其實我們的軟弱、失敗不可怕，可怕的是我們不肯轉向主，支取並享用祂的服事。今天，祂在天上作我們的大祭司，天天為我們祈求(來七 25)，使我們在一切境遇和景況中可以得著拯救。若不是祂的禱告托住了我們，有誰能逃脫撒但所設的一切網羅呢？

〔我有一救主，在天為我祈求〕

(一)我有一救主，在天為我祈求，可親又可愛，雖朋友與我疏；現今祂時時看顧我，情愛深厚，哦，願我救主也成為你救主！

(副)為你，我今祈求！為你，我今祈求！但願我救主也把你來拯救！

(二)我有一天父，住在光明之家，許我一盼望，既永遠又有據；不久要接我到天上去會見祂，哦，願祂施恩！你也能同我去！

(三)我有一喜樂，滾滾猶如海波，因為我救主已担去我罪惡；並且祂現今還在我裡面活著，哦，願我救主也賜你這喜樂！

(四)等主救了你，請也告訴別人，我主曾如何也把你來拯救！並且要祈求，求你主也救他們，主聽我祈求，也必聽你祈求！

這首詩歌(《聖徒詩歌》595 首)，作者是克拉夫(Clough, Samuel O' Malley, 1837 ~ 1910)。他生於愛爾蘭的都柏林，一八六二年畢業於三一學院，接受聖職後在托基的愛爾蘭教會服事，喜愛詩歌，曾經發表了一本聖詩集，於一八七四年加入了普里茅斯弟兄會，與達秘弟兄們有很多的配搭，一九一〇年於女王郡的提瑪荷息勞。本詩歌是作於一八六〇年。

這首詩歌的曲調是後來山崎所譜的，其經過是這樣：一八七三年十一月到一八七四年正月，慕迪和山崎在蘇格蘭開奮興佈道會，當地傑出的長老會傳道人波納(H. Bonar)參加了每一次的聚會，且與他們有美好的交通，山崎在愛丁堡首先為波納的「還有地方」(Yet there is room)作曲，在此期間聽聞了施帕福家人遭受海難的悲慘事故，山崎盼望能安慰施帕福，恰巧在愛爾蘭，山崎看到克拉夫一八六〇年所作而印成單張的詩，立即為之作了曲調，並且在接下來好幾次的倫敦佈道會中教會眾來唱，極為眾人所喜愛。本詩歌後來成了許多教會禱告聚會中最愛唱的詩歌，尤其當教會有福音佈道會之前的禱告會，常引用此詩歌，提醒聖徒為不信的親友禱告。

在紐約有一對年青的夫婦參加一個奮興會，妻子被這首詩歌感動，在回家的途中，「我有一位救主，在天為我祈求」的歌聲不斷在她耳中縈迴，翌晨又在這歌聲中醒來；那天晚上她就決志信主，她的丈夫也隨即信主；他們先前所已經發出的盛大舞會的請柬，臨時將它變成禱告會。

默想：「耶穌是用簸箕，篩去糠秕；但魔鬼是用簸箕，篩去麥子。」——解經家特拉普(Trapp)

禱告：主啊，撒但藉著『篩』我們，叫我們軟弱、失敗。謝謝你，你滿了體恤和同情，天天為我們祈求。也謝謝你的保證，凡靠著你進到神面前的人，你都能拯救到底(來七 25)。

主題：最長的一夜！

內容：路加福音第二十二章 47~71 節所記是最後一天晚上在客西馬尼園和大祭司的住宅所發生的事。47-53 節記載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被捉拿。猶大帶人來捉拿主耶穌，用親嘴為暗號來出賣祂。祂的跟隨者中有一個人，拿刀削掉大祭司僕人的右耳。祂要門徒任由他們抓祂，並治好大祭司僕人的耳朵。接著，主問那些猶太人的領袖和官長，為何出來拿祂，如同拿強盜？祂知道這是他們的時候，黑暗掌權了。54~62 節記載彼得三次不認主。當主被帶到大祭司的宅裏，彼得遠遠跟祂，坐在院子。有人指出彼得是跟從主耶穌一夥的，但彼得三次否認主。然後主轉過身來，看彼得。彼得彼得想到主預言他三次不認主，就出去痛哭。63-71 節記載主耶穌在公會裡受審。那些被派看守主耶穌的人戲弄、辱罵祂，又打他。天亮時，長老、祭司長、文士把祂帶到公會審問。他們明明地問祂，祂是不是基督。祂回答說：我若告訴你們，你們也不信；並提醒他們，人子要坐在神權能的右邊。接下去他們問祂說，祂是不是神的兒子。主耶穌回答說：「你們所說的是。」因此他們找到一個定罪的祂藉口。

重點：本段記載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被捉拿，然後被帶到亞那的宅裏，在那裏受人戲弄，一直到天亮。在這個最長的一夜中，有四件難忘的事值得我們思想：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被賣	47~48 節	背叛之吻實在叫人紮心。我們是否體會地上人心詭秘，只有天上父神不變心？
被捕	49~53 節	血氣的一刀不能成就神的旨意。我們是否該禱告時卻睡著，該降服時卻拔刀？
彼得三次否認主	54~62 節	「雞叫」是神給人的提醒；慈愛的一瞥融化了退後人的心靈。我們是否體會主這愛與挽回的眼光？
被戲弄和審問	63~71 節	耐心忍受罪人頂撞，坦言宣告地祂就是！祂竟然甘受如此的羞辱，我們的心豈不應當受感？

鑰節：「彼得說：『你這個人，我不曉得你說的是甚麼。』正說話之間，雞就叫了。」主轉過身來看彼得，彼得便想起主對他所說的話：『今日雞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他就出去痛哭。」【路廿二 60-62 節】

提要：彼得的失敗是值得我們警惕的。他的跌倒和失敗是漸進的：開始以(1)爭誰為大(24 節)，(2)自誇和自信(33 節)，(3)睡著了而不能做醒禱告(45 節；可十四 37)，(4)血氣的動刀(50 節；約十八 10)，(5)遠遠的跟著(54 節)，(6)坐在差役中間和旁觀這事(55 節)，和至終(7)經不起人的詢問而三次否認主(56~60)。彼得為什麼不能夠為主站住呢？是甚麼原因使他竟然在這一夜之間，否認了與他朝夕共處，愛他、教導他的主呢？從彼得身上，我們看見他愛主的心是不容置疑的，但人性的軟弱使他在頃刻之間陷入了撒但的網羅。他的失敗，告訴我們一件事實，沒有一個憑自己天然的力量跟隨主的人能堅強得永不跌倒。

彼得雖然失敗跌倒，但最要緊的是他從失敗中回轉過來（回頭是悔改的意思），這是值得我們思想的：

- (一)雞就叫了（60 節）——主藉雞叫提醒彼得對主的虧欠，也使他認識自己的軟弱和失敗。雖然我們可能也會失敗，但主會藉著我們的遭遇和四圍的環境，向我們說話，使我們不致活在黑暗中而不自知。在這些日子中，我們有沒有從環境中聽見主的聲音？有沒有受主更多的提醒呢？
- (二)主轉過身來看彼得（61 節）——主充滿無限憐憫的對彼得一瞥，沒有責備，只有體恤、赦免和慈愛；祂的目光是挽回彼得的目光，融化了他那顆受創退後的心靈；祂的目光中，沒有怪罪，只有提醒他，『我已經為你祈求，叫你不致失去信心，你回頭以後，要堅固你的弟兄。』（32 節）主那天如何對待彼得，今天祂仍然對待那些失敗與跌倒的人。當我們軟弱、失敗時，是否願看到祂那憐憫與慈愛的目光呢？
- (三)想起主的話（61 節）——只要主的話能潔淨和更新我們，並且除掉我們天然的斑點和皺紋(弗五 26)。我們是否常常回想主的話，讓祂的話光照並扶持呢？
- (四)出去痛哭（62 節）——彼得從心裏憂傷痛悔的痛哭，說出他屬靈的恢復，而結果他成為一位能安慰人、堅固人信心的使徒。當我們失敗時，是不是有憂傷痛悔的心呢？

【你的靈豈非與祂會過？】《聖徒詩歌》302 首 第五節

惟有彼得所見的淚眼，司提反所仰望的榮臉，
陪著馬利亞同哭的慈心，會使我脫離屬地吸引。

(副)你是千萬人中之第一人！哦，求你開我眼，並奪我心；
摔碎眾偶像，並歡然加冠——你為千萬人中之第一人！

默想：有人說：「不要忘記，不管耶穌的目光多麼慈愛，如果彼得當時沒有望向祂，這一切都歸於徒然。」

禱告：主啊，雖然我們會失敗，讓我們學習常常想起你對我們所說的話，被你的話摸著，心裏憂傷痛悔，從失敗中回轉過來，並保守我們不至活在黑暗中而不自知。

主題：祂失敗了嗎？

內容：路加福音第廿三章述說了主耶穌的受審、被釘與被埋葬。本段 1~25 節記載羅馬統治者審判主時所發生的事。首先 1~7 節讓我們看見有關祂在彼拉多面前受審的記載。猶太公會的成員把祂送到彼拉多面前，告祂「誘惑國民，說自己是基督是王」。然而彼拉多對祭司長和眾人說，他查不出祂有甚麼罪來。但他們卻越發堅決，執意地要告祂煽動叛亂。當彼拉多聽到主耶穌是加利利人時，於是便把祂送到希律王那裡去。在這裏我們看見彼拉多玩弄政治手腕，他嘗試把責任推卸給分封王希律。接著 8~12 節，希律看到主耶穌就很歡喜，他希望能看祂行神蹟，但祂在希律面前卻一言不發，再加上祭司長和文士極力告耶穌，於是希律和他的手下就藐視並戲弄祂。13~25 節是主耶穌從希律那裏回來，再度在彼拉多面前受審。彼拉多再度表明查不出主耶穌有什麼罪，所以打算責打後，釋放祂。可是，群眾激動起來，要求釋放巴拉巴，把祂釘十字架。彼拉多雖第三次勸眾人釋放主耶穌，但在群眾的壓力下，他終於屈服了，聽從了暴民的聲音，將無罪的判為有罪，並要把主耶穌釘十字架。

重點：本段可分為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彼拉多初審	1~7 節	已宣判主無罪，卻玩弄手段，而不顧公義。我們是否只在意建立人際關係，卻忽略神的關係呢？
希律前受辱	8~12 節	因主一言不答，卻老羞成怒，而將祂戲弄。我們是否只想「看祂行一件神蹟」，卻不在意祂呢？
彼拉多再審	13~25 節	查不出祂有罪，卻犧牲良知，而妥協了事。我們是否只怕得罪人，卻不怕得罪神呢？

鑰節：「彼拉多對祭司長和眾人說：『我查不出這人有甚麼罪來。』」【路廿三 4】

提要：主被交在人的手裡，受盡了不平的對待，忍受了一切的戲弄，凌辱，至終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祂失敗了嗎？不！祂每時每刻，都是得勝的。作人子的主耶穌，從孩童開始，就一直順服父神的旨意(路二 49)以致於死；在地上祂只作一件事，就是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路十九 10)，完成神的救贖工作。當祂面對人心的變幻——從歡迎祂到「除掉」祂，殘酷的現實——宗教的虛偽和欺騙與政治的黑暗與腐敗，祂欣然地揀選苦難，學了順從。所以祂沒有受人反對的影響，也沒有向惡烈的環境低頭。正如希伯來書五章八節所說，『祂雖然為兒子，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祂既得以完全，就為凡順從祂的人，成了永遠得救的根源。』苦難顯出了主完全的順服，而在順服的試驗中，祂表明了生命的得勝！另一面，當主在被誣告時，祂的默然，不抗議，不答辯，乃是祂定意要接受一切的察驗。在舊約所有被獻的羔羊都必須無殘疾，所以獻祭以前要接受祭司或利未人嚴格的「察看」，然後方能獻上為祭。主耶穌既是神的羔羊，是除去世人罪孽的(約一 29)，所以祂需經過這一切的「察看」。但人屢次查不出祂有甚麼罪來(4, 14, 22 節)，證明了祂的全然完美的品格，印證了祂是聖潔沒有瑕疵的主，有絕對的資格替我們成為罪(林後五 21)，代替我們這些不義的人，為要引我們到神面前(彼前三 18)。

【祂失敗了嗎？】

人畫了一個圈，把祂拒于圈外——異端、叛徒、非我族類。
但祂卻得勝了——祂畫了一個圈，把所有的人圈在祂的愛中！

默想：主的死究竟是誰的責任？是彼拉多？還是猶太人？而我們呢？

禱告：主啊，我們愛你，因你的鞭傷，我們得了醫治，因你所受的刑罰，我們得了平安。

主題：主耶穌受難的經過

內容：路加福音第廿三章 26~56 節記載了主耶穌受難和埋葬的經過。26 節記載主被帶去釘十字架，兵丁命令一個名叫西門的古利奈人替主背十字架。27~31 節路加特別記載那些婦女為祂痛哭，而祂要他們為自己和自己的兒女哀哭，因為審判的災禍將至。然後主說：「這些事既行在有汗水的樹上，那枯乾的樹，將來怎麼樣呢？」32~33 節記載祂被帶到髑髏地釘十字架，有兩個犯人同時被處死。34 節記載主在十架上祂高呼：「父阿，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34~42 節記載了主耶穌被釘十架時，人們各種不同的反應：(1)兵丁拈鬮分祂的衣服、戲弄祂，向祂挑戰，祂若真是猶太人的王，可以救自己，(2)百姓冷眼旁觀的觀看，(3)官府也嗤笑祂，祂若真是神所揀選的，就當救自己，(4)同釘不信的犯人譏誚主為何不救自己和他們，(5)另一個犯人求主得國降臨的時候記他。43 節記載主應許那個悔改的犯人，他們要一同在樂園裏。44~49 節記載死時的景象。從正午到下午三時，天地變黑暗，殿裡的幔子從當中裂為兩半。接著，祂喊叫把自己的靈魂交在天父手裡，就斷氣了。一個羅馬百夫長看見這景象，就歸榮耀與神，並說：「這真是個義人！」聚集觀看的眾人都捶著胸回去了。有一些忠心跟從耶穌的人，包括從加利利跟著他來的婦女們，也都看見這些事。50~56 節記載約瑟去見彼拉多求主耶穌的身體，並把祂葬在沒有葬過人的石墳中。而加利利來的婦女們跟在後面，看到墳墓和祂的身體，就回去預備香料香膏。

重點：本段有五件值得我們深思的事：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西門代背十字架	26 節	遇見祂，就是十架道路的開始，也是蒙恩之始。我們為主受苦與蒙恩，豈是偶然？
婦女們為祂痛哭	27~31 節	看見祂，飽受憂患，面容憔悴，傷痕累累，就禁不住號咷痛哭起來。十字架的苦難，壓出祂豐富的汁漿，我們是否聯與祂這「有汁水的樹」？
和犯人同釘十架	32~43 節	十字架上的主是為罪死 (Die for sin)，得救的強盜是向罪死 (Die to sin)，滅亡的強盜是在罪中死 (Die in sin)。十字架的功效是否使我們蒙光照、認罪悔改？
釘死的景象	44~49 節	十字架上的主對人無限赦免，對神完全交託，對己完全死絕。主為我們捨生命，而我們為祂捨何情？
被埋在新墳裏	50~56 節	約瑟鼓起勇氣承認信主，婦女們跟隨到底。我們是否對主的事留心到底？

鑰節：「還有一切與耶穌熟識的人，和從加利利跟著祂來的婦女們，都遠遠的站著，看這些事。」【路廿三 49】
「那些從加利利和耶穌同來的婦女，跟在後面，看見了墳墓，和祂的身體怎樣安放。」【路廿三 55】

提要：這個故事的結尾很優美。這一群婦女是從加利利一路跟隨主耶穌到耶路撒冷，別處的福音書均詳載她們的名字(太廿七 56；可十五 40；約十九 25)。當其他的門徒棄主而逃(可十四 50)時，她們卻沒有離棄祂，仍一步步的跟隨祂到了十字架下。她們寶貝與主的同在，不論生死，不計榮辱，仍願陪著祂渡過臨終前的痛苦。路加記載了這些站在十字架前的婦女(49 節)，親眼看到她們所愛的主的雙手和雙腳被釘子刺穿，親耳聽到祂痛苦的呼喊聲。此時，她們所愛的主在痛苦和羞辱中慢慢死去，她們的心都碎了。然而她們仍沒有失去愛主的心，當主被埋葬時，她們跟著約瑟到墳墓那裡，十分關懷的看他如何安葬主(55 節)。接著，她們又去預備香料香膏，在安息日之後好去膏主的身體。這些婦女平常默默地跟隨並服事主，她們雖不能夠為主做大事，但她們為祂做了她們所能做的，就是忠心的跟隨並服事祂到底。她們勇敢的行動乃是發自對主始終不渝的愛。今日在教會中，何等需要這樣一般「瘋狂愛主的情人」。但願她們對主的愛，也能感動我們，使我們一生緊緊跟隨祂，愛祂，服事祂。

【為我你捨何情？】

❖ 有一個畫家，畫完一幅主耶穌釘十字架的像以後，又替一位流蕩的女孩子畫像。當他正在注意描畫之一時，那位女孩子看到那幅主耶穌釘十字架的圖畫，心裏覺得非常驚奇，為何這位慈顏悅色的人，竟被釘在十字架上？因此常問這位畫家，那個畫家被她問得很煩，只好停止他的畫筆，就把主耶穌釘死在十字架上，拯救罪人的事，從頭到尾講給她聽。這位女孩子很受感動，流淚問道：「他為你捨了性命，你為他捨了什麼呢？」這位畫家聽了這話，非常受感，就把這句話題在旁邊：「我為你捨了這些，你為我捨去什麼？」這畫後來陳列在一博覽會裏。那時有一年青的伯爵，名叫辛臣鐸夫，前往博覽會參觀，看見這幅圖畫，大受感動，久立呆望不去。畫上所題的話，更是扎心。這位伯爵後來成為主所大用的僕人，摩爾維亞教會的領袖。赫維格爾小姐曾經以此為題，寫了一首詩，就是我們所唱的聖徒詩歌 297 首。

默想：在主十字下，不同的人有不同的反應。然而十字架對我們有甚麼意義呢？我們對十字架的態度又是如何呢？

禱告：主啊，你為我們死，我們願為你而活。

主題: 祂復活了!

內容: 路加福音第廿三章結束時，主耶穌被安放在約瑟所預備的墓裏。婦女們對祂的身體作了最後一次的瞻仰。路加福音第廿四章 1~9 節記載那些婦女在主復活第一日的清早所經歷的事。這些婦女們週日帶著香料來到主的墳墓。有兩個天使出現，對婦女說，「你們為甚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並宣告，「祂不在這裏，已經復活了。」緊接著，提醒她們有關主耶穌還在加利利時所說的話，說明基督已經復活了。這才使她們想起主的話來，並立即回去把這一切的事告訴十一個使徒們和其餘的人。首先見證主復活的婦女包括抹大拉的馬利亞和約亞拿，並雅各的母親馬利亞。奧古斯丁 (Augustine) 說，抹大拉的馬利亞是「使徒的使徒」，她將復活的信息帶給使徒。10~11 節記載使徒的反應。然而使徒聽見婦女的報告，竟以為是「胡言」，仍不能相信主真的復活了。彼得跑到墳墓去看，看見細麻布、空墳墓，就心裏希奇所成的事。13~25 節記載主向往以馬忤斯的兩個門徒顯現。當日兩個門徒往以馬忤斯村落去，路上談論最近遭遇到事。他們談論時，主接近他們，和他們同行，但這兩個門徒並沒有認出主。主問他們在談論甚麼，他們告訴祂關於主受審和釘十字架的事，以及婦女們的遭遇。接著，祂耶穌慈愛地責備他們信心遲鈍，基督受害進入榮耀是應當的，並為他們講解聖經中關於基督的記載。到了目的地，他們強留祂與他們住下。到了吃飯的時候，當祂擘開餅，遞給他們時，他們纔認出主來，而祂就突然不見了。兩門徒立刻起身回耶路撒冷，到了十一個使徒和眾人聚集之處。但他們還沒來得及開口，門徒就先告訴他們，「主果然復活，已經現給西門看了。」然後纔輪到他們見證主向他們顯現的事。

重點: 本段 1-32 節記載主復活的那天早上婦女所經歷的事和下午向往以馬忤斯的兩個門徒顯現的事：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復活的宣告	1~12 節	主不在墳墓中，死亡無法拘禁祂！祂藉著死亡來敗壞死亡，祂更藉著復活來勝過死亡。我們如今仍在死亡和罪的轄制中嗎？趕快離開墳墓吧，與復活的主一同復活吧！
與兩個門徒同行	13-32 節	當我們在灰心、冷淡、迷糊時，主豈不也與我們同行？我們是否羨慕與主談心？與主「一夕」談勝讀十年書！

鑰節: 「他們的眼睛明亮了，這才認出祂來。忽然耶穌不見了。他們彼此說：『在路上，祂和我們說話，給我們講解聖經的時候，我們的心豈不是火熱的麼？』」【路廿四 31~32 節】

提要: 路加詳細記載了往以馬忤斯的兩個門徒心境的變遷。他們可能在耶路撒冷親見主被釘十字架，對他們來說，這真是一個大的打擊。他們雖聽見婦女們說主復活的事，也聽到有人到過空墳墓，但他們的心仍不能肯定主是否真的復活了。他們以為主耶穌的使命失敗了，於是他們走錯了方向，離開了耶路撒冷，兩個人灰心地動身往以馬忤斯去。他們在路上彼此談論所遇見有關主耶穌被捉拿、受審、釘死、復活等事，但他們的臉上卻「帶著愁容」(17 節)。那時，主耶穌親自就近他們，問他們談論什麼事。只是他們的眼睛迷糊了，卻不知道祂是復活的主。而他們竟然失望地用過去式回答說，「我們素來所盼望」(21 節)，因為他們的盼望和夢想徹底的破碎了。但是本段聖經給我們看見他們有了一百八十度的轉變。為甚麼他們的心境有這麼大的改變呢？因為他們：

- (一) 與主同行(15 節) ——當我們在軟弱、灰心、冷淡的時候，以為主不要我們了，豈不知祂正親自就近他們，仍與我們同行嗎？
- (二) 與主交通(17~19 節) ——當我們在憂愁、疑惑、無助的時候，豈不知祂願耐心地引導我們與祂彼此呼吐心意嗎？
- (三) 蒙主解開聖經(25~27 節) ——當我們讀聖經的時候，雖然也許仍不明白其中許多深奧的道理，但是聽見「祂和我們說話」，豈不知我們心裏會受感動，像火那樣的發熱，使我們更信祂，更愛祂嗎？
- (四) 與主同住(29 節) ——在我們每一天生活中，經歷與祂同住的生活，豈不知是一個滿足、豐富、得勝的生活嗎？
- (五) 與主同席 30 節) ——在我們聚會、查經，與聖徒交通的時候，享受主自己，豈不知會領受更豐盛的供應嗎？

【為基督穿孝衣】

- ❖ 路得馬丁在極愁苦之時，他的妻子穿著一身孝衣，由外面進來。路得問說：『給什麼人穿孝？』答道：『基督死了！』路氏很莊重的說：『基督那能死呢！』夫人說：『那麼你為什麼愁苦呢？』路德大受感動，忽然喊到：『對！基督是活的，那我還怕什麼，還有什麼可愁苦的呢！』

默想: 他們心境的改變豈不也是我們今天經歷主的經驗嗎？

禱告: 主啊，我們願與你同住，與你交談。求你開我們心竅，以致我們能更明瞭聖經，更認識你，也更愛你。

主題：美麗結局

內容：路加福音第廿四章 36~43 節記載主耶穌那天晚上，在耶路撒冷向十一個使徒顯現。正當那兩個門徒述說他們所遇見的事時，主親自顯現在他們中間，並說，「願你們平安」。他們驚慌害怕，以為看到是祂的魂，主責備他們為甚麼心裏起疑念，並且祂不但把手腳給他們看，證實祂的復活，更當他們的面吃了一片燒魚。接著，祂開始教導他們，舊約所記的，凡指著祂的話都要應驗。於是祂開了他們的心竅，使他們能明白聖經。然後，祂讓門徒明白祂死而復活的必須性，並要門徒奉祂的名傳道作見證。最後，祂要門徒在城裡等候天父賜下的聖靈，然後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50~53 節簡單的描述主的升天。主在伯大尼對面，舉手給門徒祝福，就升天了。門徒就拜祂，大大歡喜，回耶路撒冷去，常在聖殿中稱頌神。

重點：本段可分為三段：

大綱	經節	鑰意/應用
榮耀的顯現	36~43 節	享受祂那可愛的問安，驅盡懼與暗。讓我們從恐懼和憂慮中得釋放，歡樂地經歷祂復活的大能吧！
榮耀的囑咐	44~49 節	完成祂那美好的使命，需明白聖經，傳道給萬邦，經歷聖靈的澆灌。讓我們接受祂的大使命吧！
榮耀的升天	50~53 節	領受祂那無窮的祝福，靈敬拜、心歡喜、口稱頌。讓我們在敬拜中將榮耀歸與祂吧！

鑰節：「耶穌領他們到伯大尼的對面，就舉手給他們祝福，正祝福的時候，祂就離開他們，被帶到天上去了。」（路廿四 50~51）

提要：在我們研讀路加福音時，有七個重點啓示了神救恩的內容和中心：

- (一) **祂的奇妙降生(路一 26~56)**——路加在他的福音書中提供了最詳盡的記載。他特別從人的角度講到那位榮耀尊貴的神，如何藉著聖靈讓耶穌能在童女馬利亞身上成孕，作了我們的救主。
- (二) **祂的受浸(路三 21、22)**——路加提及耶穌在受浸時，開啓的天，降下的聖靈以及父神的聲音，都見證這位基督是上神的愛子，是祂所喜悅的，宣告祂在地上盡職事的開始。
- (三) **祂受試探(四 1~13)**——祂是以「人」的身份勝過撒但的各種試探。主耶穌完全得勝的秘訣是因祂向神完全的順服。
- (四) **祂變化形象(路九 28-36)**——當主變像時，是祂本身的榮耀，從遮蓋祂的幔子透射出來，使得祂所穿戴的衣服都發亮放光。主的變像不是由於外來的榮耀降在祂身上，而是由於祂內在榮耀的向外發射。正如約翰後來所見證的：「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約一 14）
- (五) **祂被釘十字架(路二三 42~43)**路加福音其實是繞著兩個主題在發展的。我們的主，以祂的「生」來尋找失喪的人，而以祂的「死」來拯救失喪的人（路十九 10）。祂的死乃是完成神的救贖。
- (六) **祂的復活(廿四 1~49)**——勝過了死亡的權勢，釋放人類因罪而受的轄制。因祂的復活，我們得著復活的生命，成為新造的人，在地上過著屬天的生活。
- (七) **祂的升天(廿四 50~53)**——是代表主完全實現了神對人的旨意，也完全成就了神救贖墮落人類的目的。神高舉祂，立祂為主為基督了（徒二 36），因此人可以靠著祂得救。並且主的升天開啓了聖靈的時代，主將聖靈的恩賜澆灌在那些等候的門徒身上（徒二 4，17~18）。門徒得著聖靈的能力是為了作主的見證人，這是路加進一步寫傳時所記的。

在此我們不能詳細解說這七件重大的事，請讀者參考摩根（Campbell Morgan）所著的「基督的危機」這本書。

【榮耀歸與你】

- 一. 榮耀歸與你，復活得勝子，你已永遠得勝，你已勝過死。天使身穿白衣，輓開墳墓石，憑著你的空墓，你復活啓示。
 - 二. 看！復活基督，與我們相見，祂那可愛問安，驅盡懼與暗；但願教會歡樂，高唱得勝詩，因主現在活著，死已失權勢。
 - 三. 不再懷疑你，榮耀生命王，無你，就無生命，有你，勝死亡；使我得勝有餘，靠復活大能，直到進入國度，不再有戰爭。
- 副歌：榮耀歸與你，復活得勝子，你已永遠得勝，你已勝過死。

這首詩歌（《聖徒詩歌 109 首》）是我們在擘餅聚會中，記念主復活已得勝而常唱的詩歌。作詞者是柏專(Edmond Budry, 1854 - 1932)在他的妻子去世後所寫的。這首詩歌首次出版是 1884 年瑞士的洛桑，在 1925 年由霍伊爾(Richard Hoyle, 1875-1939)從法文翻譯成英文。

「在亞當裏眾人都死了；照樣，在基督裏眾人也都要復活。」（林前十五 22）死亡乃是撒但最大的工作，因為魔鬼是掌死權的，牠藉著死奴役人。所以在亞當裏的人，一生下來就註定要死的，而沒有一個家是未曾死過人的，也沒有一個人是不會死的。死是家家共有，也是人人共有。但我們的主已經勝過死亡的拘禁，已從墳墓裏出來，且復活升到天上。而我們在基督裏的人，從得救那天起，就得著祂復活的生命。因此所有屬主的人，將來也必從死裏復活，因為祂是復活得勝子，祂已永遠得勝，祂已勝過死。

默想：基督徒不是追求「上升」，基督徒是已經「上升」了。我們已經與基督一同復活，並且現在我們與祂一同坐在天上。

禱告：主啊，我們願在生活裏活出你的救恩和復活的生命，傳福音給家人、親友、同學、同事，喜樂地作你的見證人。

「讀完了整卷書，你是否能回答這些問題？」

- (一) 路加福音主題是什麼呢？這封書信又是怎樣分段的？
- (二) 你可以說出主耶穌在地上生活之時，曾有那七件非常重要的事發生在祂的身上嗎？
- (三) 你可以說出路加記錄了與基督降世有關的詩歌嗎？(1) 以利沙伯的祝福[一 42~45 節]；(2) 馬利亞的尊主頌[一 46~55 節]；(3) 撒迦利亞的拯救詩[一 68~79 節]；(4) 天使天軍的榮耀頌 [二 14 節]；和(5) 西面的救恩頌 [二 29~32 節]。
- (四) 仔細思想主禱告的時間、地點、方式、內容和目的，你可以說出祂樹立了什麼榜樣？你是否應用在生活裏？
- (五) 你可以說出主耶穌在路加福音第四及第五章中，呼召哪些人跟從他？你是否有相同的經歷？
- (六) 你能敘述下面的比喻嗎？(1) 好撒瑪利亞人（十 25~37），(2) 夜間求餅的朋友（十一 5~8），(3) 無知的財主（十二 16~21），(4) 浪子之喻（十五 11~32），(5) 不義的管家（十六 1~13），(6) 寡婦恒切的禱告（十八 1~8），和(7) 交銀之喻（十九 12~27）。這些比喻最重要的真理是什麼？是否影響了你？為什麼？
- (七) 你能敘述下面路加福音獨有的記載嗎？(1) 主耶穌的降生及童年（二章），(2) 有罪的婦人膏抹主耶穌的腳(七 36~50)，(3) 撒瑪利亞人不接待主(九 51~56)，(4) 財主和拉撒路(十六 19~31)，(5) 主耶穌遇見撒該(十九 1~9)，(6) 向往以馬忤斯的兩個門徒顯現(廿四 13~35)，和(7) 主耶穌在升天前所講的一些話(廿四 44~49)。這些記載的中心點是什麼呢？對於這些記載，你有什麼領悟？
- (八) 讀畢路加福音，你對主耶穌也有所認識吧，那你與祂的關係如何呢？